

國際合作發展政策白皮書

成就自由民主的共好世界

中華民國外交部

112 年 11 月

目次

目次	i
案例次	v
圖次	I
總統序	II
部長序	V
第一章 前言	1
第二章 國際合作發展潮流與永續發展目標之發展	4
第三章 我國國際合作發展宗旨	9
一、敦睦邦誼與夥伴國家共創雙贏	9
二、擴大深化臺灣的國際參與	10
三、成為全球永續發展的堅實夥伴	13
四、務實貢獻專業能量	14
第四章 COVID-19 疫情與我國貢獻	16
一、我國防疫作為	17
二、防疫國際援助	18
第五章 我國國際合作發展推動體系與模式	25
一、推動體系	25
二、臺灣模式	26
第六章 我國國際合作發展策略	38
一、鞏固與邦交國之雙邊關係	38
二、深化與理念相近國家之合作	43
三、制定合適的區域合作政策	44
(一) 新南向政策地區	44
(二) 中亞、中東及非洲地區	45

(三) 中東歐地區	48
四、拓展與國際組織之多邊關係.....	49
五、強化民間參與	51
(一) 民間企業.....	51
(二) 公民社會團體 (Civil Society Organizations, CSOs) 或 NGO	52
六、深化優勢領域之國際合作及民間參與.....	55
(一) 公衛醫療	55
(二) 數位轉型	56
(三) 產業升級	58
(四) 氣候變遷	60
(五) 能力建構	61
(六) 發展金融	63
第七章 我國國際合作發展重要作為	66
一、捍衛民主價值	66
(一) 良治	67
(二) 臺灣民主基金會	68
二、促進邦交國實現國家發展目標	69
(一) 補強基礎需求缺口	69
(二) 協助初級產業產銷	72
(三) 提升數位能力	76
(四) 提供人道救助	80
(五) 協助能力建構	83
三、與理念相近國家合作創造福祉	87
四、與夥伴國家共同確保區域發展	89

(一) 新南向政策地區	89
(二) 中亞、中東與非洲地區	95
(三) 中東歐地區	100
五、與國際組織合作貢獻國際社會	107
(一) 提升區域經社發展	108
(二) 協助能力建構	109
(三) 提供醫衛服務	111
(四) 實施人道關懷與救助	113
第八章 經驗歸納與未來展望	114
參考文獻	116
一、英文資料	116
二、日文資料	118
三、中文資料	119
附錄一 2018 年至 2022 年外交部與民間團合作執行國際合作發展計畫彙整	122
附錄二 近年臺灣民主基金會成果彙整	127
附錄三 GCTF 歷年活動彙整	151
附錄四 臺灣 COVID-19 防疫作為與國際合作彙整	170

案例次

案例 1：吐瓦魯蔬果增產暨營養提升計畫	40
案例 2：馬紹爾婦女創業小額貸款循環基金計畫	65
案例 3：史瓦帝尼孕產婦及嬰兒保健功能提升計畫	71
案例 4：聖露西亞蔬果產銷二期計畫案例	73
案例 5：瓜地馬拉農村家庭銷售輔導計畫	75
案例 6：聖文森智慧公車管理及監控系統計畫	77
案例 7：巴拉圭醫療資訊管理效能提升計畫	79
案例 8：海地人道援助計畫	82
案例 9：邦交國技職訓練計畫	84
案例 10：印尼萬隆地區強化農企業培育發展計畫	95

圖次

圖 1	我國 ODA 經費連結 SDGs 情況.....	8
圖 2	「後疫情時期協助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經濟復甦暨婦女賦權計畫」成果	13
圖 3	我國國際合作發展推動體系圖	26
圖 4	吐瓦魯蔬果增產暨營養提升計畫	41
圖 5	外交部與國內 NGO 代表交換意見	53
圖 6	馬紹爾婦女創業小額貸款循環基金計畫	65
圖 7	史瓦帝尼孕產婦及嬰兒保健功能提升計畫.....	71
圖 8	聖露西亞蔬果產銷供應鏈效能提升計畫(第二期)	74
圖 9	瓜地馬拉農村家庭銷售輔導計畫.....	75
圖 10	聖文森及格瑞那丁智慧公車管理及監控系統計畫.....	78
圖 11	巴拉圭醫療資訊管理效能提升計畫.....	79
圖 12	海地人道援助計畫	83
圖 13	邦交國技職訓練計畫	85
圖 14	2022 年蔡英文總統出席臺灣-巴拉圭科技大學交換學生結業典禮	86
圖 15	GCTF 活動集錦	89
圖 16	「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計畫」及第一期「一國一中心計畫」架構 ..	93
圖 17	臺灣援助土耳其	97
圖 18	臺灣援贈南非偏鄉學校	100
圖 19	臺灣援助烏克蘭行動	101
圖 20	歐銀摩爾多瓦節能路燈計畫.....	108
圖 21	歐銀綠色城市計畫.....	108
圖 22	CABEI 駐臺辦事處成立 1 週年剪綵活動	109
圖 23	外交部與 CABEI 簽署夥伴關係基金協定	109
圖 24	我捐助 APEC 以支持永續及包容成長和數位經濟倡議.....	110
圖 25	APEC 數位創新加速中小企業綠色轉型論壇.....	111
圖 26	APEC 數位醫療應用公私協力工作坊	111
圖 27	APEC 數位健康照護與創新研討會	112
圖 28	歐銀協助烏克蘭維繫運輸系統計畫	113

總統序

過去這幾年，大家可以明顯感受到，由於地緣政治的變化，區域緊張情勢日漸升高，威權主義伺機而起，我國身處守護民主的第一線，在國際間的重要性與日俱增，臺灣在國際上的貢獻也普遍得到許多國家的讚揚。

中華民國臺灣外交工作的目標之一在於敦睦邦誼，並與世界各國共榮發展，而推動國際合作發展工作即為落實此目標的主要方式。我國近年透過與理念相近國家及友邦的合作，在疾病防治、人道援助、災害救援及捍衛民主價值等各項領域，積極付出，共同為印太地區，乃至於為全球的永續發展目標做出努力。

本人於 2016 年就任後即提出「踏實外交，互惠互助」的外交政策，秉持腳踏實地，一步一腳印的精神，以務實、永續及前瞻為原則推動各類國際合作計畫，也利用走訪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非洲及太平洋地區友邦的時機，持續傳達「以人為本」的核心價值，尊重夥伴國家的需求與意志，並藉由臺灣真誠的付出，深化彼此間的合作。

我們近年對國際社會所做出的具體貢獻獲得許多的支持與回饋，友邦持續在各個國際場域為我國執言，肯定我國在當地執行的各項技術合作計畫的效益，有效提升了人民的生活水準。許多理念相近國家充分瞭解我國科技、醫療及文化等方面的卓越成就，紛紛主動尋求與我國合作，讓臺灣成為全球永續發展的堅實夥伴，並開拓國際參與更寬廣的道路。

國際合作發展工作的推動不僅是政府的重要施政，民間的積極參與也極其重要。對於國際事務的參與主動投入，在國際上需要協助的時候挺身而出，積極捐贈物資給有需要的國家。在各項國際合作計畫的執行上，企業、公民社會及許多 NGO 展現高度參與的意願，青年學子更踴躍地前往夥伴國家從事援外工作。臺灣政府與人民充分對國際社會展現無私奉獻的精神，創造良善循環的力量，讓我們推動國際合作發展工作的動能得以持續壯大。

2020 年初爆發肆虐逾 2 年的 COVID-19 疫情，對全球邁向聯合國 2030 永續發展目標造成許多挑戰。值此各國致力於疫情復甦的關鍵時刻，我很高興外交部更新並發表「國際合作發展政策白皮書」，重點回顧自 2016 年起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事務之成果及未來願景，向國際社會傳達，臺灣將克服各項挑戰，持續作為全球永續發展的堅實夥伴，也為我國國際合作發展工作奠定一個新的里程碑。

部長序

我國的外交環境長期面對不斷的挑戰與考驗，卻始終能展現我們奮勇向前的毅力，如今已成為一個受國際社會肯定與尊敬的國家，這其中我國在國際合作工作中的投入與貢獻至為關鍵。

外交部為貫徹蔡總統「踏實外交，互惠互助」的理念，積極整合國內各項援助資源，順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推動國際合作發展工作。經過多年的努力，臺灣援外工作已展現高度專業化與多元化的發展，讓臺灣模式的援外工作，獲得夥伴國家們的肯定。

我國在夥伴國家派遣技術團執行的各項技術合作計畫，除了切合當地國家需求，並結合我國產業發展優勢，注入科技內涵，促成計畫升級與轉型，擴大整體效益並嘉惠當地社會及人民；我國並透過連結理念相近國家及國際援助組織，共同投入區域發展工作，充分展現臺灣援外工作與國際接軌的能量。具體作法上，外交部利用公公民夥伴關係（**Public-Private-People Partnership, 4P**）策略，創立整合資源的平台，鼓勵我國企業、公民組織及年輕人提出靈活且創新的想法，一起參與我國的援外工作，讓臺灣有興趣參與援外工作的每一個組織及個人都能發揮影響力，向世界展現臺灣援外工作的充沛活力。

依據《國際合作發展法》，外交部每年均於官網公布前一年「我國國際合作發展事務年度報告」，向各界說明我國工作成果。鑒於後疫情時代國際環境有了新的改變及全新挑戰，本部利用這次公布「國際合作發展政策白皮書」的

契機，不僅向各界說明中華民國臺灣援外工作過去八年的重要發展，也希望藉此為未來工作方向提出指引並提升各界對我國新援外工作的認識與參與。

本次白皮書係集結國內產官學界的共同努力而完成，在撰擬的過程中許多專家及學者持續提供各項寶貴的建議，本人謹代表外交部向各位表達感謝，也希望國人能夠繼續給予支持，外交部全體同仁自當持續積極努力不懈，不負國人的殷切期盼。

第一章 前言

為協助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歐洲經濟復甦，美國於 1947 年啟動「歐洲復興計畫」(又稱「馬歇爾計畫」)，不僅協助歐洲快速復原，並且成功遏止了共產主義勢力的擴張，亦開啟了全球援助發展合作的序幕。

我國是在國際合作發展的途徑上，由受援者轉型為援助者的成功典範，在過程中所累積的「臺灣經驗」，多年來更成為參與國際社會的寶貴資產。自 1959 年派遣農耕隊開始，我國在過去 60 餘年間逐步成立「中非技術合作委員會」(中非會)、「海外技術合作委員會」(海外會)、「海外經濟合作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海合會)等重要援外機構，更於 1996 年合併各援外單位成立「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國合會)，且於 2010 年通過《國際合作發展法》及 6 項子法，建構了與國際接軌的國際合作發展體制。

雖然我國並非聯合國會員，國際參與受到侷限，但是仍然堅守民主價值，恪守國際公民義務，積極呼應聯合國「2030 年永續發展議程」及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推動國際合作發展工作。多年來，國際合作發展歷經轉型、深化與累積，特別是我國奉行「授人以魚不如授人以漁」的信念，以技術團扎根當地親自分享傳授發展所需知識與技術，已形成獨特的「臺灣模式」。

2016 年政府秉持「踏實外交，互惠互助」外交政策理念，確立了對外援開發工作的新方向，秉持「敦睦邦誼與夥伴國家共創雙贏」、「實踐臺灣的國際參與」、「成為全球永續發展的堅實夥伴」和「務實貢獻專業能量」等四大宗

旨，擬定「鞏固與邦交國之雙邊關係」、「深化與理念相近國家之合作」、「制定合適的區域合作政策」、「強化地方政府與民間參與」及「著重優勢領域之合作」等五大策略，除了邦交國之外，亦積極與新南向國家、中亞、中東及非洲及中東歐地區等國進行交流合作。同時，持續強化國際合作發展夥伴之面向，包括透過「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與美國、日本、澳洲等正式夥伴及其他「理念相近國家」密切合作，以及積極參與多邊發展機構擴大和各國交流合作機會，並促進企業與 NGO 等民間機構共同投入國際合作發展計畫。透過各部會政策統籌協調、公私部門資源整合，以「國家隊」的概念發揮專業知識與能力，已將國際合作發展推進到新的層次。

我國於 2009 年公布首部「援外政策白皮書」迄今，全球國際合作發展工作亦持續有新的變化，尤其面臨 2020 年起延燒逾 2 年的全球 COVID-19 疫情，以及民主體制遭威權主義擴張之挑戰。外交部依據當前情勢，全面檢視並強化國際合作發展工作，以成就「自由民主的共好世界」為主軸，配合 UN SDGs，訂定本「國際合作發展政策白皮書」，作為未來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工作之參考方針。

本書主要內容包含：第二章說明國際合作發展潮流，包含 SDGs 在內的重要倡議之演變；第三章揭示我國國際合作發展的宗旨；第四章說明我國在 COVID-19 疫情期間所發揮的角色；第五章介紹我國國際合作發展推動體系；第六章闡明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的策略；第七章說明我國自 2016 年以來在國際合作發展上的作為；第八章盤整我國國際合作發展工作的經驗與展望。

第二章 國際合作發展潮流與永續發展 目標之發展

政府開發援助 (Official Development Assistance, ODA) 為國際合作發展的一部分，是各國對開發中國家提供各項協助的最主要方式，但不是唯一的方式。近代 ODA 起源於美國主導的「歐洲復興計畫」(European Reconstruction Plan)，該計畫是史上首次制度化對外援助並成功協助歐洲地區快速恢復二戰前的榮景¹。二次大戰結束至 1970 年代期間，負責發展援助事務的國際組織紛紛建立，例如 1944 年歐美各國協議所建立之布列敦森林體系 (Bretton Woods System)，其包含國際復興開發銀行 (International Bank of Re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IBRD)，作為對歐洲地區融資的重要管道；1960 年 IBRD 成立「國際開發協會」(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Association, IDA)，確立對貧窮國家進行援助政策之方針；1961 年以已開發國家為成員之「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sation of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增設「發展援助委員會」(Development Assistance Committee, DAC)，主管發展援助事務；1965 年聯合國體系下的「聯合國開發計畫署」(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 UNDP) 成立。這些機構以合作方式匯聚援助能量與資源，形成全球性開發援助網絡。

綜觀二次大戰後國家對外發展援助的歷史，莫不與當時國際環境息息相關。

¹ Jean-Philippe Thérien (2002), Debating foreign aid: Right versus left, Third World Quarterly(23:3), 449-466, DOI: 10.1080/01436590220138385.

最初以國家與政府介入經濟發展，故以大規模基礎建設、資金援助、公部門人才培育為援助之主軸；其後強調尊重市場機制的自由運作，「質精量小」的援助模式因而產生；最終，對外援助模式則回歸中道，採前述二模式之優點，發展出兼顧民生基本需求與總體經濟目標的援助模式。

隨著國際情勢的轉變，發展援助政策進一步與國家安全議題連結，提高對於發展援助的視野，2000年9月，聯合國通過「千禧年宣言」(United Nations Millennium Declaration)，以「發展與消滅貧窮」為主題，揭櫫21世紀8大合作發展目標，又稱「千禧年發展目標」(Millennium Development Goals, MDGs)，並且設定在2015年之前達成各項目標。MDGs明確訂立發展援助目標，宣示國際社會將優先滿足人類基本需求，並同時關注環境永續發展與全球合作發展關係，成為各國制定對外援助計畫時不可忽略之重要方針。2005年3月，OECD通過「巴黎援助成效宣言」(Paris Declaration on Aid Effectiveness，簡稱「巴黎宣言」)，以5大原則與12項指標做為各國發展援助政策規劃、執行、監督的操作標準，發展援助之成效也日益受到重視。此時，「援助」(aid)一詞為「國際合作」(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所取代，「受援國」(recipient country)一詞則被「夥伴國」(partner country)所取代；援助的關係被重新定義，夥伴國的主體性受到關注，施與受之間共同合作提升合作效益的精神，一躍成為ODA的主流思潮，而其所倡導的「援助有效性」(aid effectiveness)理念，逐漸成為已開發國家ODA政策的核心概念。

2008年，OECD通過「阿克拉行動議程」(Accra Agenda for Action, AAA)，強調促進更廣泛的利害關係人合作連結關係，從此「公私部門合作」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精神受到各國的重視。2011 年 OECD 通過「釜山夥伴關係協議」(The Busan Partnership Agreement)，除了延續巴黎宣言的立論之外，更強調合作發展計畫對於促進夥伴國減貧及經濟成長的效益。自此之後，各國更加重視國際合作發展計畫的管理層面。

2015 年 9 月聯合國就「永續發展」議題再次進行檢討，針對 MDGs 未能達成的部份，發布「2030年永續發展議程」，提出「不遺漏任何人」(Leave no one behind) 的核心原則，規劃出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 及 169 項追蹤指標，自此，SDGs 取代 MDGs，成為國際社會推動發展議題的最高指導原則。

SDGs 除了維持 MDGs 的既有目標之外，還延伸至經濟發展和環境領域，強調「轉型」的概念，明確涵蓋經濟、社會與環境等層面，同時解決已開發國家和開發中國家所面對的問題。此外，SDGs 也強化及補足了許多 MDGs 未明確擬定的面向，如強化與氣候問題的連結、考量地球資源有限的概念，以及追求和平、公正、包容之理念等。尤其，SDGs 之目標 17 為「強化全球夥伴關係」，促進國家與國家間的溝通與配合，以及企業/NGO 組織的跨部門合作，共同完成 SDGs，達成全球永續發展之願景。

多年來 SDGs 已有所進展，包括建立了更強大的衛生系統、更廣泛的社會福利覆蓋面、更平等的社會和更健康的天然環境等。但是 2020 年爆發的 COVID-19 疫情，不僅為全球帶來極大的改變，也影響甚至損耗了 SDGs 的推動成果，對各國數十年的發展成果造成威脅，並且進一步延誤了各國邁向更綠

色、更具包容性的經濟發展進程，全球極端貧困率在 20 多年來首次上升²。

雖然 COVID-19 疫情帶來巨大的挑戰，但也激發出各國韌性及復原力，且促進了社會福利的快速擴展、數位化轉型的加速，以及史無前例的全球疫苗開發合作；例如聯合國跟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共同推動的全球疫苗行動方案（COVAX），幾乎是國際社會全面動員，竭盡公私部門的所有能量，為國際合作發展議題開啟新的一頁。

2022 年 2 月烏克蘭戰爭爆發，而 COVID-19 疫情造成的健康危機尚未退去。面對多重且同時發生的挑戰，各國的政策注意力和優先事項從 SDGs 和「巴黎協定」（Paris Agreement）等中長期目標，轉移到短期問題的解決上，為 SDGs 的推動進一步帶來阻礙。因此，聯合國大聲疾呼，在 2030 達成 SDGs 的最後八年之際，國際社會必須共同戰勝 COVID-19 疫情，同時對抗氣候變化之衝擊，解決貧困和不平等問題，增強所有婦女和女童的權能，並建立更具包容和公平的社會³。在此情況下，以 SDGs 為核心展開國際協調和全面性因應與復甦工作受到重視，促進大規模的多邊合作，以及復甦計畫必須促進向低碳、具有氣候適應力的經濟轉變，並支援優質公共服務的普及等議題成為顯學。

在具體推動國際合作發展事務上，我國除遵照《國際合作發展法》等法規，同時呼應 SDGs，以及 SDGs 針對疫情對於「永續發展目標」的影響評估，與夥伴國家共同致力於全球關注的發展議題，積極推動各項合作發展計畫；並以 SDGs 為藍圖，考量不同國家的實際情況及受疫情影響程度，尊重夥伴國的國

² United Nations(2021),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Report 2021.

³ United Nations(2021), COVID-19 and the SDGs.

家政策，配合我國技術強項、優勢產業及豐沛的公衛實力，推動合作發展計畫，以提升臺灣對國際社會的實質貢獻。

2022 年我國政府開發援助（ODA）預算運用連結 SDGs 情形，大致是以目標 17「全球夥伴關係」、目標 9「產業、創新和基礎建設」、目標 8「合宜的工作和經濟成長」、目標 16「公正、和諧和包容的社會」，以及目標 3「健康福祉」為主，詳如圖 1。

(單位: 千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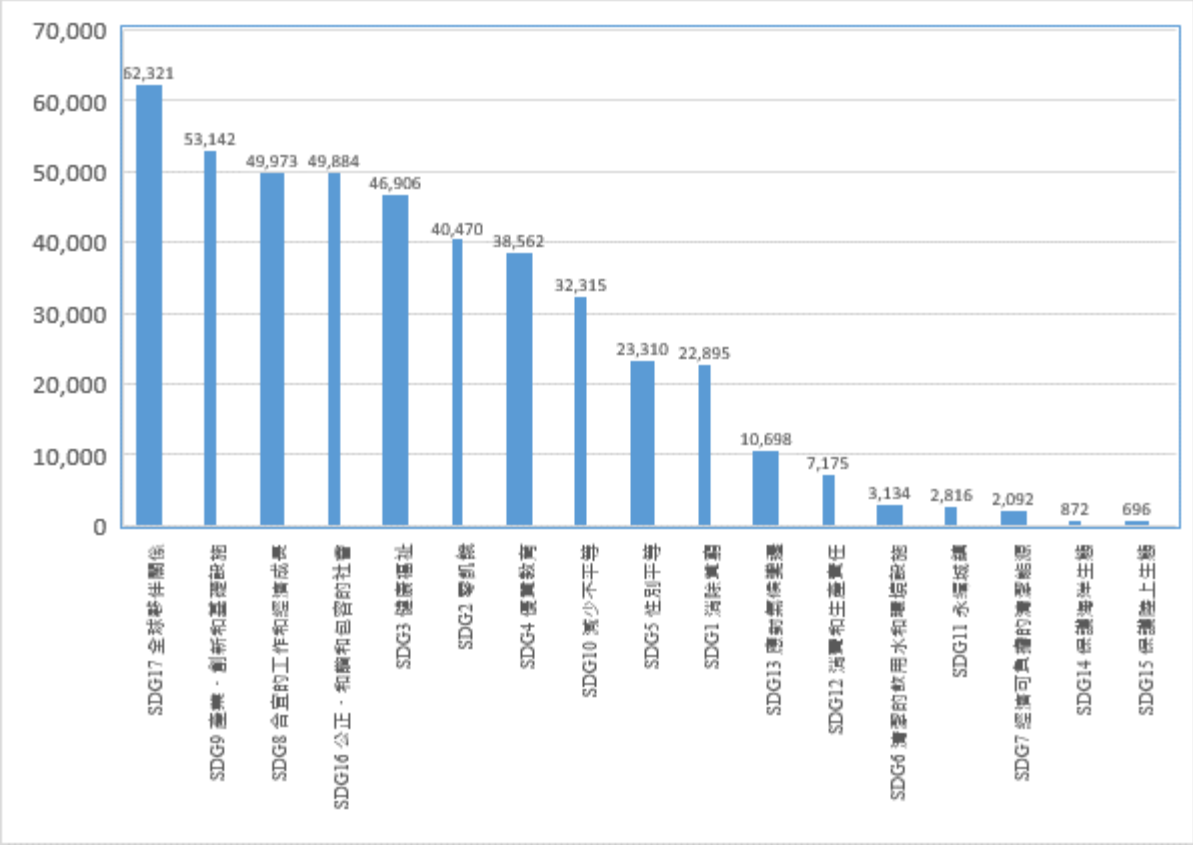


圖 1 我國 ODA 經費連結 SDGs 情況

未來我國將持續以 SDGs 為政策核心，除精進自身相關發展外，也配合夥伴國家的發展需求，規劃相關國際合作發展計畫，與國際社會共同實現永續發展目標。

第三章 我國國際合作發展宗旨

我國國際合作發展之目標如下：敦睦邦交、提升與無邦交國家之友好關係；促進與政府間國際組織及非政府間國際組織之合作；藉改善友邦及友好開發中國家人民之所得，降低貧困，並提高其生活水準，以增進人民福祉；保障人類安全，維護和平、民主、人權、人道關懷及永續發展等普世價值；善盡國際責任及義務，積極回饋社會。

在這個基礎上，配合近年外交工作的推動及世界的趨勢，整合成為我國推動當前國際合作發展工作的四大宗旨：一、敦睦邦誼與夥伴國家共創雙贏；二、擴大深化臺灣的國際參與；三、成為全球永續發展的堅實夥伴；四、務實貢獻專業能量。

一、敦睦邦誼與夥伴國家共創雙贏

鑒於國際處境特殊，邦交國對我國的國際參與具有相當程度的重要性，而促進國際參與合作對於我國自身的經濟發展與安全維護亦至關重要，因此，鞏固邦誼一直是我國對外工作最重要的使命之一。近年在中國爭奪友邦的攻勢持續加劇，國際活動空間更加被限縮、外交資源有限的情形下，這項任務就顯得更加艱鉅。

由於友邦多屬亟需協助的開發中國家，因此，我國對外資源分配以友邦為優先合作對象，透過「以人為本」的概念，在友邦國家協助造橋鋪路、醫院、住宅，派遣技術團、行動醫療中心、推動義工計畫等，透過長期深耕、與當地

居民建立良善關係的方式，在互助信任的基礎下，長年累積各項豐碩的軟硬體成果⁴。藉此，不僅能協助友邦國家鋪墊經濟發展基礎，也協助提升當地民眾生活品質，改善其身體健康、增加收入，創造福祉。具體來說，我國以「授人以魚不如授人以漁」的核心概念，運用「臺灣模式」的國際合作發展策略，與當地政府進行實際需求之溝通與交流，派遣專業團隊瞭解當地發展條件並加以專業評估，結合國內相關專業資源的方式，在友邦國家實際幫助當地人民改善生活條件，這種作法不僅確實嘉惠友邦人民，也有助於友邦國家實現 SDGs，也就是「直接嘉惠」及「口惠實至」。

在資訊科技蓬勃發展的時代，資訊通信科技（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ICT）不僅是成長最快的產業之一，同時也直接創造超過數百萬個工作機會，是創新和發展的重要推動力⁵。因應時代發展趨勢，我國將逐步升級與友邦國家的合作計畫，在計畫中融入科技運用提升成效，與友邦共享科技發展之成果，協助其發展與應用 ICT，不僅提升友邦國家工業化發展程度，並可帶動當地農漁產業的發展，讓合作發展計畫在友邦能夠永續經營，以此與友邦共創雙贏，達致鞏固邦誼之效。

二、擴大深化臺灣的國際參與

面對國際化及全球化之潮流，我國無法自外於國際社會。惟鑒於國際參與空間受到限制，卻又與國際社會經貿相互依存度甚高等情形下，開拓國際社會

⁴ 魯皓平（2018），為什麼邦交國對我們如此重要？，遠見雜誌，<https://www.gvm.com.tw/article/44121>。

⁵ World Economic Forum (2013), Five ways technology can help the economy. <https://www.weforum.org/agenda/2013/04/five-ways-technology-can-help-the-economy/>

中更廣闊之生存與發展空間，對維護國家及人民利益與福祉有高度重要性。因而積極參與政府間國際組織、多邊機制及其所屬機構的會議、活動及機制，以爭取及維護國家利益，向來是政府重要之工作目標。

我國秉持「踏實外交，互惠互助」理念，採取雙邊與多邊雙軌並進的方式，透過國際合作發展工作，在協助夥伴國家發展的同時，也積極拓展各種國際參與空間。基本上，我國以既有的雙邊合作為基礎，累積多邊參與的能量，透過雙邊機制瞭解夥伴國家的需求，以靈活且多元化的合作方式，共同與理念相近國家的援外機構、國內外的專業國際合作發展機構，提供夥伴國家所需，讓過往側重雙邊的國際合作發展工作，也逐漸成為國際參與的重要資源。同時，我國也參與國際組織相關計畫等多邊機制，進而鋪陳建立雙邊合作關係，例如透過資金或專業之參與，包括在國際組織設立基金，或在國際組織的邀請下貢獻專業，讓臺灣的能量與價值被世界看見。

目前我國在 45 個政府間國際組織、多邊機制及其下屬機構擁有會籍，與國際合作發展之相關組織包括「亞太經濟合作」(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亞洲開發銀行」(Asian Development Bank, ADB)、「中美洲銀行」(Central American Bank for Economic Integration, CABI)、「亞非農村發展組織」(African-Asian Rural Development Organization, AARDO)、「亞蔬—世界蔬菜中心」(World Vegetable Center, WorldVeg)及「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Western and Central Pacific Fisheries Commission, WCPFC)等。另外我國也以其他身分參與 27 個國際組織的活動，與國際合作發展相關組織包括「歐洲復興開發銀行」(European Bank for Re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EBRD)、「美洲開發銀行」(Inter-American Development Bank, IDB)、「糧食援助委員會」(Food Aid Committee, FAC)、OECD 下屬競爭委員

會 (Competition Committee)、鋼鐵委員會 (Steel Committee) 及漁業委員會 (Fisheries Committee) 等。

另外，鑒於女性經濟賦權也是聯合國 2030 年議程，受到各國及國際組織的重視。我國亦與國際社會共同推動此一倡議，結合理念相近國家暨所屬援助機構，以及國際政府間及非政府組織共同推廣，辦理多元交流活動，合作夥伴包括美國國際開發總署 (United States Agency fo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USAID)、美國婦女創業家學院 (Academy for Women Entrepreneurs, AWE)、美洲青年領袖倡議 (Young Leaders of the Americas Initiative, YLAI)、GCTF、美洲國家組織 (Organization of American States, OAS)、國際培幼會 (Plan International)、國際扶輪社 (Rotary International)、糧食濟貧組織 (Food for the Poor, FFTP)，以及邦交國 60 多個政府與非政府組織，向國際社會分享我國在推動兩性平權方面的相關成果 (如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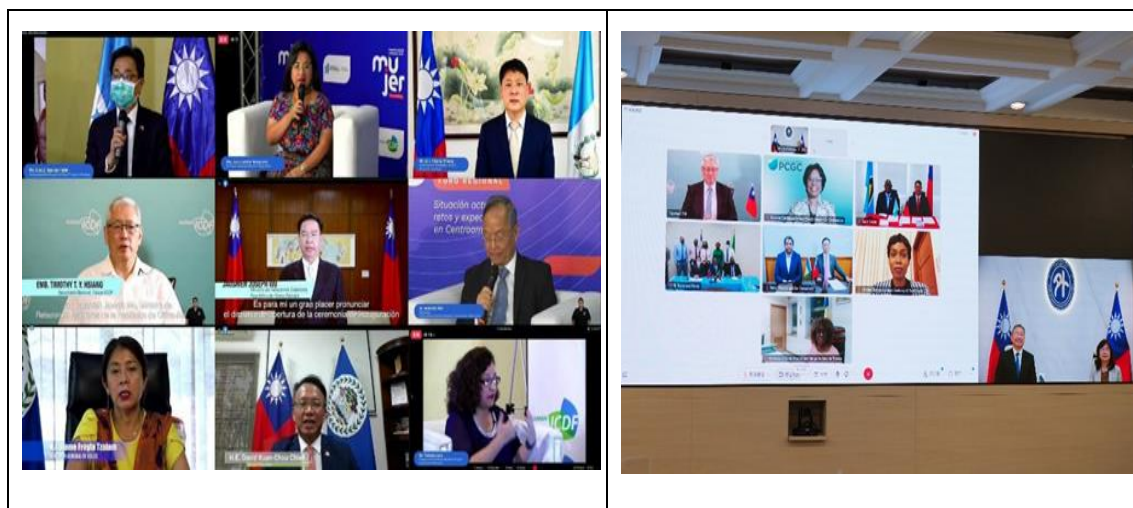




圖 2 「後疫情時期協助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經濟復甦暨婦女賦權計畫」成果

三、成為全球永續發展的堅實夥伴

永續發展是全球人類共同努力的目標，2015 年通過 SDGs 以來已累積不少成果，惟 2020 年初 COVID-19 疫情爆發，接續 2022 年 2 月間俄羅斯入侵烏克蘭等事件，致使全球發展前景面臨高度的不確定性，導致 SDGs 推動步伐必須重新調整，也凸顯了國際合作發展的重要性。

我國為求積極邁向永續發展，並回應全球永續發展行動與國際接軌，同時兼顧在地化的發展需要，我國已完成制訂「臺灣永續發展目標」，致力打造臺灣成為「韌性之島」，來面對未來的挑戰。

我國自 1959 年派出了第一批農業技術人員至越南，開啟了我國國際合作發展工作的篇章，近年更依據 SDGs 的永續發展關鍵領域，且配合產業發展優勢下，提升與夥伴國家合作的廣度及深度。COVID-19 疫情發生後，我國防疫表現受到世界肯定，也以「臺灣可以幫忙，臺灣正在幫忙」(Taiwan Can Help,

and Taiwan is Helping!) 的精神，與各國攜手合作抗疫，將防疫成果貢獻予世界，不僅發揮軟實力及獲得國際的肯定，也彰顯了臺灣是全球永續發展不可缺少的一份子。

然而威權主義在 COVID-19 疫情艱難時期並未停歇，挑戰自由民主秩序所界定的國際關係。臺灣站在對抗反民主勢力的前線，將持續堅持民主自由及人權法治的精神，維護華人世界中最重要「臺灣價值」⁶，使臺灣成為維護國際秩序的良善力量，與國際上所有的民主國家共同合作，共同促進區域的和平穩定發展。

四、務實貢獻專業能量

國際合作發展日趨專業化，早已跳脫傳統援助的框架。在全球實踐 SDGs 的過程中，臺灣跟各國都深刻體認到，氣候變遷是未來人類面臨的最大風險和威脅，影響人類生活至為深遠。此外，在 COVID-19 疫情爆發之後，全球公衛醫療能量的嚴重不均，也對人類生存帶來越來越大的壓力及挑戰。

在超過 60 年推動國際合作發展過程中，我國運用比較優勢貢獻本身的長才，在國際人道救援、醫療援助、疾病防治、糧食安全、綠色能源、農業技術、數位治理等領域，協助夥伴國家強化國家競爭力，並提升當地人民的生活品質，卓有貢獻。

2020 年 COVID-19 疫情肆虐，影響 SDGs 的進度，除了對脆弱族群造成極

⁶ 何言銳 (2020)，讓世界看見臺灣價值輕鬆呼吸民主自由的空氣，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https://www.sef.org.tw/article-1-129-4647>。

大影響外，更深化國家之間的不平等。當全球疫情蔓延之際，臺灣憑藉著專業、信任與團結，不僅有效控制並降低疫情對國人生活的衝擊，同時積極善盡國際防疫責任，秉持「踏實外交」之初心、歸納臺灣防疫之經驗，在雙邊及多邊架構下與國際社會攜手合作，透過各種不同方式，向其他國家提供援助及分享防疫經驗，除對防止全球疫情之擴散做出具體貢獻，也讓國際間許多國家看見我國的公衛醫療軟實力。

近年我國積極整合國內公私部門，納入民間豐沛的資源，以專業為導向，逐漸讓各界瞭解可提供貢獻與合作的切入點，將持續充實國際合作發展的專業能量，並且做出更多的貢獻。

第四章 COVID-19 疫情與我國貢獻

2020 年 COVID-19 疫情全球大流行，為全世界帶來巨大的影響，從民眾生活到職場，從產業技術到環境都產生全新的變化，更加速了數位技術的發展。在數位化技術的支持下，人們的生活與工作型態亦發展出全新的方式；同時，它也使得國際社會實現 2030 年永續發展議程變得更具挑戰性，卻也加強了國際合作發展的力道。病毒的全球傳播再次凸顯，疾病不分國界，全球防疫網絡不應存在漏洞，此使國際社會意識到必須共同努力戰勝病毒，並儘速從疫情中恢復，為因應與降低新傳染病和其他全球威脅做更充分的準備。因此，運用科學、技術和創新的力量，應對大規模傳染病帶來的許多挑戰，成為推動國際合作發展的核心課題，而如何縮短國與國之間的數位落差則更形重要。

COVID-19 疫情促使人們和政治領導人更意識到人類生活和環境永續相依共存，這種意識可能轉化為更大的國際團結和行動。COVID-19 疫情導致全球貿易量在 2020 年下降 20%。而石油價格對開發中國家造成衝擊，國際資金減少流通，以及在旅遊業與國內資源調動方面受到重挫等因素，也嚴重限制了各國協助開發中國家推動經濟和社會計畫的能量，使得發展援助資金缺口成為國際合作發展領域的討論重點。

在此情形下，OECD 對後疫情推動世界永續復甦提出看法⁷，認為未來國際合作發展必須在緊急應變行動與既有計畫的連續性之間取得平衡，需將因應

⁷ OECD (2021), OECD Economic Outlook.

COVID-19 疫情的具體行動整合到正在進行的計畫中，並將復甦或擴大公共衛生和教育列為優先事項。各國必須從危機中學習與建立復原力，並持續蒐集涵蓋發展評估、治理、性別、環境和氣候、國際衝突及民間社會應對 COVID-19 疫情之方法與經驗，以落實經濟復甦並為因應下次危機預做準備，這些議題都是未來國際合作發展的重要策略方向。

一、我國防疫作為

臺灣對抗 COVID-19 疫情的成績受到世界矚目，我們善用過去累積的抗疫智慧跟經驗，超前部署，也積極透過各種危機應變和處理，將疫情的威脅降至最低。具體而言，我國在歷經 2003 年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 (Severe Acute Respiratory Syndrome, SARS) 的抗疫經驗後，逐步建立更具韌性的防疫體系，加上發揮科技防疫與醫學研究實力，以及優秀的醫護體系與全民共同防疫的決心，憑藉中央與地方合作、政府與民間合作，以及全體國人的齊心努力，共同創造輝煌的抗疫成就。而我們也將此成果轉化為國際合作，在國內需求得到充分滿足的前提下，積極尋求並掌握國際合作和提供人道主義援助的機會，向國際社會提供醫療物資、藥品、技術等援助，創造「善的循環」。

首先回顧我國的抗疫過程。我國在對抗 COVID-19 疫情上，主要分成兩個階段。第一階段為 2019 年 12 月首度發現 COVID-19 至隔年 11 月疫苗問世期間；在此期間，我國在第一時間發現中國出現非典型肺炎時，立即啟動邊境管制措施；在警戒全面提升後，隨即加強病例通報；為了改善過去 SARS 防疫口罩不足的問題，緊急組成口罩國家隊增加口罩產能，共增設 92 條口罩產線；

同時，應用智慧科技進行精準的追蹤檢疫，包含設計入境檢疫與防疫追蹤系統、電子圍籬 App 等。這些作為使得在 2020 年 COVID-19 肆虐全球之際，我國有一段時間仍維持僅有零星確診個案，餐廳維持營運、學校照常上課、球賽和演唱會持續舉辦，彷彿自外於這個世界⁸。

第二階段是指自 2020 年 12 月 COVID-19 疫苗問世之後，我國在這段時間持續阻斷傳播鏈，同時普遍施打疫苗以提升群體免疫力。這段期間，我國在 2021 年 5 月初遭遇 Alpha 變異株突破臺灣的邊境管制，造成大規模社區感染。由於事態緊急，政府在 2021 年 5 月 15 日首先提升雙北疫情警戒至三級，後續宣布全國進入三級警戒。經過全民緊鑼密鼓的防疫努力之後，確診病例受到控制下降。同時政府提升人民完整接種率到 65%~70%，並依據 WHO「免疫橋接研究」(immuno-bridging study) 取代三期臨床試驗的建議，啟動疫苗緊急使用授權，擴大疫苗接種率，儘速達到集體免疫的狀態⁹。

二、防疫國際援助

在上述防疫的過程中，我國也秉持人道關懷精神，提供臺灣經驗，展開「防疫外交」，促進國際合作發展，成果大致涵蓋物資捐贈、防疫科技/技術研發與交流經驗分享、醫療協助等三大層面，例如給予開發中國家公衛醫療援助，協助穩定社會經濟發展，也和理念相近國家合作，進行疫苗研究開發、檢測及

⁸ 簡克志 (2021)，臺灣如何面對全球大流行的 COVID-19？—陳建仁談臺灣的防疫經驗，中央研究院研之有物，<https://research.sinica.edu.tw/COVID19-taiwan-chen-chien-jen/>。

⁹ 簡克志 (2021)，臺灣如何面對全球大流行的 COVID-19？—陳建仁談臺灣的防疫經驗，中央研究院研之有物，<https://research.sinica.edu.tw/COVID19-taiwan-chen-chien-jen/>。

相關產品研發，以及醫療服務與相關物資捐贈等合作；其中，我國在 2020 年 4 月開放全民響應「護臺灣、助世界」捐助口罩活動，活動開始一週內國人已捐出近 400 萬片口罩，迄今已捐贈超過 5,400 萬片醫用口罩，不僅展現臺灣人民自主的精神，更體現民眾的暖實力。再者，2020 年 3 月 18 日我國和美國共同發表《抗擊新冠病毒合作聯合聲明》，表明共同抗擊疫情、合作研發疫苗、分享最佳實踐的決心；中央研究院與歐盟官員舉行視訊會議，探討在快速檢測試劑盒和疫苗開發方面的合作。此外，也支持前線醫務人員在美國、歐洲國家、邦交國、東南亞、日本、以及一些非洲和中東國家等 80 多個受嚴重影響的國家，協助抗擊疫情。整體來說，為共同應對疫情帶來的挑戰，臺灣在國內需求繼續得到充分滿足的前提下，向國際社會提供醫療物資、藥品、技術等援助，創造「善的循環」。

簡述我協助國際防疫事例如下：

（一）運用資通訊科技，協助夥伴國家成功控制疫情蔓延，分享臺灣經驗

COVID-19 的高傳染力除造成生命損失，亦導致許多國家衛生體系不堪負荷，擾亂常規醫療服務，2020 年 5 歲以下兒童死亡人數增加數十萬，孕產婦死亡人數也增加數萬¹⁰。我國運用資訊科技，成功控制國內疫情蔓延，連結全

¹⁰ United Nations(2021),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Report 2021, <https://unstats.un.org/sdgs/report/2021/The-Sustainable-Development-Goals-Report-2021.pdf>.

民健保資料庫、旅遊史及口罩預購系統等防疫成功經驗，也將此經驗運用在國際合作上，協助夥伴國掌握疫情發展情形，例如在「巴拉圭醫療資訊管理效能提升計畫（第二期）」計畫開發之醫療資訊系統架構下，增加「病患關懷追蹤」功能，協助巴拉圭防疫。又如「印度新冠肺炎數位健康創新回應計畫」（第一、二期），透過提供當地醫護人員 COVID-19 線上訓練 APP、運用即時回答問題聊天機器人（ChatBot）及訓練醫護人員使用 COVID-19 個案管理 APP 等方式，建構醫護人員回應 COVID-19 疫情能力，有效協助計畫執行地之醫護人員透過數位科技，提升疫情反應能力，進而提供當地民眾更具品質的醫療服務。

此外，國合會也透過線上交流會議，與各國進行經驗交流與分享，例如 2020 年 5 月第 73 屆 WHA 期間，與瑞士國際非政府組織世界兒童權利組織合作舉辦「接觸追蹤科技於 COVID-19 防疫之應用」線上研討會，向國際社會分享我國運用資通訊科技防疫的成功經驗，並與來自美國、巴拉圭、馬拉威、印度等國的講者進行經驗交流。於 2020 年 7 月聯合國高階政治論壇（High Level Political Forum, HLPF）期間，舉辦周邊活動，召開「強化 COVID-19 疫後復甦：永續發展之科學、技術與創新」（Emerging Stronger after COVID-19: Science, Technology and Innovation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視訊研討會，邀請理念相近國之公衛、農業、財經、教育及社會安全領域專家齊聚線上，共同探討跨領域之解決方案；本次研討會觀看人次超越 4,000 次，除了與理念相近國分享對抗疫情之解決方案，在協助全球共同抗疫的同時，也有效提升臺灣的全球能見度，讓世界看到「Taiwan can help, Taiwan is helping!」。

（二）協助強化夥伴國家抗疫能量

鑒於夥伴國家的基礎建設及公衛醫療資源相對不足，以致抗疫能量有限。為免其國內民眾健康飽受威脅，我國除了運用國合會駐外技術團及各項計畫資源，協助夥伴國家強化防疫能量，亦配合國際非政府組織，針對經濟及疫情衝擊較為嚴峻的國家，進行人道援助。

1.就地取材協助製作防疫面罩，宣導提升民眾自我防護知識

2020 年以來，COVID-19 疫情迅速擴散，各國為抑制疫情傳播，實施邊境管制措施，形成規模龐大的全球隔離行動，進而導致全球供應鏈中斷，也讓全球防疫與民生物資的緊急需求顯現，供應鏈韌性不足問題，凸顯提高重要戰略物資自主生產的重要性¹¹。惟提高供應鏈韌性非短期可成，因此，我國於疫情期間展現高度彈性的作法，在夥伴國家就地取材，協助製作防護面罩，如在瓜地馬拉的「運用醫療科技提升孕產婦與新生兒保健功能計畫」，協助製作 200 個防護面罩，提供第一線醫護人員使用；又如聖克里斯多福技術團緊急收集舊衣製作布口罩，贈予當地弱勢族群與路邊小販，並在克國農業部辦理布口罩教學工作坊。同時，我國也提供相關防疫物資，並傳授公共衛生知識，例如在史瓦帝尼的「孕產婦及嬰兒保健功能提升計畫（第二期）」，提供史國 5 間合作醫院洗手乳，並教導正確洗手方式，藉由提升醫護人員自我防護能力，減少孕產婦與孩童赴院檢查或生產時染疫的風險。

針對降低患者就醫染疫風險，我國亦協助夥伴國家在我國計畫所開發的醫療資訊系統（Health Information System, HIS）上，新增病患關懷功能，實現

¹¹ 呂正華（2020），跨域合作打造口罩國家隊，國土及公共治理季刊，32 期，https://www.ndc.gov.tw/Content_List.aspx?n=4BCBEB6301A6DBB0。

夥伴國家遠端問診，降低院內感染風險與解決就醫需求，例如在巴拉圭的第二期醫療資訊管理效能提升計畫，就納入前述作法。

另外，體認到公民參與防疫的重要性，除了透過公衛醫療相關計畫，強化夥伴國家第一線醫護人員應變能力之外，也透過國合會海外服務工作團志工積極向民眾宣導防疫知識，例如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的公衛志工利用慢性病患至診所接受衛教時段，教導口罩正確配戴方式與時機；帛琉的營養志工除教導學童洗手，同時製作了飲食相關的衛教文宣，讓民眾透過健康飲食增強免疫力。最後，我國也結合學生防疫教育，提高校園師生的衛生意識，捐贈多樣防疫物資協助校園防疫，促進我國於當地政府及人民心中之正面援助形象。

2.透過人道援助改善中東疫區防疫與感控能力

因應 COVID-19、經濟危機及 2020 年 8 月貝魯特大爆炸造成之傷害，我國與波蘭國際援助中心（**Polish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Aid**）合作，共同執行「黎巴嫩境內弱勢族群新冠肺炎及經濟危機回應計畫」，透過房租援助（**Cash for Rent**）保障敘利亞與黎巴嫩弱勢家戶居住權、提供緊急現金（**Emergency Cash Assistance**）協助弱勢家戶因應緊急所需、提供弱勢家戶防疫與感控（**Infection Prevention and Control, IPC**）相關物資，以及協助改善初級醫療機構新冠病毒感控標準作業流程，以及提供此等機構個人防護裝備（**Personal Protective Equipment, PPE**）。

3.提供友邦政府財政支援，完善相關政策與法規，加強跨部門協調

開發中國家由於政府部門間協調能力較弱，加上缺乏預防緊急公衛事件準

備能力及入境管制的相關法規與措施，阻礙早期發現與及時控制 COVID-19 疫情。因此，我國與 CABI 合作，提供中美洲友邦政府財政支援，協助友邦政府依照 WHO 發布的「COVID-19 準備、因應策略規劃」(COVID-19 Strategic Preparedness and Response Plan) 及相關指引，完善疫情相關政策與法規，包括建立早期檢測、監測及回應機制，強化邊境檢疫措施，並加強國家層級的協調機制與制定地方運作規劃 (Sub-National Operational Plan)，以提高地方單位對 COVID-19 及自然災害等衛生緊急事件的準備及因應能力。

未來將會是一個與 COVID-19 病毒共存的世界，為因應各種可能的新興傳染病，我們必須保持「一體健康」(One Health) 的概念，也就是所有人、所有動物與所有環境都健康，不破壞環境，避免和野生動物有過多非必要接觸，降低人類從自然界動物感染到新型病毒的機會¹²。上述成果為我國開創了更多國際合作發展機會，未來我國將持續與國際社會合作，提供各項專業，幫助各國完善對抗新興傳染病之體制，包括在醫療物資、藥品及技術等，提供更多援助，幫助因傳染病疫情或其他天災人禍遭受苦難的人民。同時，與理念相近國家持續進行疫苗研發與其他相關議題之合作，為未來可能發生新疫情或新傳染病預作準備。另外，我國也將協助夥伴國家從 COVID-19 中復甦，協助建立經濟復甦相關制度，如創新研發、中小企業輔導、數位貿易與電子商務發展等，讓全世界都看到臺灣人對於國際社會的積極貢獻。換言之，臺灣將持續秉持「專業、務實、有貢獻」的精神，積極與友邦及理念相近國家密切合作，共同

¹² 簡克志 (2021)，臺灣如何面對全球大流行的 COVID-19？—陳建仁談臺灣的防疫經驗，中央研究院研之有物，<https://research.sinica.edu.tw/COVID19-taiwan-chen-chien-jen/>。

維護全球衛生安全。

第五章 我國國際合作發展推動體系與模式

一、推動體系

自 1959 年首批農業技術人員前往越南西貢執行計畫以來，我國投入國際合作發展已經超過 60 年。在這段漫長的歲月裡，於 1996 年 7 月 1 日正式成立「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簡稱「國合會」)，2010 年 5 月 18 日三讀通過《國際合作發展法》，逐步完成國際合作發展政策體系。

根據《國際合作發展法》，我國國際合作發展政策與工作之最高決策機關為外交部，主要執行單位則為國合會。國合會作為推動國際合作發展工作最主要的專業機構，透過技術合作、投資融資、國際教育訓練及人道援助等方式，執行各項合作發展計畫。同時國合會也以自有基金，進行直接或間接的投資、融資，並利用基金孳息辦理雙邊與多邊技術合作、人道援助或教育訓練等計畫，協助友好或開發中國家經濟、社會、人力資源發展、增進與友好或開發中國家間經濟關係，並提供遭受天然災害國家或國際難民人道協助。

惟我國的國際合作發展工作，尚包括外交部以外其他相關部會推動的國際合作，透過雙邊與多邊合作模式，並在符合 OECD 對援助之定義下，對邦交國與理念相近國家，以及非邦交國進行國際合作。除外交部外，我國中央部會（經濟部、衛福部、科技部、交通部、財政部、法務部、教育部、環境部、農業部，以及僑委會）及地方政府，民間企業、社會團體及 NGO 更陸續加入參

與國際合作事務，共同組成我國國際合作發展之體系（如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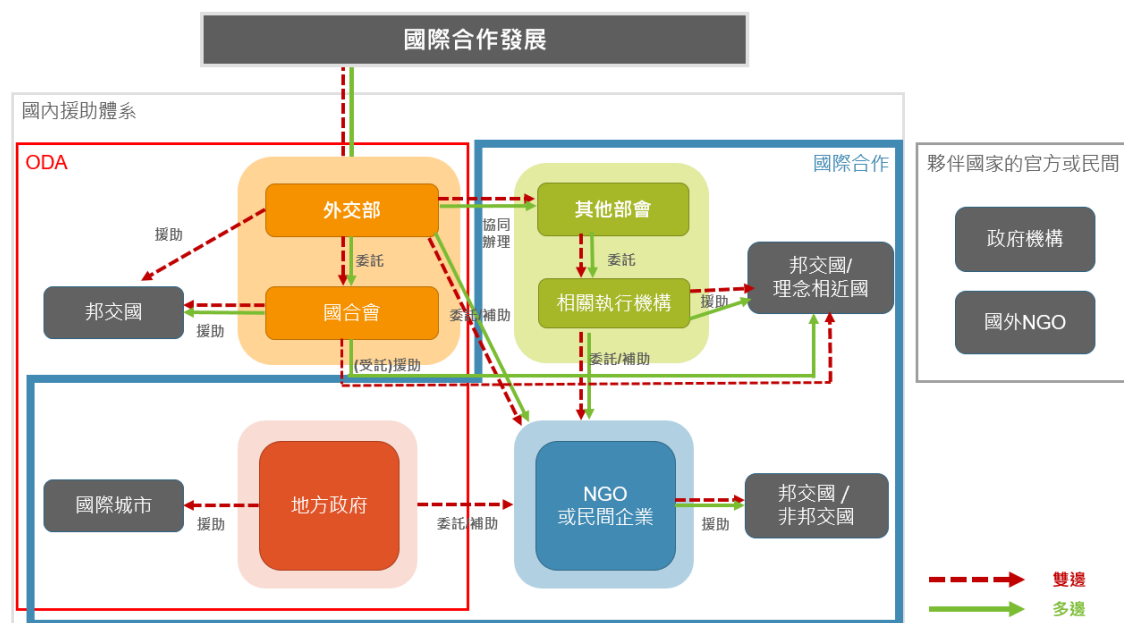


圖 3 我國國際合作發展推動體系圖

二、臺灣模式

我國發展初期藉由國際組織及先進國家的援助，積累國家整體經濟發展動能，創造舉世矚目的「臺灣奇蹟」。在我國步往已開發經濟體之下，將臺灣成功經驗複製至其他國家並積極回饋國際社會，是我國身為國際重要成員之重要責任與任務。

（一）我國推動國際合作之歷程

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的發展歷程，主要經歷 4 個重要的里程碑¹³：

¹³ 祝康偉（2020），〈回顧 60 年，臺灣援外的挑戰與機會〉，《國際開發援助現場季刊》第一期，

里程碑 1：先鋒案計畫，帶領援外跨出大步

臺灣「走過外援，邁向援外」的第一步，是由 1959 年派遣小規模農業技術人員前往越南西貢（現胡志明市）技術援助稻作生產開始，而真正帶動我國援外工作大步邁進的，則是隔年推動的「先鋒案」計畫（Operation Vanguard）。1960 年我國在美國的部分經費支持下，「先鋒案」計畫透過邀請非洲各國政府派遣農工界領袖來臺訪問，以及我派遣專家訪問非洲各國，研究提供技術協助途徑，並派遣農耕隊前往非洲新興國家進行農業技術合作，大規模協助農業建設。1961 年 10 月，我國派遣農耕隊前往賴比瑞亞，成為我國派駐非洲地區的第一個農業團隊，次年 3 月第二支隊伍進駐利比亞示範稻作栽培，成功在撒哈拉沙漠中種植出水稻，一舉打響我國農耕技術的名聲，吸引了眾多非洲國家的目光，紛紛表達合作意願。

1962 年 4 月，我國將臨時性編組的「先鋒案執行小組」擴大為「中非技術合作委員會」。在「外交下鄉，農業出洋」政策下，大量招考農耕隊隊員，農耕隊人數最多時曾高達 1,200 餘人，派駐於查德、尼日、賴比瑞亞、馬拉威、史瓦濟蘭（現史瓦帝尼）等 20 多個非洲國家。

在非洲的農耕隊發展日益成熟後，1963 年我國將其作法延伸至拉丁美洲地區，首先到多明尼加投入稻米育種發展；1974 年前往宏都拉斯，協助發展水產養殖，逐步拓展臺灣的影響力。

<https://www.icdf.org.tw/wSite/ct?xItem=60209&ctNode=31211&mp=1>。

里程碑 2：成立國合會，邁向透明、專業、制度化

1972 年，我國因應外交情勢變化，將中非會與「外交部海外技術合作委員會」合併為海外會，援外工作隨著外交範疇由非洲移轉至中南美洲、加勒比海地區，以及亞太與中亞地區，合作項目由最初的農業擴展至漁業、獸醫、手工藝、醫療及交通運輸，團隊型態也由農耕隊轉型為農技團及農技顧問團。

1980 年代，臺灣經濟快速發展，經貿外交成為我國拓展邦交的核心思維。配合南向政策的推動，在經貿部門的倡議下，於 1989 年 10 月由經濟部成立海合會，對友好開發中國家提供開發性貸款和經濟技術協助，並帶領臺商布局新興市場。包括當時的越南、菲律賓，臺灣都曾是第一大外人投資國；1991 年蘇聯解體，東歐國家陸續從計畫經濟轉型市場經濟，海合會亦扮演推手，透過經貿輔導，引入臺灣中小企業精神，協助當地推動制度與經濟轉型。

1990 年代冷戰結束，世界局勢產生重大變化，援外趨勢逐漸轉向「合作發展」的夥伴關係，強調合作計畫透明與監督之專業化機制。為符合國際潮流，我國於 1995 年通過《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設置條例》且於隔年 1 月 15 日生效，1996 年 7 月 1 日正式成立國合會，並分別裁撤海合會和海外會。國合會創立之初，建立援外作業制度，導入國際通用的計畫循環方法論，提升計畫評估之有效性，系統化培養專業人才，再加上董監事及內控稽核等機制，一步步朝向透明化、專業化與制度化邁進。多年來，國合會除了辦理外交部委辦之駐外技術團、醫療團、國際人力開發等業務，亦運用自身基金執行開發相關投資與融資計畫，並以基金孳息辦理技術協助以及海外志工、人道援助、國

際研習班及國合會獎學金計畫等業務，成為與國際接軌的專業援外機構。

里程碑 3：援外法制化，接軌國際潮流

臺灣國際合作發展的政策，立基於憲法第 141 條：「中華民國之外交，應本獨立自主之精神，平等互惠之原則，敦睦邦交，尊重條約及聯合國憲章，以保護僑民權益，促進國際合作，提倡國際正義，確保世界和平」。為明確國際合作之範圍，依循國際上呼籲各國通過相關立法、確認國家援外總體目標、加強國際合作等潮流，我國於 2009 年發表首部《援外政策白皮書》，以「進步夥伴、永續發展」為主軸，落實《巴黎宣言》5 大準則，建立成果導向的有效援助模式。且於 2010 年 5 月《國際合作發展法》，將國際合作發展事務的目標、原則、範圍、方式及合作對象明確予以法制化，使執行援助工作依法可循，並符合透明公開之程序；續於 2011 年 12 月訂定《國際合作發展法》相關 6 項子法，進一步規範辦理各項國際合作發展事務之必要程序。另外，依據《國際合作發展法》第 15 條，「主管機關每年擬具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事務報告，報請行政院轉送立法院備查」，以促使我援外工作更臻法治透明¹⁴。

同時，國合會亦依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行政監督機制作業要點》及《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績效評估作業原則》等規定，落實行政監督；並且依據設立宗旨，訂定年度目標，進行年度績效評估；且依據《國際合作發展法》6

¹⁴ 外交部自 2010 年起，每年公布「國際合作發展事務報告」，彙整我國中央部會、地方政府以及 NGO 等國際合作工作事項，內容詳實並具全面性，與本白皮書可相互參閱。「國際合作發展事務報告」各年度報告可於外交部官網下載：
<https://www.mofa.gov.tw/cp.aspx?n=275>。

項子法中的《國際合作發展事務規劃評估執行監督及績效考核辦法》，依循計畫循環方法論執行各項工作，確保業務方向、管理方式、營運績效及對夥伴國家的實質援助成效等事項，皆能對主管機關、重要關係人及社會大眾負責。自此，國際合作發展體系正式進入法制化階段。

里程碑 4：以永續發展為主軸，成為全球不可或缺夥伴

SDGs 將全球公共利益做為達到發展成果的推動引擎，以及以人類發展做為發展的最終目標，此方向正符合臺灣做為國際社會「負責任的利害關係人」(responsible stakeholder)，提供貢獻與發揮影響力之宗旨。基此，我國於 2017 年 9 月聯合國大會召開期間，發表「臺灣國家自願檢視報告」(Voluntary National Reviews, VNR)，展現臺灣各項公共政策與進展，以及對於夥伴國家的具體貢獻。2018 年 9 月，我國針對全球關注的氣候變遷議題，發表臺灣落實 SDGs 之關鍵報告，分享我國在「智慧水資源管理」、「永續能源轉型」、「潔淨空氣」、「永續物料管理及循環經濟」、「生態保育綠色網路」以及「永續發展目標國際夥伴關係」等六大領域的發展成就與願景，展現臺灣為全球落實永續發展重要夥伴的決心。

我國在規劃國際合作發展計畫時，將 SDGs 內化至各項執行工作目標，並依據區域特性及夥伴國需求，確認各項計畫與國際發展援助進程之一致性。另外，呼應全球氣候治理議題，在既有計畫以及夥伴國自行提出之「國家自定預期貢獻」(Intended Nationally Determined Contribution, INDC) 基礎，擬定合作方向，投入資源以協助夥伴國相關建設、促進再生能源使用及提升能源效率，

以及善用科技提升農業生產力等，共同回應氣候變遷相關議題，與夥伴國共同檢視業務成果，並透過精確回應 **SDGs** 目標及巴黎協定的各項追蹤機制，使臺灣成為國際社會不可或缺的夥伴。

（二）臺灣模式之國際合作

歸納我國當前推動國際合作發展模式之特色，主要是以 **SDGs** 為核心、符合夥伴國家的需求以及運用我國的強項，著眼於從基礎協助夥伴國家解決發展問題。奉行「授人以魚不如授人以漁」的信念，派遣技術團到當地親自執行計畫，逐步分享當地民眾相關知識與技術，提升其自力更生能力。歸納臺灣模式重點如下：

「臺灣模式」5 大要素：

1. 善用臺灣產業發展優勢
2. 尊重駐在國實際需求
3. 與當地政府密切合作
4. 實地派員執行
5. 協助當地國能力建構

1. 結合公私部門資源與強項

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主要是透過結合公私部門的優勢與強項，擴大計畫執行之效益。以公衛醫療為例，自 2000 年後開始透過委託國內醫療機構執行常駐醫療團計畫；更於 2005 年與國內醫療機構合作，推動多項常態性計畫，包括「友好國家醫事人員訓練計畫」，為友邦及友好國家醫事人員量身打造來臺 1 至 3 個月之專業在職訓練。同年 12 月，派遣第一支「行動醫療團」赴北印度，以機動性強、積極性高的方式，提供短期巡迴診療服務。2010 年，搭配政府醫療器材援助平台計畫，推動「二手醫療儀器捐贈計畫」，將國內醫療

機構捐贈之二手醫療儀器設備維修後贈送予友邦，襄助友邦醫療設備需求。

後因依循國際社會「全球公衛醫療合作由醫療轉向公衛」之發展潮流，我國積極推動公衛醫療計畫轉型，從以往著重「醫療服務」，擴大至協助夥伴國強化健康照護及衛生體系。在執行作法上，乃透過技術合作方式，引介我國公、私部門醫療體系之資源，與夥伴國衛生部門合作，共同提供專業及有效的解決方案，特別是建構人員的專業能力。計畫主題類別亦延伸至「健康資訊系統（Health Information System, HIS）推廣」、「慢性病防治」、「傳染性疾病防治」，以及「公衛醫療緊急應變」，以符合全民健康覆蓋（Universal health coverage, UHC）精神。在 COVID-19 疫情蔓延全球之後，我國攜手國內醫療機構，依據夥伴國家當地醫療現況，分享抗疫相關經驗及建議，協助減緩疫情帶來的不利影響。

2. 透過多元模式協助夥伴國家培育專業人才

我國認同世界銀行提出「教育是消弭資源分配不均最重要、也最根本的手段」之主張，積極協助夥伴國家透過培育專業人才之方式，為其國家發展奠定根基。為此，我國透過「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計畫」、「國際人力資源培訓研習班計畫」及「友邦技職訓練計畫」等計畫，呼應 SDGs，持續提供多元學習模式，協助夥伴國家培育專業人才。

自 1998 年起，國合會與國內大學合作辦理「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計畫」，以全額獎學金的方式，提供夥伴國家甄選推薦之菁英來臺就讀，不僅開創國內大學全英語授課的先河，更藉助我國高等教育資源，協助夥伴國家培育政策規劃、技術及管理領域的高等人才，同時加上受獎生與我國學生共

同研修，拓展我國學子國際視野。「國際人力資源培訓研習班計畫」則以協助夥伴國家培育經濟、社會發展所需之政策規劃與相關領域專業人才為宗旨，主題選擇以切合夥伴國家需求、符合國際議題趨勢，並引介及分享臺灣優勢經驗為原則。針對受協助國家需要培育之政策規劃及技術專長人才開設專班，計有全球班、區域專班及單一國家專班；同時配合我駐外技術團計畫移轉等需要規劃研習班，邀請學員赴臺參訓，或聘請國內專家遠赴當地進行實地之器材、設備教學工作。

另外，我國也針對邦交國推動「友邦技職訓練計畫」，透過專業技能及民生產業職類訓練，協助友邦青年來臺，進行為期 2 至 3 個月的密集訓練課程，課程除理論教導與實際操作外，亦有參訪與案例分享，藉此強化友邦青年就業與創業能力，亦可讓女性工作者有機會進入職場，進而促進性別平等之發展。

3. 善用資通訊強項協助夥伴國家發展數位轉型

2000 年後網際網路應用服務崛起，資通訊領域技術迅速發展，我國依循此一潮流，於 2006 年首度於加勒比海地區邦交國（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貝里斯、聖露西亞及聖文森等）推動資通訊合作計畫，初期主要協助夥伴國家建立國家電子化政府資通訊科技（**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ICT**）中心，做為電子化政府策略中心及電腦學習教室之用。

聯合國經濟社會理事會（**United Nations Economic and Social Council, ECOSOC**），以及國際電信聯盟（**Inter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 Union, ITU**）建議將「電子化政府（**e-Government**）」納入援助之一環，將有助於開發中國家政府改善治理效能、提升施政透明度、加強與公民社會之連結，增進民眾對

政府機關服務品質滿意度」。由於我國電子化政府相關技術發展純熟，如網路金流、電子簽章技術應用，以及政府網站線上服務、健保資訊、交通監理、海關查驗通關系統等極具經驗分享價值之故，於 2013 年分別與貝里斯及聖露西亞簽訂資通訊合作計畫，協助貝里斯進出口貿易資訊電子化，以及為聖露西亞政府建置電子公文系統 (e-Document)，並且持續協助非洲友邦史瓦帝尼推動電子公文暨檔案管理發展，串聯產、官、學界，系統性為史國培植企業及政府所需的資通訊高階專才。

另外，我國亦積極將資通訊工具導入農業產銷、公衛醫療、基礎教育、技職訓練、科技防災、智慧應用等各類型計畫，推動跨領域整合應用；特別是智慧型手機普及，其作為輕薄短小卻功能強大的載具，加上各種功能的應用軟體 (APP) 不斷推陳出新，更有利於將眾多服務和資訊提供給使用者。例如我在聖文森推動「智慧公車管理及監控系統計畫」，透過手機和智慧顯示站牌，讓偏遠地區的民眾不必再苦候公車，政府也能有效監督行車狀況。另外，我國也曾透過「陸稻氣候變遷調適研究專案」，協助夥伴國家研發手機軟體，整合當地農民所需功能，即時提供耕種相關建議，同時可離線使用的功能也使偏鄉小農能夠受惠於科技帶來的便利。

4. 在環境議題上聚焦於提升氣候變遷防災韌性

多年來，我國善用在治水工程、災害預警、災後復原等領域的豐富實務經驗，在邦交國推動多項天然災害預警計畫，協助將科技運用於國土防災，強化天災資訊管理，例如我國曾在夥伴國家推動「地理資訊系統應用能力提升計畫」，整合我國先進的太空遙測技術、地理資訊系統以及全球定位系統，進行

全天候的自然環境監測；除了監測天然災害所造成之大規模環境破壞外，也協助掌握土地利用情形與國土變化，作為天災監測、緊急災害防治之重要分析工具。

另如貝里斯的案例，由於貝國地處颶風發生頻仍之區域，常遭熱帶風暴和洪水侵襲，加上近年來氣候變遷極端降雨，以及都市發展快速，致使水文循環特性改變。在貝國政府的要求下，我國運用地理資訊系統，協助其建構水災早期預警系統，提升災前及災中應變效率，並於示範點進行基礎工程改善措施，將水災預警系統整合於貝國災害防救體系中，提高城市防災韌性。我中美洲另一友邦瓜地馬拉境內許多民眾集中居住於山坡或河道周遭高風險致災區域，雨季帶來的豪雨或熱帶風暴與颶風所引發水災及土石流成為每年必須面對的挑戰和考驗，我國整合氣候資訊並導入科技防災工具為基礎，協助瓜國強化災害預警能力、擴大防災科技應用並落實防災行動，以達到減災目標。

目前，鑒於氣候變遷議題著眼點已從減少碳排放與增進能源效率，擴展至資源永續利用及友善環境。因此，我國除持續透過雙邊合作，同時與國際組織攜手，推動增益環境韌性、綠色技術運用等計畫；例如 2011 年透過與 EBRD 合作的「綠色能源特別基金」(Green Energy Special Fund, GESF)，參與其會員國之綠色科技計畫，以貸款協助其會員國私部門 (如鋼鐵廠)，採購符合歐盟標準的新設備，減少二氧化碳、硫氧化物與氮氧化物排放，使經濟發展與環境績效同時並進。2017 年，運用國合會設立的「歐銀特別投資基金小企業帳戶計畫」，結合歐銀「綠色經濟融資機制」(Green Economy Financing Facilities, GEFF)，提高微小中型企業及家戶部門應用再生能源、改善能源效

率的意願，並建立綠色線上產品目錄平台 (Technology Catalogue)，串聯供需兩端，促成更多廠商投入低碳生產。

5. 積極投入國際參與，擴展合作場域及深度

我國在預算有限情況下，積極連結海內外之產、官、學界夥伴；除透過雙邊合作機制，也與理念相符的國際組織或國際非政府機構合作，運用金融工具與顧問諮詢之方式，提供夥伴國貸款與技術協助，創造執行槓桿效益，擴大國際參與空間，持續深化國際合作發展之深度與貢獻。

以與國際多邊開發銀行合作為例，我國與 EBRD 已建立 20 餘年的合作夥伴關係，如前述的「綠色能源特別基金」，針對其夥伴國公私部門提供專案融資，推動綠色技術最佳解決方案 (best solution)。此外，針對永續農業議題，在 2015 年與 2019 年分別簽署兩項農企業特別基金計畫，與 EBRD 陸續於中亞等國協助當地農企業採用增加氣候韌性與減少碳排之綠色技術，改善農業部門之生產與銷售效率，促進該國之永續成長。另外，我國亦與 CABEI 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合作計畫領域多元，包括微小中型企業發展、技職教育、鄉村基礎建設等經濟性與社會性計畫，另於 COVID-19 疫情期間提供緊急融通資金協助 CABEI 會員國政府及企業抗疫紓困。2022 年我國與 CABEI 簽署信用保證合作協議，協助中美洲友邦婦女及婦女企業自金融機構取得貸款，以支持婦女創業、經營企業及就業，促進友邦經濟復甦及婦女經濟賦權。

我國也與國際組織及學術單位合作，協助夥伴國家發展永續糧食生產系統，開發相關課程與推廣工具，提高其作物永續技術及生產力，例如國合會與國際馬鈴薯中心 (International Potato Center, CIP) 及泛美農業大學 (Zamorano

University)、國際熱帶農業中心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Tropical Agriculture, CIAT) 合作辦班，以增進各國學員對中南美洲馬鈴薯與菜豆產銷鏈各環節的瞭解，共謀解決方案。同時，亦與世界農民組織 (World Farmers' Organisation, WFO) 於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共同辦理「加勒比海農民因應氣候變遷工作坊」，邀集區域內 6 國之農民參與，促成農民與政府及區域性農業組織三方直接交流，彙集因應氣候變遷之具體方案及最佳實務。近年 CIAT 積極發展大數據平台，國合會與 CIAT 針對氣候變遷及科技農業領域緊密合作，運用科技研發適合開發中國家的嶄新農業推廣工具，例如成功開發陸稻栽培 APP，讓偏鄉小農也能享受科技對於耕種的助益。

最後，我國也將多年來累積的技術合作經驗與事後評核成果，轉化為國際期刊之學術論文以及成功案例，並積極參與各項全球、區域層級國際會議，主動爭取於會議期間分享計畫成果，例如過去 2 年，國合會在 WHA 舉辦期間，均赴日內瓦與我夥伴國政府或國際非政府組織合作辦理公衛醫療相關主題研討會；2020 年 COVID-19 肆虐全球，儘管受限於疫情的阻隔，國合會仍透過網路舉辦三場線上國際研討會，分享臺灣在這波防疫工作的經驗與心得，積極向國際社會展現我國於國際發展領域的貢獻。

第六章 我國國際合作發展策略

「踏實外交，互惠互助」的外交政策為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工作注入新的動能，務實地盤點我國援外資源，據以擬定策略，達致互惠互助，共榮發展。著眼於全球各地區，我國以邦交國為推動國際發展工作的核心，協助夥伴國家的社會經濟發展；採因地制宜的策略，逐步深化與友好國家的關係，透過運用我國優勢產業及專業能量，擴大我國與各國合作的基礎，並期盼能帶動我國產業全球布局的功效。

在具體落實方面，我國發揮科技產業的優勢，依據夥伴國家的需求，提升雙邊技術合作計畫的科技含量及轉型，強化與邦交國的合作關係。此外，積極連結國外資源，整合國內援外能量，共同參與援外工作，透過國際合作發展的方式，提升與友好國家的關係，擴大臺灣的國際參與。

本章將以鞏固與邦交國的雙邊關係、深化與理念相近國家之合作，制訂合適的區域合作政策、拓展與國際組織之多邊關係，強化民間參與、深化優勢產業之國際合作等 6 個面向，說明我國國際合作發展的策略。

一、鞏固與邦交國之雙邊關係

與邦交國一起攜手共榮發展，是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的重要目標。我國考量邦交國的經濟規模、國家特色及政治體制等因素，量身訂定合作計畫，以真正嘉惠當地人民，方式如下：

(一) 以邦交國當地民生需求為主，強化經貿能力 為輔

我邦交國多數仍處於開發中國家狀態，在市場、基礎建設、資金、技術或自然資源等發展條件相對缺乏情形下，邦交國欲發展經濟能力需要較長時間的耕耘。在進行雙邊合作計畫時，我國以滿足當地民生需求之計畫為優先，如：糧食、醫療、教育等領域計畫，讓當地民眾直接感受計畫成果與合作效益。

以與史瓦帝尼在醫療上的合作為例，我透過派駐醫療團並執行醫療與健康保健等計畫，協助提升史國醫療服務品質，以及推動醫療體制現代化、系統化及制度化；在協助防疫方面，COVID-19 疫情期間，我提供史國各式個人防護裝備與口罩，並派遣防疫專家團，前往協助當地抗疫，貢獻及成果深受史國肯定。

另如我在亞太地區之邦交國吐瓦魯，透過我國駐外技術團在當地執行農業相關計畫，協助當地利用農牧廢棄物製作堆肥，並成功輔導農民克服在不利農作的自然條件下成功栽培蔬果作物等，計畫成果除有助於改善當地民眾的膳食均衡與健康，我國未來將更進一步規劃協助當地將農作物商業化生產及行銷等，強化該國初級產業發展。

案例 1：吐瓦魯蔬果增產暨營養提升計畫

對應 SDGs：1、2、3、10

計畫成果：

本計畫係為協助我邦交國吐瓦魯蔬果生產及技術，提倡營養與健康飲食觀念，增進吐國全民健康。

計畫內容：(1) Vaitupu 島希望農場蔬果栽培，協助 Motufoua 中學農場蔬果栽培，提供 Motufoua 中學與島民食用之蔬果；(2) 強化吐國氣候韌性農業栽培並加強外島農業技術能力；(3) 輔導本島友誼農場及 Funafala 小離島蔬果生產；(4) 辦理蔬果營養宣導及烹飪與競賽活動，增進實用興趣。生產之蔬果由吐國農業部每週兩次早市販賣，甚受民眾歡迎，銷售所得為農業合作計畫循環基金。

吐瓦魯人口約逾萬人，自 2020 年 3 月起鎖國防疫，甚為重視糧食安全及糧食多元化，我除設立上述本島「友誼農場」及離島「希望農場」外，並積極協助吐瓦魯 8 個外島公私部門農墾計畫，輔導公私部門提升其蔬果生產技術及能力，協助各外島蔬果穩定供應及糧食安全，並引進多種新品種蔬果試產，有效增加吐瓦魯蔬果生產及多元化、糧食安全以及人民營養均衡並利於慢性病防治，對吐瓦魯公衛及人民健康助益甚大。截至 112 年 6 月底，本計畫成效包括：

1. 生產蔬果苗 612,783 株。
2. 生產蔬果 158.92 公噸。
3. 生產堆肥 649.52 公噸。
4. 辦理外島訓練班 17 班次。
5. 協助本島 17 戶家庭開闢菜園。
6. 辦理 6 場營養宣導與烹飪示範。



圖 4 吐瓦魯蔬果增產暨營養提升計畫

在照顧夥伴國家當地民生需求之餘，我國也依據個別國家的需求和條件，將部分國際合作發展的資源用於協助強化當地經貿能力，例如與瓜地馬拉、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聖露西亞等國在智慧農業、婦女賦權、經濟復甦等議題推動合作計畫，使邦交國發展切合其自然、社會環境的經濟基礎設施，並使其經濟社會之發展走向穩定、繁榮之道路，達到「共好、共榮」的目標。

（二）針對邦交國的個別需求，訂定適切的國際合作發展計畫

由於各個邦交國的自然、社會環境皆有不同，因此個別的發展需求也有所差異。我國重視與個別邦交國的雙邊關係，以回應邦交國的個別需求為主軸，訂定合宜的國際合作發展計畫。目前邦交國共同的特性是經濟量體相對較小，距離世界重要消費市場的遠近亦有不同，因此更需要量身訂做不同的雙邊合作計畫。

在小島型的經濟體，如我在太平洋地區及加勒比海地區的邦交國，共通特色在於國土散布於廣闊的水域，經濟規模偏小，距主要國際經貿市場遙遠，因此我國在當地的合作計畫重點在於滿足當地糧食、醫療、教育、政府數位化程度等基本民生需求與能力建構。例如我國在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的地政業務資訊提升計畫即在協助克國朝數位化政府邁進；亦透過地政管理資訊系統的建置計畫，強化提升政府工作效率，並縮減克國與國際間的數位落差。

我與人口相對較多，有較大的潛力透過製造業出口帶動經濟成長的邦交國合作則以不同方式進行合作，如拉丁美洲的瓜地馬拉、巴拉圭，以及非洲的史瓦帝尼等。這些國家與我國距離甚遠，且語言及文化差異較大，惟多半與歐美國家或鄰近大國有貿易優惠協定或多邊貿易協定，且具備充沛人力資源，因此我與此類邦交國的合作側重於產業互補，增進雙邊投資與促進貿易，深化雙邊的實質關係。

（三）與邦交國密切合作

我國對邦交國的國際合作發展主要是以當地人民需求為依歸，將 SDGs 納入合作計畫，重視與個別國家共同規劃合作計畫、執行工作、資源投入、及成果評估等。在規劃階段，我方主要依據該國（各級）政府對當地人民需求之評估，並考量各地特殊人文及地理環境等因素，進一步評估雙邊合作可能；在執行階段，由雙邊計畫執行單位共同進行計畫監督，同時蒐集當地人民之反饋，以掌握計畫執行方向符合計畫目標；在成果評估階段，雙邊透過計畫執行期間之密切往來與溝通過程，確實掌握計畫對當地人民需求之切合度及發展永續性，

強化該國各相關單位瞭解合作計畫對當地之實質貢獻。我國協助海地建置太陽能幫浦設備即為一例，該計畫係由海地政府依當地民眾需求向我方提出合作需求，雙方透過溝通凝聚共識後，由臺灣廠商協助興建相關設施，計畫實際改善當地人民生活品質，廣受好評。

二、深化與理念相近國家之合作

「理念相近國家」(**like-minded countries**) 係指與我國共享民主價值、堅持開放、維護人權及創造共同發展的夥伴國家，例如美、日、澳、歐等。與理念相近國家合作的策略乃著眼於這些國家同樣信守民主普世價值，為世界重要經濟體，亦是國際合作發展領域的主要參與者，對深化國際合作發展之參與具有重要意義。

美國係我國長期在國際合作發展方面之重要理念相近國家，臺美間已建立制度化之全方位合作，包括透過「國際環境夥伴計畫」(**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Partnership, IEP**) 搭建臺灣與國際間分享環保經驗及技術之平台，以及透過「全球反制 ISIS 聯盟」(**Global Coalition to Defeat ISIS**) 在人道及穩定化工作與美方積極合作；臺美亦於 2015 年 6 月共同創建 GCTF 合作平台，發揮臺灣的優勢及專業，以多邊合作之方式針對全球共同關切議題舉辦交流及訓練計畫，為我國創造更多參與國際合作發展的機會；臺美另透過「台美發展及人道援助合作瞭解備忘錄」，深化雙方在國際發展協助、人道援助、能力培養等領域之合作。

歐洲國家亦為我重要理念相近國家，例如中東歐國家因曾經被蘇聯統治且

歷經民主化過程，與我歷史經驗相似，因此在國際間相對理解我國外交處境並給予支持；西歐國家則因近年美中爭端重新定位與中國的關係，特別是 COVID-19 疫情及俄烏戰爭爆發，凸顯臺灣在全球科技供應鏈的重要性，促使各國多次在各國際公開場合支持我國參與國際社會。未來我將持續與理念相近國家建立實質合作關係，捍衛共同的自由、民主、人權和法治價值觀，除在前述 GCTF 平台上進行合作外，也持續透過雙邊或多邊機制，貢獻我國各項專業能力。

三、制定合適的區域合作政策

各地區乃至於每個國家都有其獨特的發展需求，此導因於自身所處的自然環境或歷史人文因素，這些因素形成當地發展的機會或限制。因此，提供個別國家國際合作發展計畫，必須事先考量其機會與限制，再加上我國自身所能提供的資源與比較優勢，共同制定屬於特定國家的國際合作發展政策，以整合我國資源與夥伴國家需求，為各區域量身制定合適的國際合作發展政策，提供最有效率的國際合作發展計畫。

區域策略主要涵蓋地緣相近、具發展潛力與對我友好等非邦交國地區，包含東協及南亞（即新南向政策地區）、中亞、中東及非洲，以及中東歐等地區。

（一）新南向政策地區

為因應全球情勢變化及區域整合趨勢，我國於 2016 年提出「新南向政策」，秉持「長期深耕、多元開展、雙向互惠」的核心理念，從「經貿合作」、「人才交流」、「資源共享」與「區域鏈結」四大面向著手，積極與新南向目標國家，

創造互利共贏的新合作模式，建立「經濟共同體意識」。

新南向政策乃是政府重新定位我國在亞洲發展的角色，尋求新階段經濟發展之方向與動能，創造未來價值的重要經貿戰略¹⁵，在執行過程中亦結合推動國際合作發展項目，尤其新南向政策強調透過人的交流與資源分享，其中特別關注於創造年輕世代交流與人才培育機會，如青年大使交流計畫、青年農業大使計畫、臺灣獎助金、青農來臺實習計畫等，藉以加深臺灣與新南向國家的連結，創造共贏。

在推動方向上，是依照夥伴國家的經濟發展程度，調整國際合作發展類型的比例，提供不同的合作方案；對於發展程度相對較高且經貿關係深厚的國家，如馬來西亞、泰國、越南、菲律賓、印度及印尼等，協助提升其經貿能力，包括提供或增進職業訓練、供應鏈管理及資通訊相關之軟硬體等；對於發展程度相對落後的國家，如尼泊爾、孟加拉、巴基斯坦、柬埔寨及緬甸等，則提供符合其民生需求之協助；同時，結合我國企業對外投資，重新布局國際合作方案，藉此逐步提升雙方交流程度（詳細內容與成果參見第七章）。此作法不僅進一步擴展我國國際合作發展之領域與對象，並使國際合作發展之作法有所升級。

（二）中亞、中東及非洲地區

本地區包含中亞、中東及非洲地區；本地區國家雖大部分皆為開發中國家，然具跨歐亞非洲重要戰略地理位置，中東海灣國家傳統上與我國的關係深厚，

¹⁵ 總統召開「對外經貿戰略會談」通過「新南向政策」政策綱領（2016），新南向政策專網，<https://newsouthboundpolicy.trade.gov.tw/Html?nodeID=1206>。

也是我國重要能源來源，目前我國在中亞及中東地區共 10 個國家設有代表處或辦事處；非洲地區則除了史瓦帝尼為我友邦並設有駐館之外，2020 年我國也在索馬利蘭共和國設立代表處，我駐象牙海岸代表處亦於 2022 年間恢復運作。由於本地區資源豐富，亦是我國進口礦資源主要來源之一，加上人口眾多、投資環境佳，部分國家亦有高所得及具消費力之族群，市場潛力大，吸引了許多國家的廠商前往投資，我國在非洲的直接投資增加速度亦相當快速¹⁶。因此，本地區國家亦為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之重點，期藉由持續促進與本地區國家之交流，逐步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協助發展相關基礎設施，促進實現 SDGs。

鑒於該地區幅員廣大，發展情況與條件不一，茲針對各地區擬定量身訂做策略：

1. 中亞地區

我國目前與中亞國家的合作多透過第三方合作模式，例如 2014 年我國與 EBRD 合作，共同參與哈薩克第一大城阿拉木圖 LED 路燈更新計畫，其系統採用臺灣產製的 LED 燈具，該計畫完成後每年可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14,900 噸，並可大幅降低阿拉木圖市電力消耗，係我與中亞國家共同因應全球氣候暖化的具體合作範例之一。

2. 中東地區

我國與中東海灣國家的關係密切，沙烏地阿拉伯與科威特均曾與我國建交，

¹⁶ 112 年 8 月份核准僑外投資、陸資來臺投資、國外投資、對中國大陸投資統計月報-核備對外投資分區統計表（2023），經濟部投資審議司，https://dir.moea.gov.tw/news.view?do=data&id=1786&lang=ch&type=business_ann。

後來雖因國際局勢而有所轉變，但我仍與沙烏地阿拉伯等海灣國家維持良好合作關係。目前我國在沙烏地阿拉伯、巴林派有技術團，主要任務為農業相關合作；在沙烏地阿拉伯主要協助進行中東世界重要農作物-棕棗的優化與保種；巴林則主要為水產養殖與園藝技術合作。

除此之外，我國也持續與土耳其、以色列等國建立雙邊經貿合作關係；土耳其方面，兩國定期舉辦「臺土經貿合作對話會議」、「臺土農業合作會議」等官方溝通管道，民間也有「臺土經濟合作聯席會議」¹⁷；在以色列方面，雙方則有「臺以次長級經技合作會議」之官方溝通管道，以及民間的「臺以民間經濟聯席會議」¹⁸。因此，我國在中東地區的合作策略，主要是搭配經貿合作政策，進而尋求推動國際合作發展計畫的機會，以此協助當地國家促進經濟發展基礎建設，促進整體國家發展、創造人民福祉，並達成 SDGs。

3. 非洲地區

我國與非洲國家的合作淵源已久，我自 1960 年代的「先鋒計畫」開始，對非洲國家提供技術合作及援助，當時主要作法為派遣農耕隊及漁技團至非洲友邦協助農漁業生產，其後隨著非洲友邦的發展需求以及我國經濟能力提升，援非範圍日漸擴大，作法趨於多元化，由初期農漁技術合作，逐漸擴展至手工藝、醫療、職訓、民生基礎建設、中小企業及勞力密集產業等領域之合作。

¹⁷ 土耳其(Republic of Türkiye)經貿檔 (2022)，經濟部國際貿易署，<https://www.trade.gov.tw/Files/PageFile/721527/%E5%9C%9F%E8%80%B3%E5%85%B6.pdf>。

¹⁸ 以色列 (Israel) 經貿檔 (2023)，經濟部國際貿易署，<https://www.trade.gov.tw/Files/PageFile/725570/725570kkkxx20230112172731.pdf>。

目前我國已在邦交國史瓦帝尼及部分非邦交國提供國際合作發展計畫，為拓展及深化與當地國家的友好關係，盼能藉由我協助開發中國家之經驗，與非洲夥伴國家分享。透過專家派遣、技術協助及能力建構等方式逐步拓展與非洲國家之實質關係。

綜上所述，我國在中亞、中東及非洲地區推動國際合作發展政策之策略，主要為參與第三國計畫、搭配經貿合作政策，或是提供相關人道救援計畫的方式，透過增加交流機會逐步建立合作關係，進一步尋求推動計畫之機會。

（三）中東歐地區

中東歐地區包括東歐至波羅的海、巴爾幹半島及俄羅斯之間的前共產國家地區，這些國家與臺灣同樣有著民主轉型的經驗，因此我國藉由共享民主價值的基礎，逐步與這些國家在公共治理、經貿、健康及教育文化等領域展開雙向交流。

其次，我國透過人道救援，協助各國緩解因為天災人禍遭受的苦痛，例如 COVID-19 疫情發生後，我國與波蘭、捷克、斯洛伐克及立陶宛等國在防疫方面的合作，以及俄烏戰爭爆發之後，在第一時間援助烏克蘭及其周邊國家之作為，傳達我國「人飢己飢、人溺己溺」之關懷，期增進與中東歐地區國家的友好合作關係。

整體來說，由於巴爾幹半島至俄羅斯以西的國家，或因歷經戰亂及仍處於經濟轉型期，我國運用多邊的方式，以人道援助及拓展我商能量為主軸，與國際非政府組織（Internationa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INGO）合作，

提供即時人道援助，以及深化與 EBRD 在當地的合作關係，進一步兼顧當地需求與我國廠商商機前提下，規劃新的合作計畫，例如引介臺商參與 EBRD 計畫等方式創造機會。近期我國對烏克蘭的援助，不僅積極協助其本身因應變局，還對周邊國家展開協助並同時參與國際組織的援助行動，充分彰顯「Taiwan can help, Taiwan is helping!」的理念及和各國同舟共濟的精神。我國將藉此契機，運用直接與間接的各種彈性模式，擴大我國在此地區的能見度，並協助各國實現 SDGs。

四、拓展與國際組織之多邊關係

我國秉持「專業、務實、有貢獻」之理念，體現「互惠互助，促進永續發展」之思維，與政府間國際組織、多邊機制及其附屬機構共同推動合作發展計畫，並藉由輸出我優勢產業技術強項及成功發展經驗，協助我友邦及中東歐國家等經社發展，並發展友我關係。

我國透過在國際組織積極參與各項雙邊及多邊合作發展計畫，如醫衛、交通、教育、農漁業、科技及環境保護等基礎建設及技術合作計畫，致力協助相關地區及國家經社發展，協助其改善所得、降低貧困，提高生活及醫衛水準，以增進當地人民福祉；同時讓我國能發揮所長，擴大國際合作發展所能產生的效益，藉由在合作中所建立的友好關係，累積友我力量，拓展國際友我網絡及支持能量。

此外，我國與夥伴國政府在發展合作領域互動亦透過區域發展銀行等多邊機制進行，如設立專項基金或合作推案等方式協助相關國家社經發展，在雙方

策略領域如消除貧窮飢餓、深化醫衛合作、協助人才培育、確保環境永續、推動性別平等及婦女賦權等面向進行交流合作。

五、強化民間參與

(一) 民間企業

民間企業是我國經濟發展的動力來源，打造企業成為國際合作發展可靠及有能力的合作夥伴，有效運用企業的專業、營運模式及資源，不僅可增加我援外能量，亦能協助合作計畫的永續經營。

經過多年的提倡，國內民間企業已逐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CSR**）及 **SDGs** 的推動。2007 年由民間人士成立的「財團法人臺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即為鼓勵我國產業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邁向企業永續發展而生；該基金會在 15 年來，持續舉辦「**TCSA 臺灣企業永續獎**」，已將 **CSR** 的概念在產業界廣為普及。在民間自主推動下，企業逐漸將環境保護（**Environment**）、社會責任（**Social**）及公司治理（**Governance**）即「**ESG**」之理念，作為評估本身是否永續經營的重要指標及投資決策依據。

目前民間企業已進入實踐 **ESG** 階段，我國持續培養企業對於國際合作發展工作的瞭解與認識，讓企業不僅履行 **ESG** 以朝淨零轉型邁進，也能夠逐步走向我們的夥伴國家，將本身的商業計畫與國際合作發展計畫進行連結，整合公私部門資源，擴大計畫綜效。具體作法是藉由瞭解夥伴國家的需求，透過合作計畫的創新設計，研擬提升企業參與國際合作發展工作的誘因，提高企業投入國際合作發展工作的意願，據以導入我國優勢產業參與國際合作發展計畫，同時帶動企業的海外布局，擴大我國國際合作發展的動能與效益。

(二) 公民社會團體 (**Civil Society Organizations, CSOs**) 或 **NGO**

包含 NGO 在內的公民社會團體 (**Civil Society Organizations, CSOs**) 對於國際合作發展推動的重要性已不言而喻，其在夥伴國家當地的網絡與專業知識，不僅對於推動國際合作發展計畫具有正面幫助，對於國際處境特殊的我國，更是扮演重要的角色。因此，**CSOs/NGO** 已成為國際合作發展的重要夥伴，與政府共同合作拓展國際合作發展工作。

為推動 NGO 參與國際事務，外交部於 2000 年成立「非政府組織國際事務委員會」，2012 年配合行政機關組織改造更名為「非政府組織國際事務會」，配合國家外交政策及 **MDGs** 與 **SDGs** 等國際倡議，協助輔導我國 NGO 參與各項國際交流及合作計畫，積極從事國際人道及醫療援助、消除貧窮與疾病、促進民主與人權發展、維護永續生態環境及對抗氣候變遷等，以強化我與夥伴國之友好關係，提昇我國國際能見度與公益良善形象，充分展現我國軟實力，落實「全民外交」理念。

外交部主要透過下列工作協助我國 NGO 參與國際事務：(1) 協助國內 NGO 進行國際參與：透過經費補助及行政協助等方式，支持國內 NGO 參與及爭取在臺辦理各類 INGO 的國際會議與活動、協助國內 NGO 應處各項國際參與問題；同時，積極鼓勵國內 NGO 成員爭取擔任 INGO 幹部要職，以及強化與所屬 INGO 各國會員交流合作。(2) 輔導國內 NGO 從事國際合作：優予鼓勵並補助國內 NGO 配合 UN **SDGs** 目標並符合我國外交政策，運用我國發展經驗與強項在海外執行國際合作發展計畫，或進一步參與 INGO 之國際合作計

畫。(3) 建構國內 NGO 參與國際事務能力：包括辦理 NGO 國際事務人才培訓、選送 NGO 幹部及青年學子赴海外 INGO 實習計畫等。(4) 建立政府與 NGO 定期對話平台：自 2020 年起每年舉辦「NGO 領袖論壇」，配合國際發展趨勢，就臺灣參與國際重要議題與國內 NGO 代表交換意見、廣納建言（如圖 5）。



圖 5 外交部與國內 NGO 代表交換意見

為推動各項措施，外交部每年持續爭取編列預算，補助國內 NGO 參與國際會議或活動，以及從事國際合作發展計畫；同時，簡化及便利申請補助流程，並配合政府推動 E 化政策方向，設有「NGO 雙語網站」，方便國內 NGO 透過線上申請的方式，查詢補助申請相關規定及提出申請。透過我國 NGO 在地深耕或與當地政府或國際組織合作的力量，共同實踐人道關懷，對國際社會作出更多元的貢獻。

另外，為持續強化我國與國際接軌並增進民主社群連結，同時協助提升國內 NGO 的國際競爭力，政府積極爭取優質 INGO 來臺設立據點，自 2020 年

起，外交部與內政部協力推動 INGO 設點法規簡化，外交部並建置一站式雙語設點資訊平台，以打造更加開放及有利 INGO 運作的環境，協助與我有相同價值的重要 INGO 順利來臺設立據點。

目前來臺設點的 INGO 包括：美國「國際民主協會」(National Democratic Institute, NDI)、「國際共和研究所」(International Republican Institute, IRI)、「自由之家」(Freedom House)、德國「弗里德里希諾曼自由基金會」(Friedrich-Naumann-Foundation for Freedom, FNF)、捷克「歐洲價值安全政策中心」(European Values Center for Security Policy, EVC)、西班牙「保護衛士基金會」(Safeguard Defenders)、日本「泰朗全球」(Terra Renaissance)及英國「西敏寺民主基金會」(Westminster Foundation for Democracy, WFD)均已完成登記在臺設立辦事處；「世台聯合基金會」(STUF United Fund Inc., STUF)已在臺成立亞太中心，「亞洲同志運動聯盟」(Asia Pride Games Alliance, APGA)亦已在臺設置秘書處。此外，兼為「堅韌社會再造委員會亞太中心」(R4R Asia-Pacific Hub)之「財團法人亞太堅韌研究基金會」(Center for Asia-Pacific Resilience and Innovation, CAPRI)，亦已完成登記，將總部設立於臺灣。這些國際知名推動民主自由及人權之 INGO 來臺設點，彰顯我國捍衛民主自由的鮮明形象獲得國際重視及肯定，亦將創造良善的循環。未來，我國將持續強化在印太地區推動民主的角色，亦藉此為國內 NGO 帶來更多提升參與國際事務之機會。

六、深化優勢領域之國際合作及民間參與

為使國際合作發展政策與產業發展政策相結合，我國依據過去執行實績及經驗，同時考量資源的能量及國際趨勢，持續深化國內廠商參與及海外布局之機會，以發揮國際合作發展工作最大的綜效。依此，我國選定公衛醫療、數位轉型、產業升級、氣候變遷、能力建構及發展金融等 6 個領域，作為深化國際合作及民間參與的重點。

（一）公衛醫療

醫療領域不僅是改善人民生活品質的重要關鍵，更具有創造、引導新經濟發展動能的策略性意義。我國臨床醫學發達，長期吸引外國人士來臺就醫，並透過醫衛合作計畫，如行動醫療團、醫事人員培訓及遠距醫療等方式，奠定在醫療領域國際合作發展的口碑。藉由推動國際醫療健康合作，提高夥伴國家人民福祉的同時，亦有助於我國醫療產業鏈市場進入機會，是發揮我國強項達成國際合作發展目標、提升民間參與雙贏局面的組合，亦可為提升區域醫療服務品質做出貢獻。為此，我國與區域夥伴國家合作，加強彼此在國際醫療、醫療相關產業之合作。新南向政策中的「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計畫」之「一國一中心計畫」自 2018 年開始啟動後，由國內醫學中心為前鋒，在各自負責的國家深入了解當地醫衛需求，提供醫療和公共衛生培訓計畫，以及各國人才培育與合作計畫，藉此建立專業人脈及形象，除分享我國醫衛專業能力，亦可吸取他國經驗；同時，該計畫也負責蒐集當地醫衛市場資訊，建立雙方產業搭橋機制，推動醫衛產業與當地供應鏈的連結。

COVID-19 疫情後，全球對於醫衛合作的需求大幅增加，亦是我國推動援外工作的新契機。除既有的合作範圍，未來將更著重醫衛健康政策的整體合作，不僅滿足基層醫療需求的缺口，並將提升夥伴國家在政策規畫、醫療機構醫事人員服務提升、社區衛生教育推廣的能力，以及檢驗技術、傳染病監測、藥物研發及抗疫物資的合作，結合整體健康醫療產業的海外布局，提升醫衛合作的層次，全面性鋪陳醫療領域的國際合作發展計畫，為區域及全球醫療做出更多貢獻。

（二）數位轉型

數位轉型是開發中國家各自發展領域的升級關鍵。近年來我國以資通訊硬體及軟體的實力為基礎，透過科學、技術與創新，結合具影響力的國際機制或社群，共同推動以數位轉型為核心的新型態合作關係，例如透過「區域繁榮微額金融基金」之參與，我國共同協助拉丁美洲微額金融機構數位轉型，為 6 個國家的 9 個微型金融機構提供新的解方，透過引導受協助的金融機構，結合其核心業務實踐社會影響力，讓受惠金融機構能更進一步提升其效能，包括強化內部管理、幫助客戶形成更健全的環境、跨界合作和串連資源、發行特定金融產品或服務以改善弱勢族群的生活等，其中受益對象約 5 成是經濟較弱勢之婦女。

我國逐步擴展國際合作發展計畫之範疇，協助夥伴國家建置資通訊系統解決方案，從過去以農業、醫療團及縮短數位落差為主之計畫，逐步進展到具備前瞻性的 ICT 相關計畫等。我國協助聖露西亞完成無線廣域網路建置，發展環島無線骨幹網路與無線熱區 (Wi-Fi Hot Zone)，有效為露國帶來更多 ICT 應

用機會與提升當地民眾生活便利性即為一例。

在推動夥伴國家中小企業數位轉型方面，我國憑藉豐富實務經驗，對夥伴國家中小企業進行輔導計畫。如在巴拉圭的微小中型企業數位轉型創新專案中，我國導入「數位展演技術」，為巴國服飾紡織業者建立低接觸、數位化及多元體驗之商業模式，並提供當地業者合適之智慧解決方案以強化競爭力與發展韌性。同時，在歷經 COVID-19 後，考量全球消費行為與貿易環境之大幅轉變，我國在合作計畫中加入多樣化金融輔導工具之相關內容，以強化夥伴國家中小企業的韌性與永續性。

我國也將本身發展成熟的電子化政府經驗分享給夥伴國家，透過 ICT 相關計畫及貸款工具，協助夥伴國家提升電信基礎設施、建置數位治理系統及提高技術人員能力，協助發展電子化政府，打造智慧城市，讓當地人民享有更便捷快速的行政服務，以提升整體國家競爭力，如在聖文森的電子文件暨檔案管理計畫中，透過引進我國電子化政府發展經驗，導入「電子公文暨檔案管理系統」(Electronic document and records management system, EDRMS) 與「公開基礎金鑰暨電子憑證系統」(Public Key Infrastructure & Digital Certificate System) 等，協助人工管理程序轉型為電子化管理，並加強電子公文處理過程符合資訊安全的各項要求，使相關系統建構符合國際標準。在貝里斯的交通監理資訊服務系統計畫，我國利用在「交通監理服務」、「管理制度」、「顧問諮詢」及「系統開發」等方面的經驗與技術，替貝國建置交通監理資料庫系統，提升政府行政效率等；同時，透過國家寬頻貸款計畫，提供貸款給貝里斯國營

電訊公司，完成主要城鎮光纖線路鋪建，大幅提高網路傳輸速度與穩定，協助貝國政府發展智慧學習、公共服務、電子商務等創新與數位經濟發展之潛力與國家競爭力。

（三）產業升級

農林漁業及加工業係我國長期協助夥伴國家達成糧食自給自足，建立基本產業發展的重要項目，同時近年更配合 **SDGs** 積極在產業模式導入永續思維。鑒於氣候變遷問題日益受到全球關注，氣候變遷攸關全體人類的生存安全，亦牽動全球經濟及地緣政治的發展，在 **COVID-19** 疫情導致各國經濟受到重創，國際社會共同規劃復甦道路之際，國際組織多呼籲強調各國應兼顧經濟成長與環境永續發展，特別是在 **COVID-19** 之後，氣候變遷議題已成為當代國際社會共同面對的重要課題。

在「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宣示落實產業淨零轉型的目標之下，我國也在國際合作發展計畫中，將協助夥伴國家產業轉型列為重點之一，逐步升級相關計畫，例如在農林漁業相關合作計畫中，強調改善生產效率，達到降低貧窮、並能調適氣候變遷，落實產業永續發展之目標。具體作法包括透過外交部、環境部與農業部等部會合作，共同促進夥伴國家環境永續發展，包括輸出我國發展綠能科技與再生能源之成果，幫助他國調適氣候變遷，並透過雙邊合作，協助開發中國家推展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計畫。以我國在馬紹爾群島的家戶能源效率及再生能源計畫為例，本計畫協助降低該國能源消耗，並以再生能源取代部分石化燃料發電，減輕該國對於進口能源之倚賴。又如「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再生能源顧問派遣專案」及「貝里斯河流域水災預警能力提升計畫」，

皆為致力於協助夥伴國家調節適應氣候變遷之規畫。

關於農業相關合作計畫結合因應氣候變遷議題之作法，如我國在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的農業因應氣候變異調適能力提升計畫，協助克國農業具應對氣候變異之資訊預警與調適能力，在計畫結束時，協助該國農政部門完成農業防災資訊傳播機制之建立，農民可應用資訊降低災損；以及聖文森的強化農民組織暨提升蔬果生產技術計畫，以符合歐盟藥物殘留及環境污染管制規範的方式，提供聖文森國農業現代化設施之援助，協助農民強化組織功能並提升蔬果生產技術，計畫結束後，至少增加聖文森國農民組織蔬果合格品 20%的產量。

我國亦逐步導入近年積極發展的綠能產業及海洋永續作為，其中特別以太平洋島國為目標對象，將透過雙邊及多邊合作，推動增益環境韌性、綠色技術運用等計畫，包含協助夥伴國建置潔淨能源設施、提升能源效率，促進環境永續，例如我國在諾魯的潔淨能源計畫，即透過捐贈太陽能迷你照明燈具、捐贈學校太陽能照明設備、執行太陽能路燈計畫、執行併聯型太陽能光電系統等，協助諾國達到柴油用量減半之目標，並提高綠能比例；2020 年完成南太平洋大學諾魯分校太陽能光電系統，2021 年完成建置諾魯國際機場太陽能光電系統，2022 年完成國營美崙飯店太陽能光電系統，2023 年規劃建置「公民中心」太陽能光電系統，協助諾魯運用替代能源，獲諾魯政府及民眾之好評。同時，我國也善用科技提升永續農業生產及海洋資源的使用，回應氣候變遷相關議題標準的新設備，減少碳排放量，使經濟發展與環境永續同時並進，達成環境與資源共生的循環經濟發展模式，符合 SDGs 7 可負擔能源之目標。

我國也持續透過多邊合作，促進綠能產業與能源效率，例如資助 EBRD

「綠色能源特別基金」，透過融資方式協助東歐及中亞國家投資綠能相關建設，具體作法如「摩爾多瓦基希涅夫市區道路計畫」，協助更換摩國首都之路燈為節能之 LED 燈，預計可協助達成節能 70% 之目標；透過「波赫 Elektrokraina 配電系統更新計畫」，達到每年減少 6.3 萬噸排放量 CO₂ 及減少 8000 萬度電力；另透過「約旦大安曼市固體廢棄物計畫」，協助大安曼市政府興建垃圾掩埋沼氣發電系統，產生電能聯接至國家電網，預期每年可減少 15 萬噸 CO₂ 之排放等。

在海洋永續方面，我國除將持續積極參與國際漁業組織發揮遠洋漁業實力，亦將分享臺灣管理自然資源與重建舊有人文風情的經驗，協助夥伴國家發展兼顧尊重自然環境、在地文化和居民生存權利的永續觀光型態，同時確保相關收益回饋至當地居民，進而維持景觀或環境生態的完整性。

(四) 氣候變遷

氣候變遷是攸關全體人類的生存安全，亦牽動全球經濟及地緣政治發展的重要議題。由於我國在太平洋及加勒比海地區的友邦皆為島嶼型國家，面對氣候的改變、全球暖化及海平面上升等問題，感受更加明顯。

在此領域，我國響應全球氣候變遷行動，自 2009 年開始推動參與「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The 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 UNFCCC)，除了每年定期參與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締約方大會 (UNFCCC COP) 及其他國際環境公約之國際會議外，外交部亦與環境部及農業部等部合作，共同促進友邦及理念相近國家環境永續之發展，展現與國際

社會共同對抗氣候變遷的決心。

持續深化與邦交國就氣候變遷造成的影響進行相關合作為我國近期推動重點，如執行農業因應氣候調適、防災韌性及海洋保育等多樣化類型的環境保護計畫；包括將我國發展綠能科技與再生能源之成果輸出至其他國家，協助開發中國家推展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計畫，例如在馬紹爾群島之「家戶能源效率及再生能源計畫」，協助降低該國能源消耗，並以再生能源取代部分石化燃料發電，減輕該國對於進口能源之倚賴。

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續朝結合資通訊實力及符合夥伴國家需求，規劃相關合作計畫，如於 2023 年在貝里斯執行「城市韌性防災計畫」，透過引進地理資訊系統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GIS)，提升貝國政府應用科技減災之能力。同時，我國也曾運用氣象技術協助夥伴國家建置「氣象與地震早期預警系統」，該系統除對豪雨及地震具初步預警能力，並對登革熱疫情之爆發亦有預警機制。

(五) 能力建構

教育是國家發展的根本，也是達成 SDGs 目標 1 終結貧窮的關鍵因素。我國長期透過獎學金、培育種子教師及志工計畫等協助夥伴國家提升基礎教育品質；連結國內高等教育資源，透過獎學金計畫提供國家高等教育，以及厚實長期合作之重要人脈，並且依據夥伴國家需求與國內產業連結，透過研習班及技術專家，培養當地技術人才。

經過我國長年的協助，多數夥伴國家已奠定一定的基礎，隨著國際局勢的

轉變，科技融入教育的趨勢，除持續深化既有的合作模式外，未來我國也將持續利用資訊科技連結教育學習，透過雙邊計畫提升夥伴國家數位學習的能力，依據各區域合作國家發展特性，提供不同的能力建構策略，建構雲端學習平台，促使學習資源能夠更普及到每個需要的角落。

隨著全球學習華語的熱潮，我國華語教學能量亦逐步成熟，透過與各國政府單位及學術機構的多元化合作，滿足全球各地學習華語的殷切需求。尤其是在友邦國家，我已將華語教學納入合作，擴大華語教師的派遣，讓友邦政府及人民對我國文化有系統性的認識，並且善用線上教學，透過與國內華語教學院校合作，讓實習老師在國內就有機會協助與夥伴國家進行交流，除協助友邦能力建構，也能無形中強化我國軟實力的影響力、傳達堅持民主自由的理念。

我國亦透過直接辦理技職訓練計畫，協助夥伴國家培養優秀青年具備產業所需之專業技能，如「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友邦技職訓練計畫」之食品加工與包裝設計班，或如「國際人力資源培訓研習班計畫」。前者為來自夥伴國家的青年學員，進行密集課程訓練，除學術課程外，還涵蓋文化與企業的參訪，以及微型創業案例課程，期除專業技能之培養外，亦提升學員的就業與創業能力¹⁹；後者則以夥伴國家的發展需求與我優勢強項為基礎，設計辦理農業、中小企業、公衛醫療、資通訊及環境保護等相關領域研習班。此兩項計畫皆是以協助夥伴國家培育經濟、社會發展所需之政策規劃與相關領域專業人才為宗旨，以切合夥伴國家的需要及國際社會的議題趨勢、引介及分享臺灣優勢經驗，配

¹⁹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2019)，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友邦技職訓練計畫高科大食品加工技術及包裝設計班發表成果，<https://secretary.nkust.edu.tw/p/405-1002-18385,c3172.php>。

合國際合作發展計畫，以及秉持永續經營理念、建立合作夥伴關係等基本原則，協助夥伴國家培育優秀產業人力，為其國家發展奠定基礎。

（六）發展金融

資金不足是全球推動國際合作發展工作面臨的一大挑戰，受到 COVID-19 疫情重創，更加深了全球資金的缺口。發展金融（Financing for development, FfD）是指使資金流動和政策與經濟、社會和環境優先事項保持一致的持續過程，源於聯合國大會（UN General Assembly, UNGA）於 1997 年通過之發展議程。

我國金融業蓬勃發展，資金充沛，近年亦透過引導企業及投資人重視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議題，促成投資及產業追求永續發展之良性循環，藉由公私協力合作，達成永續發展目標。同時，我國亦將成果轉化為國際合作發展，如國合會與金融研訓院合作，整合金融發展之產、官、研優勢，協助夥伴國家建立良善金融機制，以具體行動回應全球包容性成長、永續發展之倡議²⁰。同時，政府也順應全球對於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的重視，積極推動綠色金融、綠色債券，以塑造良善環境引導私部門資源，共同支持全球永續發展倡議，並建立更精準的數據資料庫，協助金融機構降低與調適投資風險，進而提升綠色投資意願，積極為國內產業進行綠色轉型，並在國際場域分享經驗，如，2021 年 9 月我國在 2021 年聯合國大會舉辦周邊活動，以「綠色、韌性及包容性發展籌資」為題，邀請臺美雙方發展機構夥伴進行對話，聚焦如何創造更具

²⁰ 國合會攜手國內金融機構投入國際永續轉型（2021），中央社，<https://n.yam.com/Article/20210330126991>。

綠色、韌性及包容性的未來。另外，我國也透過雙邊合作融資貸款，以及與區域發展銀行合作，提供夥伴國家對脆弱族群的資源，如 COVID-19 疫情發生之後，我國參加 CABI 於 2020 年 3 月推動的「經濟復甦緊急援助及準備專案」，投入 1.3 億美元的貸款，共同為中美洲地區對抗疫情貢獻一份心力。

我國也結合「婦女就業、創業技術協助」、「金融服務與信用保證」、「與理念相近國家合作推動婦女賦權國際倡議」等 3 大主軸，針對邦交國疫後重點復甦產業，為當地婦女、青年及微小中型企業，啟動一系列的能力建構課程及金融服務措施，提升在地就業或創業的優勢。以我國自 2021 年開始在拉丁美洲及加海地區推動的「後疫情時期協助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友邦經濟復甦暨婦女賦權計畫」為例，我國透過國際開發金融機構、邦交國及友好國家的金融機構信用保證機制，支持在地金融機構提供婦女創業和營運所需的資金，迄今已經與 6 個國際開發金融機構與非政府組織，以及 52 個夥伴國家金融機構共同合作，透過信用保證機制及優惠貸款，協助友邦經濟弱勢族群取得創業所需要的資金，合作夥伴包括東加勒比海部分信用保證公司 (Eastern Caribbean Partial Credit Guarantee Corporation, ECPCGC)、IDB、CABI、巴拉圭金融發展局 (Agencia Financiera de Desarrollo, AFD)、貝里斯發展金融公司 (Development Finance Corporation, DFC)，以及泛美發展基金會(Pan American Development Foundation, PADF)等。透過此一創新多元方案，激勵當地婦女積極參與中小企業營運，創造就業機會，連結婦女與中小企業議題，成為邦交國疫後經濟成長的一股重要動能。

亞太區域方面，我國分別在帛琉執行婦女、青年暨中小企業轉融資計畫，

以及在馬紹爾群島執行「馬紹爾婦女創業小額貸款循環基金計畫」，協助當地婦女取得營運及成長所需資金。另與美國 **Grameen** 基金會合作在太平洋友邦辦理「建立藍色太平洋經濟包容性」計畫，提供友邦婦女 **NGO** 團體申請援款。

案例 2：馬紹爾婦女創業小額貸款循環基金計畫

對應 SDGs：1、5、8、10、11、16

計畫成果：

總統蔡英文於 2019 年 3 月 26 日進行「海洋民主之旅」訪問馬紹爾群島與馬紹爾總統海妮共同見證「馬紹爾婦女創業小額貸款循環基金瞭解備忘錄」簽署，臺灣與馬紹爾各投入 100 萬美元，成立規模 200 萬美元貸款基金協助婦女創業。此項基金以永續發展為目標，提供缺乏商業銀行融資管道之馬紹爾婦女創立微小型經濟活動之創業基金，為馬紹爾婦女營造友善的創業環境，使馬紹爾婦女發揮伊等所擅長的專業技能，有助於增加婦女收入，改善其家庭生活，使女性能有更多實現自我及經濟獨立的機會。

臺灣希望提供馬紹爾群島婦女關於臺灣女性之創業經驗，希望能使馬紹爾群島婦女實現創業的理想，並帶動馬紹爾經濟成長，使馬國社會更有活力。馬紹爾語稱該基金為「Kōrā em an Kōl Fund」，意指女性在傳統聚會場合中，展現自我能力，提供個人貢獻，該計畫宗旨係提供馬紹爾婦女創業資金，協助馬紹爾推動性別平等及婦女經濟賦權，且本案在防疫期間持續實施，協助婦女微型創業，特別具有意義。



圖 6 馬紹爾婦女創業小額貸款循環基金計畫

第七章 我國國際合作發展重要作為

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夥伴主要為邦交國及理念相近國家。多年來，我國持續堅守及捍衛民主價值；與邦交國密切合作，透過雙邊、區域及多邊的多元援助機制，以及技術合作、投資融資、國際教育訓練及人道援助等多元方式，協助夥伴國家發展各項社會經濟建設，促進達成 SDGs；在 COVID-19 疫情發生後積極協助各國，為我國創造了更多國際合作的機會與面向，展現「善的循環」之精神。

一、捍衛民主價值

民主與人權是人類的普世價值，作為亞洲地區第一個民主國家，民主與人權是我國的立國基礎，更是人民多年來追求與珍惜的價值觀。我國站在獨裁政權壓迫、防衛民主陣線的第一線，2016 年完成總統直選以來第三次政黨輪替、第一次國會政黨輪替，並選出第一位女性總統，民主轉型成功，開啟臺灣民主發展的重要里程碑。

多年來我國持續堅守民主、人權及法治等核心價值，積極與開放地支持合作夥伴，攜手捍衛民主人權的普世價值；也惟有民主、人權及法治等核心價值受尊重，社會各項秩序及資源分配得依循公平及法治原則進行，成為各項合作發展工作之基石。

(一) 良治

「良治」(Good Governance) 是實現國家發展的關鍵因素，我國政府以民主、法治、效率、透明、廉潔及開放聞名，配合政府數位化的發展，持續改革政府效能，強化政府治理可適應未來挑戰。我國也將自身經驗延伸到國際合作發展上，積極發揮作為國際社會關鍵夥伴與世界的良善力量，持續與理念相近國家，共同在印太、拉美等地區乃至全球，為促進共同價值與捍衛共同利益做出貢獻，例如 2019 年 9 月，臺美官員共同出席美國「戰略暨國際研究中心」(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CSIS) 舉辦「臺灣協助拉丁美洲暨加勒比海發展之角色」(The Evolving Role of Taiwan in Promoting Development in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研討會，會中就臺灣對夥伴國家的貢獻、臺美雙方如何在拉美地區推動經濟成長、良善治理及國家發展等議題進行深入討論，為區域穩定及繁榮貢獻心力。

在我國協助夥伴國家建立良治政府下，夥伴國提升政府效率及服務，透過確實發揮國際合作發展計畫之成效，共享自由開放的價值，建立更緊密的合作關係，例如藉由逐步完善電子化政府的經驗，協助夥伴國家政府建置電子化海關、地政及智慧交通等初步系統及培育相關人才，提升政府運作效能。同時也依據夥伴國家的需求，將電子智慧系統導入夥伴國家治理的各個層面，分享我國高度公民參與的政府治理模式及發展成熟的政府服務整合經驗，讓夥伴國家人民也能享有更有品質的公共服務體驗，他方面也發揮計畫執行效益，與夥伴國家攜手永續發展，深化彼此緊密的連結，例如於貝里斯推動的資通訊計畫，主要透過政府關貿便捷化計畫，協助其改善關貿流程、制定貨物標準、推動電

子化系統，達成關貿系統標準化、透明化以及資訊可再利用化的目標，最終建立貝里斯電子證照系統 (Belize Electronic Licenses And Permits System, BELAPS)，以利推動關貿便捷化的各項實際業務與標準²¹。

(二) 臺灣民主基金會

為積極鞏固民主與人權進步實績、回饋國際對我長期的堅定支持與協助，同時藉由參與全球民主力量網路的聯繫，我國結合國內產、官、學及民間等各方面人力、經驗與資金，於 2003 年成立亞洲地區第一個國家級民主基金會-「臺灣民主基金會」。

臺灣民主基金會之成立，旨在與民主國家相關社團、政黨、智庫及 NGO 等建構合作夥伴關係，並與國際民主力量接軌，有效凝集世界民主力量，除可拓展我國國際活動空間外，亦藉以支持亞洲及世界各地之民主化，與全球各地民主領袖建立密切合作及聯繫網絡，並致力推動全球民主發展；該會亦可透過全球學術界、智庫、國會、政黨等管道推動民主教育及國際交流，提升臺灣及夥伴國民主素質，鞏固民主發展。

臺灣民主基金會每年依據主要國際局勢研定確立專案走向，如 2021 年除關注疫情對於全球經濟、社會、政治發展之影響，亦著眼於民主人權發展面臨極度險峻挑戰問題，包括辦理「第十六屆亞洲民主人權獎」、「東亞民主論壇」、「亞洲青年民主領袖線上研討會」、「《掌火的勇士 - 臺灣 NGO 為民主點燃自

²¹ 凌網科技助貝里斯建置電子證照系統獲我國及貝國政府表揚 (2017)，凌網科技官網，<https://www.hyweb.com.tw/news/ling-wang-ke-ji-zhu-bei-li-si-jian-zhi-dian-zi-zheng-zhao-xi-tong-huo-wo-guo-ji-bei-guo-zheng-fu-biao-yang>。

由之火》新書發表會」、「GCTF『培養媒體識讀以捍衛民主(三)』開幕典禮」、「關注中國人權發展」、學術期刊出版業務專案，以及訪問學人與研究專案等，以推廣當前受關注之議題，創造各界合作。

近期的具體重要事蹟為 2022 年第十七屆亞洲民主人權獎頒發給於美國註冊的非政府組織「鞏固人權」(Fortify Rights)，致力改善緬甸的人權向國際發聲；同年並辦理「2022 區域宗教自由論壇」(Regional Religious Freedom Forum)，分享臺灣在保衛宗教自由的經驗，以及與「世界民主運動」(World Movement for Democracy, WMD) 共同籌辦第十一屆「世界民主運動」全球大會 (The 11th Global Assembly of the World Movement for Democracy)，分享臺灣民主化經驗以及捍衛民主空間等。2020 年初緬甸發生政變，臺灣民主基金會與「亞洲自由選舉網絡」(Asian Network for Free Election, ANFREL) 發布公開聲明，堅定支持緬甸人民對抗暴力屠殺，捍衛民主與人權價值的勇氣與決心。(2016 年至 2022 年臺灣民主基金會成果彙整詳見附錄二)

二、促進邦交國實現國家發展目標

彙整近年促進邦交國實現國家發展目標領域的成果，大致包含補強基礎需求缺口、協助初級產業產銷、提升數位能力、提供人道救助、協助能力建構等 5 個面向，各項分述如下：

(一) 補強基礎需求缺口

基礎建設係國家發展的基石，包含糧食、飲水、公衛醫療、能源及交通等，是滿足人類生活之基本需求，我藉由協助夥伴國滿足其生活需求，進而提升該

國人民生活品質及國家發展，呼應了 SDGs 目標 1 消除貧窮；目標 3 健康與福祉；目標 6 確保及永續管理水資源及衛生設施；目標 7 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取得負擔得起、可靠、永續及現代的能源；以及目標 9 建構具有韌性的基礎建設，促進包容且永續的工業，並加速創新。此節占我國 2022 年 ODA 投入比例約 28.66%。

尤其公衛醫療領域一直是我國的優勢領域，也是當前推動國際合作發展的重點。我國長期在邦交國及友好國家執行公衛醫療合作計畫，如 2021 年在太平洋 4 友邦及 2009 年在非洲史瓦帝尼設立常駐醫療團、在拉丁美洲、加勒比海及非洲的友邦國家及索馬利蘭，透過國合會執行主題式的公衛醫療計畫，分享我國醫療衛生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協助提升該等國家醫衛及照護能力。以在史瓦帝尼的孕產婦及嬰兒保健功能提升計畫為例，本計畫符合 SDGs 3 健康與福祉及 SDGs 4 教育品質，協助史國強化婦幼保健能力，提升了產檢比率及降低了新生兒死亡率，同時促使孕產婦家人開始重視準媽媽的健康狀況，主動尋求孕產婦保健服務。

另如我國在亞太地區邦交國之醫療援助計畫，除推動定點式的長期醫療援助外，也派遣機動性強、靈活度高的「行動醫療團」，執行國際衛生醫療發展計畫。藉由號召國內專業醫療人員，組織不同科別專科醫師、藥劑師及護理師等，形成類似小型行動醫院的方式，配合當地醫護人員進行診療服務、臨床技術交流及經驗分享、人力資源開發及醫療設備功能提昇等，以達到全球健康照護之最大效益。

案例 3：史瓦帝尼孕產婦及嬰兒保健功能提升計畫

對應 SDGs：3、5

計畫成果：

友邦史瓦帝尼（以下簡稱史國）的孕產婦及新生兒死亡率長年居高不下，主因在於婦幼照護可近性不佳，包含孕產婦接受產前及產後檢查比率過低，導致無法早期發現孕產婦及新生兒之高風險群，給予合適的治療。透過國合會與花蓮慈濟醫院、嘉義基督教醫院及史國衛生部合作，我國自 2016 年起協助該國強化婦幼保健能力。

整體而言，本計畫提出 2 份醫事人員定期教育訓練需求與規範報告予衛生部，並完成 2 份流行病學報告，以做為衛生部未來政策參考依據。在醫療機構層級上，本計畫除導入必要的醫療儀器設備至近百間醫療機構，也提供逾 1,186 名醫護人員提供高風險孕產婦臨床訓練，強化婦幼健康照護能力。

本計畫亦於當地合作醫院導入「孕產婦個案管理標準作業流程」，2016 年至 2019 年第一期計畫執行期間（2018 年至 2019 年）共計立案 144 人，至計畫結束時無任何個案死亡。此外，本計畫與史國衛生部合作培訓 1,448 名社區健康促進員（Rural Health Motivator, RHM）提升當地國婦幼保健知識，發放婦幼衛教單張 23 萬份，COVID-19 自我健康照護衛教單張 5.5 萬份，並在當地廣播平台進行婦幼衛教廣播 221 場次，刊登健康專欄 45 次，辦理社區衛教活動 15 場次，讓更多孕產婦瞭解產前及產後健康檢查的重要性。

另透過計畫，史國 2015 年至 2019 年計畫區域內產婦產後 7 至 14 天產檢比率自 22% 提升至 90%、2019 年至 2023 年 8 月共 79 間初級醫療機構 4 次產檢比率提升 50.4%、5 間區域及 3 級醫院早期新生兒死亡率下降 43%，亦促使孕婦家人重視準媽媽的健康狀況，主動尋求孕產婦保健服務。



圖 7 史瓦帝尼孕產婦及嬰兒保健功能提升計畫

此外，由於近年來氣候變遷導致的災害日漸加劇，甚至危害了夥伴國家人民的居住安全，我國藉由本身在氣象及防災等領域的發展經驗，陸續提升夥伴

國家如瓜地馬拉及貝里斯氣候變遷的調適能力及防減災能力，進行技術協助及能力建構。

（二）協助初級產業產銷

農林漁業等初級產業是我許多夥伴國家重要的產業支柱，也是我國自 1960 年代開始執行援外工作的起點，2022 年相關投入約占 ODA 的 10.56%。近期的農林漁業計畫，已非僅係傳統型的生產型計畫，利用我國產銷的經驗，盼能逐步建立夥伴國家農林漁業的完整產業鏈，不只協助夥伴國家，達致 SDGs 目標 2 消除飢餓；也讓夥伴國家將農林漁產業進行轉型並永續發展，甚至增加外銷的可能性，達致 SDGs 目標 12 責任消費與生產。

以我國在吐瓦魯的農藝計畫為例，我國派駐吐國技術團，在吐京 Funafuti 設立「友誼農場」、Vaitupu 島設立「希望農場」，並於離島 Funafala 新設農場，執行「蔬果增產暨營養提升計畫」。生產之蔬果統由吐國農業部行銷，每週兩次早市販賣，供不應求，甚受民眾歡迎，銷售所得則納入吐國專戶控管，作為農業合作計畫循環基金。疫情期間，我國亦積極協助吐國 8 個外島居民蔬果栽培能力並進行輔導，配合各外島糧食安全穩定供應及公私部門農墾計畫，引進新品種各類蔬果進行生產，以確保吐國於後疫情階段之糧食安全。截至 2023 年 6 月底，本計畫已完成生產蔬果苗 612,783 株、蔬果 158.92 公噸、堆肥 649.52 公噸，辦理外島訓練班 17 班次，輔導本島 17 戶家庭菜圃及辦理 6 場營養宣導與烹飪示範；符合 SDGs 1 消除貧窮與 SDGs 2 消除飢餓。

另外，我國透過國合會派駐在亞太、非洲、中東與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

區的 21 個技術團，持續執行相關農林漁業計畫，其中部分已逐漸導入私部門的參與，增加產業上中下游的連結，朝著計畫永續經營的商業化模式邁進。如在聖露西亞執行的「蔬果產銷供應鏈效能提升計畫（第二期）」，導入「iFarm 農情資訊系統」串接生產端及市場端資訊，逐步推動農產業數位轉型，進而穩定蔬果供銷，確保農民收益，同時輔導在地農民強化蔬果栽培技術，協助 40 位農民與教育部學校營養午餐計畫簽訂契約，並輔導露國農產運銷組織設立實體銷售店面，拓展產品銷售通路，提升在地農產品能見度，符合 SDGs 1 消除貧窮、SDGs 2 消除飢餓及 SDGs 12 責任消費與生產。

案例 4：聖露西亞蔬果產銷二期計畫案例

對應 SDGs：2、13

計畫成果：

聖露西亞（以下簡稱露國）農產品高度仰賴進口，農業產值佔全國 GDP 6%，全國農業就業人口則達 21%，面對氣候變遷挑戰，為確保國內糧食安全及農村家庭生計，露國農業部提出「2018-2028 氣候變遷調適策略行動方案」，旨在提升國產蔬果產量，提升自給率，達成取代進口 50%目標。

我國配合露國農業發展政策，自 2021 年起透過國合會與露國農業部合作計畫，在全國農業產區，導入合適智慧農業科技及農機具，並引入耐逆境蔬果品種，建立高效率生產模式，提高農民生產韌性。另為強化在地農產銷售，導入「iFarm 農情資訊系統」串接生產端及市場端資訊，逐步推動農產業數位轉型，進而穩定蔬果供銷，確保農民收益。

截至 2023 年 6 月底，本計畫完成辦理 6 項果蔬栽培技術、小型農機操作、食品加工及蔬果包裝場 HACCP 訓練班，培訓 15 名技術員及 150 名農民，增進生產及農產品加工技能；辦理農產品追溯系統及產銷系統（iFarm）推廣訓練，協助露方合作單位運用資訊工具輔助農業栽培決策及提升推廣員技術輔導效率。另協助 40 位農民與教育部學校營養午餐計畫簽訂契約，並輔導露國農產運銷組織設立實體銷售店面，拓展產品銷售通路，提升在地農產品能見度。



圖 8 聖露西亞蔬果產銷供應鏈效能提升計畫(第二期)

案例 5：瓜地馬拉農村家庭銷售輔導計畫

對應 SDGs：1、2、12

計畫成果：

瓜地馬拉（以下簡稱瓜國）全國超過 70%國土皆為農業生產地區，其中逾 90%之農民所擁有耕地面積皆小於 7 公頃，農業從業人口占全國勞動力 30.7%，提供瓜國 80%之糧食供給。然而依瓜國政府 2017 年調查，全國從事農業相關活動人口之平均薪資（約 142 美元）低於平均薪資（約 285 美元），農民收入明顯不足，瓜國目前農業面臨「農村家庭發展不足」與「商業化不足且難以進入市場」之困境。

為改善瓜國農村家庭收入、建立當地農村家庭永續經營模式，我國透過國合會與瓜國農牧部合作計畫，於 2019 年針對瓜國具發展農業潛力之省份（Jalapa 省、Chimaltenango 省及 Sacatepequez 省），以聚落模式輔導由 1,000 位包括婦女及原住民等農民所組成之 30 家農民組織，透過計畫輔導使產品生產能符合市場規範、組織具有共同運銷功能及與瓜國公私部門合作，以提供農產品銷售及市場需求資訊 3 大面向，協助農民改善銷售收入，進而發展當地鄉村經濟。

2021 年 12 月底，本計畫辦理農民組織技術輔導共計 165 次、田間訓練活動計 29 次，並改善 30 家農民組織簡易集貨場作業流程，以減少農產品採後損耗。另完成瓜國農產品可追溯性平台及國外零售市場資訊上線，辦理相關推廣活動共 30 場，建立農民組織執行共同運銷機制並提供市場價格資訊，計有 31 家農民組織加入產品共同運銷減低成本支出，增加農民銷售收入。



圖 9 瓜地馬拉農村家庭銷售輔導計畫

另外，我國也協助太平洋島國透過水產養殖生產食用魚類，減少天然海域

之撈捕，達到海洋資源永續經營。以我國與帛琉的水產養殖合作計畫為例，我國在配合帛琉國家糧食安全之政策考量及請求下，推動養殖計畫。本計畫協助合作單位海洋資源局所屬國家水產中心，增加現行臭肚魚苗產量、培育新物種虱目魚種魚與研發當地草蝦繁養殖，人員能力建構，生產足量優質種苗供養殖戶放養，並進行水產養殖推廣，以提升帛琉整體養殖技術能量與產量，促進養殖業發展，符合 **SDGs 1** 消除貧窮及 **SDGs 2** 消除飢餓。

（三）提升數位能力

隨著數位科技的深化及創新，數位化能力已是國家發展不可缺少的一環，目前資通訊投入雖然占我國 **ODA** 投入比例不高，但已在陸續執行的雙邊技術合作計畫中，增加資通訊計畫比例，提升夥伴國家的政府治理能力，達成 **SDG** 目標 9 工業、創新基礎建設及目標 11 永續城市，提升基礎建設的韌性及城市的永續性。

2021 年我國共計在貝里斯、聖文森、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以及聖露西亞等 4 個國家，分別執行「交通監理資訊服務系統計畫」、「智慧公車管理及監控系統計畫」、「地政業務資訊提升計畫」及「科技融入教學發展計畫」。利用我國經驗協助夥伴國家提升數位化治理能力、培訓資訊人才、建置數位治理系統，使各夥伴國家政府效率得以提升，人民能夠享受更便利的行政服務。其中，在聖文森的智慧公車管理及監控系統計畫，透過導入先進的交通管理服務系統，為當地建置「智慧影像監控系統」與「智慧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提升聖文森政府數位治理能力及交通便民服務，符合 **SDGs 9** 工業、創新基礎建設及 **SDGs 11** 永續城市。

案例 6：聖文森智慧公車管理及監控系統計畫

對應 SDGs：9、11

計畫成果：

我國加勒比海友邦聖文森及格瑞那丁（以下簡稱聖國）民眾多以公共巴士（Minibus）為主要交通運輸工具，惟因缺乏資訊平台與管理機制，民眾常需費時候車，且易發生交通安全風險。為提升公共運輸系統效率與安全性，我國透過國合會自 2019 年起與聖國政府及我國資訊服務供應商共同合作，導入「智慧影像監控系統」與「智慧公車動態資訊系統」，以提升聖國政府數位治理能力及交通便民服務。

本計畫導入我國先進交通管理服務系統，整合導航、控制、通訊、資訊技術，輔導當地公共巴士業者安裝車載設備，另在全國建置 40 座智慧公車站牌，並協助聖國「資訊科技服務處」建置首座行控中心強化管理效能。當地民眾透過網站與行動軟體（APP）掌握公共巴士預計到站時間，平均候車時間大幅減少約 50%，除有效提升公共運輸便民服務外，並可透過長期累積交通運輸數據，供聖國政府精進大眾運輸系統分析，精進施政治理效率。

截至 2022 年 1 月底，本計畫完成架設 187 臺監控攝影機、1 套「智慧影像監控系統」、50 臺公車車載設備、40 座太陽能智慧公車站牌、1 套「智慧公車動態資訊系統」、辦理能力建構訓練班及派遣合作單位人員來臺研習，並建立 1 座行控管理中心及智慧公車動態資訊網站和 APP，有效提升聖國大眾運輸便利並強化公共環境安全監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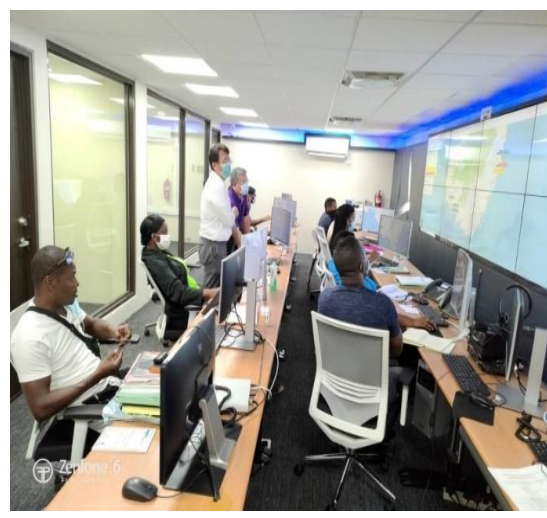




圖 10 聖文森及格瑞那丁智慧公車管理及監控系統計畫

再者，我國亦結合本身資通訊優勢及醫務管理發展經驗，透過能力建構及系統建置的方式，協助邦交國提升醫療資訊管理效能，如巴拉圭醫療資訊管理效能提升計畫。本計畫主要在於協助建構巴國醫療資訊系統整合能力，藉此提升其醫療資訊管理效能，達成 SDGs3 健康與福祉及 SDGs17 全球夥伴之目標。

案例 7：巴拉圭醫療資訊管理效能提升計畫

對應 SDGs：3、17

計畫成果：

我國醫療資訊系統（Health Information System, HIS）具發展優勢，而巴拉圭（以下簡稱巴國）政府於 2013 年向我提出公衛醫療領域的技術需求，經評估決定利用我科技強項協助巴國開發符合醫院需求的 HIS，並由國合會、國泰綜合醫院及巴拉圭衛生福利部自 2016 年起合作執行「巴拉圭醫療資訊管理效能提升計畫」。

本計畫在政府層級上，藉由架設中央伺服器，各醫院資料自動即時上傳，使衛福部可掌握最新狀況，除可供決策參考外，亦提升衛生統計資料品質及時效。在醫療機構層級上，本計畫協助巴國開發並導入 HIS 至全國公立醫療機構，改善醫療機構因人工作業致醫療紀錄品質不佳及統計資料取得耗時等問題，提升巴國醫療機構電子化程度、改善醫院管理效能及衛生統計資料取得之即時性及可靠性。

COVID-19 疫情期間因許多病患及醫師難以往醫院，本計畫於 2020 年與巴方一同分析並開發遠端問診功能，並輔以電話問診（註：考量多數病患視訊連線困難，因此採用電話聯繫形式），同時記錄就診資料並開藥，病患家屬可持病患身分證至指定醫院藥局領藥，2020 年 5 月至 2022 年 7 月疫情嚴重期間計有 95,128 筆遠端問診紀錄。另迄 2023 年 9 月，計畫已導入 HIS 門診系統至巴國 18 省 229 間各層級醫療院所、導入住院系統至 5 家醫院，病患就診紀錄占 60% 公立醫院看診紀錄；訓練 16,837 人次系統使用者，並有效降低病患候診時間自 2.5 小時至 30 分鐘，提升醫院管理效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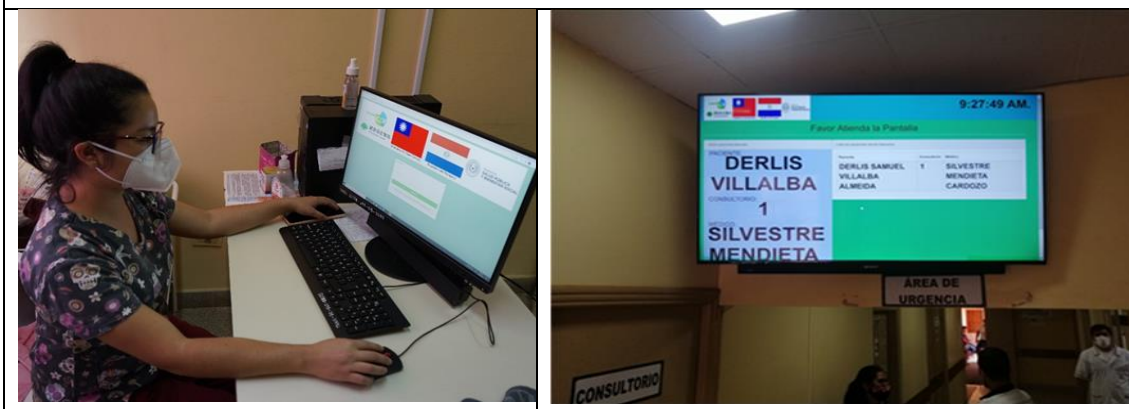


圖 11 巴拉圭醫療資訊管理效能提升計畫

另鑒於太平洋友邦資通訊設備老舊，且通聯品質欠佳，我國近年派遣我國內電信廠商赴友邦實地考察，透過協助太平洋友邦建置全國（含離島）衛星網

路傳輸及資通訊相關裝置，全面提升友邦資通訊品質，並汰換中資設備以維護友邦聯外資訊安全。另與友邦簽署「臺灣數位機會中心 (TDOC) 合作瞭解備忘錄」，由我國協助建置電腦設備及師資培育，透過訓練培養友邦資通訊種子師資，以縮短數位落差，並引進電子化服務。此外，我國亦利用數位科技技術，結合防災、氣候變遷及環境保護等新領域，如在貝里斯推動「城市韌性防災計畫」、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推動「農業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能力提升計畫」及「固體廢棄物處理及循環利用計畫」等，協助夥伴國家蓄積 SDGs 目標 13 氣候行動、目標 14 海洋生態、目標 15 陸地生態及目標 17 全球夥伴等多層面的永續發展能量。

(四) 提供人道救助

人道援助是我國持續針對國際間重大天然災害及戰亂，提供即時協助的重要援外工作之一，針對災難發生當下、災後復原及後續重建等，依據當下不同的情況，緩解夥伴國家人民遭受的苦難，以現金援助、物資提供及派遣專業人員等多元形式，發揮我國人道援助的量能，達成 SDGs 目標 10 減少不平等，以及 SDGs 目標 17 全球夥伴。

對此，農業部 (前身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除每年呼應 SDGs 1 消除貧窮及 SDGs 2 消除飢餓，捐贈亞太、非洲及拉丁美洲地區食米，外交部近年也持續擴大與 NGO 合作，如與台灣好鄰居協會、台灣世界展望會、慈濟基金會、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幫幫忙基金會、好心人基金會、家扶基金會、陽光基金會及羅慧夫顱顏基金會等，執行援贈愛心物資、公衛醫療及防疫用品計畫。

此外，2021 年我國友邦海地發生嚴重地震、聖文森蘇富瑞火山爆發，理念相近國家美國路易斯安納州紐奧良市遭受艾達（**Ida**）颶風侵襲、肯塔基州龍捲風災，以及加拿大卑詩省洪災等，都看見我國秉持人道精神，發揮臺灣之愛，為世界各地方發生的災難盡一份心力。

其中，在海地震災上，我國提供地震受災家戶及社區 **WASH** 援助計畫、利用國產太陽能科技協助解決當地用水計畫、災後糧食安全計畫等三項援助計畫，共符合 **SDGs 1** 消除貧窮、**SDGs 2** 消除飢餓、**SDGs 6** 淨水與衛生、**SDGs 7** 可負擔能源、**SDGs 13** 氣候行動、**SDGs 17** 全球夥伴；**WASH** 援助計畫是透過與「國際關懷組織」（**Cooperative for Assistance and Relief Everywhere, CARE**）合作，協助當地修復儲水與洗手設施、分發衛生用品包，以及建造或修復社區水源處理及供水設備，並在重建過渡時期，用水車運水至社區供水點供民眾使用，並辦理衛生宣導活動等，提升災民安全、乾淨用水及預防水媒傳染病資訊取得之可近性；利用國產太陽能科技協助解決當地用水計畫，主要是協助海地政府因應氣候變遷，藉由自然資源改善農民生活條件，推動運用地下水源，減緩氣候變遷所造成之缺水問題；災後糧食安全計畫則是以「糧食安全」為主軸，推動海地災後重建計畫，由國合會執行，協助海地恢復地震災區的農業生產，紓解當地糧食短缺情形，以具體行動與各國攜手合作，協助海地災後重建。

案例 8：海地人道援助計畫

對應 SDGs：1、2、6、7、13、17

計畫成果：

一、海地地震受災家戶及社區 WASH 援助計畫：

我國友邦海地西南部於 2021 年 8 月 14 日上午發生地震規模 7.2 之強震，造成超過 2,200 人死亡、12,000 人受傷。根據聯合國人道事務協調廳（United Nations Office for the Coordination of Humanitarian Affairs, UN OCHA）指出，至少有 21 萬人需飲用水，50 萬人需長期支持以獲得供水服務。此次地震重災區之一大灣省（Grand' Anse）經評估至少超過 7,000 間房屋毀損（含家庭儲水和衛生設施），許多臨時庇護所也缺乏供水與衛生（Water, Sanitation and Hygiene, WASH）相關設施。國合會透過與「國際關懷組織」（CARE）合作，協助大灣省 Beaumont、Pestel 及 Roseaux 等 3 鄉鎮修復 375 家戶之儲水與洗手設施、分發衛生用品包予 375 家戶，另建造或修復 6 處社區水源處理及供水設備，並在重建的過渡時期，用水車運水至 18 個社區供水點以供民眾使用，活化 12 個水資源管理委員會，以及辦理 34 場衛生宣導活動等，提升 17,050 名災民安全、乾淨用水及預防水媒傳染病之資訊取得。

二、利用國產太陽能科技協助解決當地用水計畫：

海地政府為因應氣候變遷，藉由自然資源改善農民生活條件，推動運用地下水源減緩氣候變遷所造成之缺水問題。我國應海國政府所請，於西部省、北部省、東北部省及阿迪波尼省等 7 城協助建置 15 座灌溉用太陽能幫浦系統，以解決農民灌溉用水問題，共可灌溉 1,650 公頃農地。我國於 2019 年投入興建後，在原計畫經費基礎下，擴大至 7 城鎮 17 座系統，相關工程業已完成，有助改善當地蔬果生產及居民用水，成效廣獲各界好評。

我國續於 2021 年啟動第二階段「灌溉用太陽能幫浦系統擴大推廣計畫」協助在西部省、西北部省、中部省、及南部省安裝 25 座灌溉用太陽能幫浦系統，迄至 2022 年 7 月底止，已陸續完成位於西部、西北部及中部省的 8 座。另 2021 年 8 月遭受地震及風災影響較深之南部省地區，亦正興建 4 座太陽能幫浦系統，將可解決當地居民灌溉及民生用水問題。

三、與「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在海地推動災後糧食安全計畫：

海地南部地區於 2021 年 8 月 14 日發生芮氏規模 7.2 強震，造成數十萬人受災，逾 2,000 人死亡，又逢熱帶風暴「格蕾絲」（Grace）襲擊，當地農業受到重創，導致西南部 4 省近百萬人面臨糧食短缺威脅。我政府與「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於 2022 年 7 月 12 日簽署「海地西南部震災後糧食安全及生計強化計畫」合作備忘錄，以「糧食安全」為主軸，攜手合作推動海地災後重建計畫，並由國合會執行，來協助海地恢復地震災區的農業生產，紓解當地糧食短缺情形，以具體行動與各國攜手合作，協助海地災後重建。



圖 12 海地人道援助計畫

(五) 協助能力建構

人力資源的良窳係國家競爭力之關鍵，教育為 SDGs 達標與否之重要因素，因此我國藉由教育與訓練，協助夥伴國家進行能力建構。另，藉由文化軟實力計畫，促進交流，深化彼此合作關係，以教育合作實現 SDGs 目標 4 教育品質及目標 5 性別平等。

除了基礎教育外，透過職業教育可以使受教育者獲得和提高從事特定職業

所必需的知識及技能，有利於促進夥伴國家之經濟建設及社會發展。因此我國也積極資助夥伴國家的教育訓練計畫，藉此改善人民所得、降低貧困、提升婦女地位、並提高其生活水準，以增進人民福祉。這些訓練計畫主要分成技職教育、專業研習班及高等教育等三大類，如持續透過國合會辦理「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友邦技職訓練計畫及太平洋友邦技職訓練計畫」、「國際人力資源培訓研習班計畫」、「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計畫」，以及我國政府提供之「臺灣獎學金」，藉此為夥伴國家的長遠發展提供一個堅實的基礎。

其中，技職訓練計畫是定期依據夥伴國家的需求，調整課程內容，於近 3 個月在臺密集訓練的過程中，除提升參訓學員相關專業技能，亦介紹國內相關廠商的智慧設備，並讓學員親身體驗，符合 SDGs 4 教育品質及 SDGs 8 就業與經濟成長。

案例 9：邦交國技職訓練計畫

對應 SDGs：4、8

計畫成果：

「教育是消弭資源分配不均最重要、也最根本的手段」，多年來我國政府透過國合會持續提供夥伴國家多元學習模式，透過「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計畫」、「國際人力資源培訓研習班計畫」及「友邦技職訓練計畫」等計畫，協助友邦與友好國家培育專業人才。

鑒於教育與職業技術培訓有助於增強拉丁美洲、加勒比海及太平洋開發中友邦的經濟成長動能，我國持續辦理「友邦技職訓練計畫」。為了讓訓練類別更符合當地需求，亦定期調整課程內容，以 2019 年為例，即加入了 6 個與民生服務業相關的項目。透過在臺近 3 個月的密集訓練，為友邦學員提升相關專業技能、介紹國內相關廠商的智慧設備之外，更讓學員親身體驗到臺灣以客為尊的精神意涵。該年共開辦 16 項職訓班別，計有 15 個友邦、325 位學員來臺接受短期密集技職訓練。

為因應 COVID-19 疫情調整執行模式，2020 年成立「TaiwanICDF School」教學頻道，製作課程教學影片，邀集全球各地的學員至影音平台上進行課堂研習與教學活動，自 2020 年至 2021 年已製作超過 1,151 部英文及西文教學影片，跨越時空的限制，線上各類課程之完訓率平均為 70%，滿足友邦學員技職訓練之需求。



圖 13 邦交國技職訓練計畫

此外，我國與巴拉圭政府合作，在 2017 年 12 月雙方簽署「設立臺巴科技大學意向書」，在巴拉圭創設「臺巴科技大學」(Taiwan-Paraguay Polytechnic University)，為當地專責培育工程及技職人才的大學，臺灣則負責由臺灣科技大學派遣師資、設計課程、建校藍圖，以及購買實驗室設備等費用。2022 年 7 月首屆 101 位學生完成在臺一年半的交換研習，為臺灣和巴拉圭高等教育合作里程碑與技職教育輸出的典範。整體而言，本計畫以「知識即力量」的核心概念，讓學子帶著臺灣的豐富知識回到巴拉圭，協助巴國國家發展建設。



資料來源：總統府新聞資料

圖 14 2022 年蔡英文總統出席臺灣-巴拉圭科技大學交換學生結業典禮

另外，我國也與美國「東西文化與技術交換中心」(East-West Center，EWC，簡稱「東西中心」) 合作，共同推動「太平洋島國青年領袖培訓計畫」(Pacific Islands Leadership Program, PILP)，協助培育太平洋島國未來領袖。本計畫每年辦理 1 梯次，由東西中心負責招生及篩選，甄選學員赴夏威夷及臺灣，參與為期 10 週之課程 (包括「夏威夷階段」4 週及「臺灣階段」6 週)；招生對象為太平洋島國青年。具體內容為學員於夏威夷階段建立南島語系大家庭之認同感、凝聚向心力、瞭解各島國面臨之共同及個別挑戰，學習面對氣候變遷等重要議題之領導力；之後於臺灣階段以實地參訪 (field study) 增進學員對我國政經情勢、人文民情及重要建設之瞭解，培養友我情誼，為臺、美與太平洋島國多邊合作之良好典範，有助建立該區域友我人脈。迄 2019 年，我國持續辦理 7 梯次，每年約 22~23 名學員參訓，計已有 157 名太平洋地區青年

菁英參與，其中約一半來自我國太平洋邦交國。原定於 2020 年辦理之第 8 梯次囿於 COVID-19 疫情，展延至 2023 年下半年辦理。

三、與理念相近國家合作創造福祉

「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Global Cooperation and Training Framework , GCTF) 為我國與理念相近國家合作之最佳案例，對推動國際合作發展具有關鍵且重要之意義。該架構源起於 2015 年伊波拉病毒 (Ebola) 肆虐西非國家期間的國際抗疫合作；當時美國政府提議借重我國傑出的傳染病防治公衛經驗，因此與我國合作首度在臺灣辦理伊波拉抗疫訓練課程，為菲律賓及馬來西亞等東南亞國家公衛專家提供訓練。GCTF 即在此良好合作經驗及模式啟發下，並參考美國與新加坡政府的「第三國合作計畫」(Third Country Training Program) 理念而成立，我國也成為繼新加坡後，全球第二個與美國進行類似合作的國家。

GCTF 活動型態主要為邀請各國學員來臺研習並參訪，另也曾在 2019 年 9 月首度移師海外，於帛琉舉行「南島語言復振國際論壇」，並於 2022 年 10 月移師日本東京舉辦「永續海洋」研習活動，展現夥伴國家投入資源深化合作之決心。自 2021 年起，GCTF 更創新以加盟模式 (franchise) 辦理海外活動 (GCTF-affiliated event)，由臺灣及美國駐外館處與駐在國的公、私部門合作，辦理區域關切議題相關研習活動，已於 2021 年在捷克、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史瓦帝尼，於 2022 年在印度、聖露西亞及以色列，以及 2023 年在馬來西亞、聖文森、義大利分別舉辦海外活動，持續擴大 GCTF 合作因應全球新興議

題與挑戰的範圍與成效。

整體來說，自 GCTF 成立以來，已就公共衛生、執法合作、婦女賦權、能源效率、電子商務、資訊安全、人道援助及災害防救 (HA/DR) 及媒體識讀 (media literacy) 等 10 餘項新興議題，舉辦 61 場國際研習營，共計邀請全球逾 125 個國家及歐盟、超過 7,000 位官員、專家與公民代表參與研習 (截至 2023 年 9 月 18 日) ; 其中，於 2020 年 COVID-19 疫情爆發前，已辦理 22 場實體活動，國際與會人數累計達 550 人，隨後因 COVID-19 疫情限制國際旅行，國際學員續以視訊方式參與 GCTF 活動，克服疫情帶來的地理限制。

藉由 GCTF 之合作機制，我國發揮專業優勢，協助他國建立面對新興問題的能力，彰顯對於國際社會的貢獻；美國、日本、澳洲及其他合辦國家 (包括瑞典、瓜地馬拉、荷蘭、英國、斯洛伐克、加拿大、以色列及歐盟等)，以及曾參與 GCTF 「海外加盟活動」國家的政府部門或公民團體，亦藉由 GCTF 促進各國之國際合作政策目標與精神，如消弭疾病、人權倡議、打造更安全世界等。2022 年臺、美、日、澳在 GCTF 下已辦理「數位犯罪防制」、「終止性別暴力」、「消除 C 型肝炎」、「智慧農業」及「法治原則下之永續海洋」共 5 場國際研習活動；並針對我國推動參與聯合國、國際民航組織 (International Civil Aviation Organization, ICAO)，於紐約聯合國大會及蒙特婁 ICAO 大會期間分別在當地辦理研討會，2023 年也首度於 WHA 期間在日內瓦透過 GCTF 平台舉辦周邊會議。其中「終止性別暴力」為 GCTF 首次觸及多元性別 (LGBTQI+) 人權保障議題，獲歐盟、英國、加拿大、以色列參與合辦，為歷來最多國家參與合辦的場次，展現我國在國際社群推動性別平等的領導地位獲得肯定。總結

來說，透過 GCTF 多邊合作平台，結合我國國際合作發展政策，擴大並提高了我國參與國際合作發展的機會與貢獻，對於攜手各國持續推動落實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的努力深具重要意涵。



圖 15 GCTF 活動集錦

四、與夥伴國家共同確保區域發展

(一) 新南向政策地區

新南向政策為我與 18 國創造互利共贏的新合作模式，藉由新南向政策與本區域各國更廣泛之互動，分享我國累積之資源及經驗，重新定位臺灣在亞洲發展的重要角色，與各國建立經濟共同體意識，以期在本區域中扮演創新者、分享者及服務者的積極角色，並創造我國參與區域經濟整合之契機。

由於新南向政策內容多元，其中亦涉及我與新南向區域國家之互惠經貿交流合作，為聚焦討論我國國際合作發展之作為，本節僅就我協助該區域國家發展等作為分述如下：

1. 產業人才發展

「新南向產業人才發展旗艦計畫」由教育部、僑委會、勞動部、經濟部等跨部會緊密合作，主要著眼於我國及目標對象國雙方產業發展之人才養成，以及技職培訓之需求。本計畫從長期人才養成及短期技術培訓的視野出發，雙管齊下，期厚植國內企業新南向人才資源，同時也對接目標國人才培育及技術人力訓練需求，強化我國和東協及南亞等國策略夥伴關係。

計畫內容包含兩大部分：(1) 人才培育：僑外學生（包含外國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學士學位班/非學位班/專業技術人才短期訓練班，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海青班及僑生技職專班學生，假日學校（Holiday School），在臺留學僑外青年專業實習媒合等）；外國高階人才（包含培英專案，短期高階專班）；本國青年（包含娘家外交-新住民子女培力方案，大專校院學生新南向國家企業實習及創新創業交流）。(2) 培訓及留用：建置「新南向臺商登錄營業及求才資訊平台」，對接國內新南向發展企業人力培訓需求²²。

迄今，本計畫已累積初步成果如下²³：

²² 新南向產業人才發展旗艦計畫，行政院重要施政成果官網，<https://www.ey.gov.tw/achievement/EE45E7E40DBB595D>。

²³ 新南向產業人才發展旗艦計畫，行政院重要施政成果官網，

(1) 產學合作專班：我國發揮技職優勢，培訓新南向國家青年學子專長，提供客製化課程，安排實習及就業媒合，嘉惠超過 12,700 人。

(2) 假日學校：我國透過短期交流活動，引入東南亞學生來國內大專校院進行不同主題或文化體驗，與學生分享及強化我與各國共享價值，促進未來吸引學生來臺攻讀學位之可能性，共辦理超過 260 場。

除了上述相關部會之計畫成果，外交部也自 2022 年開始，辦理「連結新南向菁英培育專班計畫」。本計畫旨在補助國內大學爭取新南向等印太區域國家頂尖人才來臺進修交流，同時修習華語文及與「新南向政策」相關之課程，涵蓋文史、藝術、兩岸及區域安全等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以及農業、生物科技、醫療公衛、人工智慧、資訊安全、海洋資源保育等自然科學領域，以協助培養新南向等印太國家人才，兼收厚植未來世代情誼，深化與相關國家全方位關係，並彰顯「新南向政策」的人本精神。

COVID-19 肆虐全球逾 2 年，凸顯全球公衛及醫療體系之重要，鑒於臺北醫學大學（簡稱「北醫大」）長年深耕印太區域多國，已累積與區域國家多所大專院校豐厚之合作基礎。因此「連結新南向菁英培育專班計畫」以北醫大為合作對象，藉本案計畫獎學金鼓勵區域國家醫衛領域專業人士暨官員來臺交流，展現我國在先進醫療技術、健全公衛體系、醫療管理制度及優質護理等醫療產業之成就及優勢，同時向區域國家拓展我醫療管理相關制度。另考量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簡稱「北科大」）於半導體、電子及機械等領域擁有頂尖教學師資

<https://www.cy.gov.tw/achievement/EE45E7E40DBB595D>。

且歷史悠久，國立金門大學（簡稱「金大」）長年深耕印太區域多國，累積與區域國家多所大專院校豐厚之合作基礎，因此以北科大及金大為合作對象，吸引新南向目標國科技領域頂尖學生來臺。

2. 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

「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計畫」是以臺灣自身的發展經驗與在醫衛領域的卓越實力，協助東南亞各國提升醫療水準、建立更為完整的防疫體系，提高人民對安全、高品質與價格合理的藥品及醫療器材的可親近性，同時強化對彼此法規制度的瞭解與信心，達到互利雙贏的目標。本計畫經由衛福部、外交部、交通部觀光署、僑委會、經濟部、教育部、國家發展委員會等跨部會緊密合作，投入對東南亞各國在醫衛人才培訓、能量建構等面向的合作資源，為東南亞各國之醫師、護理人員及其他醫事人員提供各種教育培訓計畫，以協助提升夥伴國家之醫衛量能與所須之專業人力需求。其次，推動醫衛產業供應鏈與新南向市場的連結，以研發、試驗到醫療服務的醫衛供應鏈為核心，將我國先進的醫療技術，進行異業結盟，並藉此提升醫衛產業連結合作關係，帶動醫衛產業鏈之聚落發展。同時，加強瞭解及調和區域內不同市場醫衛領域的法規、制度及其他醫衛機制，藉此建立法制層次之互信及合作夥伴關係，並透過推動與東南亞夥伴國家在醫藥法規調和、實驗室認證及檢驗技術等議題上之交流與經驗分享，以達到區域資源共享之目的。此外，建立區域疫情防治網絡及新南向健康照護機制，以保障區域人民之健康及提升其福祉²⁴。

²⁴ 醫衛合作與產業連結旗艦計畫，行政院重要施政成果官網，

其中，衛福部於 2018 年開始推動「一國一中心計畫」，最初由國內六家醫學中心帶頭，優先在雙印、菲、馬、泰、越等六大重點國家推動；本計畫之內容包含：醫衛人才培訓、醫衛產業搭橋、臺商健康諮詢服務、營造文化友善醫療環境、醫衛相關產業法規與市場調查及資訊整合等 6 大工作項目，其乃奠基於各醫學中心長期在東南亞國家建立的醫療國際合作關係與人脈，將國內醫療相關產業介紹給當地合作夥伴，擴充東南亞地區醫療與產業量能。



資料來源：衛福部

圖 16 「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計畫」及第一期「一國一中心計畫」架構

目前，本計畫已於 2021 年年底提出第二期計畫，並於 2022 年開始推動；一國一中心計畫也有所擴充，開始在印尼、越南與馬來西亞等國推動「一國多中心」，指派更多的國內醫學中心參與計畫，擴大計畫執行能量與效益。第一期計畫已累積初步成果並建立推動機制。2018 年至 2020 年，我國共協助新南向國家訓練了超過 1,000 名的專業醫療人員，並且在 2019 年也為來自新南向

<https://www.cy.gov.tw/achievement/1684DF9A11E96A5C>。

國家超過 14 萬名病患提供醫療服務，不僅提升了當地醫療機構的服務品質，也為當地病患提供優質且負擔得起的醫療服務，並擴大其重大疾病如肝臟、肺臟、骨髓等移植救治的機會。另外，我國也與當地合作建立了「亞太病毒疫苗及蛇毒血清合作網絡」，強化亞太腸病毒偵測網絡，建立藥物試驗平台等，為區域防疫奠定基礎²⁵。

整體而言，「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計畫」是透過與新南向國家建立「友臺」與「知臺」的信任關係，協助提高當地醫療機構醫療服務能力，提供當地病患精湛的治療服務，品質優良的醫衛相關產品，以及提升整個地區的防疫能量，發揮我國優秀的醫療相關技術與能力，確保當地民眾的健康福祉，為地區公衛健康發展貢獻一己之力，也為區域醫衛產業合作建構合作體系。

3. 區域農業發展

確保農業永續發展與農民收益是各國政府重要施政課題，受到全球氣候與環境變遷的影響，各國無不致力於研發農業創新科技與投資基礎建設，並透過國際與公私部門合作，來達到穩定農業產銷、維護糧食安全、促進農村發展及改善農民生活等目標。

我國發揮農業軟實力，以「基於雙向互惠互利，促進我國與新南向國家之區域農業共榮與永續發展，共創雙贏」為願景，透過農業雙邊合作架構推動「區域農業發展」旗艦計畫，與新南向國家在農業產業方面加強鏈結與合作，

²⁵ 新南向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中長程計畫第二期 (111-114 年)，衛生福利部國際合作組，<https://www.mohw.gov.tw/dl-71525-4a71c704-1970-46ab-82e8-9cd2a4041c56.html>。

以雙向互惠模式，尋求區域農業共榮發展與互利雙贏²⁶。

案例 10：印尼萬隆地區強化農企業培育發展計畫

對應 SDGs：1、2

計畫成果：

農業為印尼重要發展產業之一，而印尼為我新南向政策目標國家，萬隆地區則為印尼西爪哇地區農業發展重點區域，印尼在該地區設立國家級的倫邦國家農訓中心，輔導萬隆地區農民整合成立農企業經營模式以提升收益。

惟該中心原有輔導培育能量不足，無法有效輔導農民，爰印尼政府盼透過我國於 2015 年至 2019 年執行「印尼萬隆地區強化農企業培育發展計畫」期間建立之臺印尼雙方合作模式及軟硬體設施為基礎，於 2020 年起續進行第二期計畫，協助倫邦農企業育成中心之溫室及集貨場進行商業化經營，透過擴大收購農民產出、提升集貨場處理量、開拓農產品通路以及商業化經營，協助育成中心集貨場達到財務平衡之目標，並於計畫執行期間訓練印尼方合作單位人員，以期計畫移轉後能永續營運，俾能實質協助農民改善農業經營活動。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本計畫已輔導倫邦農企業育成中心集貨場達成自主營運之目標，每月合作社交易量可達 20 公噸，月平均淨利 1,500 美元，並提升 30 位核心契作農民收益 1.5 至 2.3 倍，整體計畫合作農民收益增加 31%。

（二）中亞、中東與非洲地區

本地區幅員廣闊，在語言、文化及宗教等方面有其特色，外交部在當地積極推動各項合作案，除了聚焦於鞏固史瓦帝尼的邦誼之外，也協助提升索馬利蘭共和國的醫療服務品質，同時提供南非衛生用品及糧食等相關人道援助。針對中東地區，則派遣常駐技術團在沙烏地阿拉伯及巴林，與駐在國合作提升當地相關領域專業技術能力；此外，在 COVID-19 疫情肆虐期間，我國與中東海灣國家攜手抗疫、分享經驗，亦提供土耳其、約旦及敘利亞等國人道援助並協

²⁶ 新南向「區域農業發展」旗艦計畫，行政院重要施政成果官網，
<https://www.cy.gov.tw/achievement/C73B3E5417663C67>。

助災後重建。各項分述如下：

1. 中亞、中東地區及海灣國家

- 駐地技術團：我於中東地區派有駐沙烏地阿拉伯技術團及駐巴林技術團，長期配合當地政府，提供專業諮詢意見，協助提升駐在國相關領域專業技術能力，以組織培養派遣計畫普獲當地政府高度肯定。另棕棗為中東國家重要經濟農作物，駐團導入花序培養技術，除協助駐在國保存瀕臨絕種珍貴棕棗品種外，亦培育其他重要棕棗品種。此外，水產養殖技術合作亦有助提升當地現有魚種魚苗生產、繁殖規模，以及培訓專業技術人員。我駐團有關人員持續參與國際研討會，發表研究成果，擴大我國國際能見度。
- 我國與海灣國家攜手國際抗疫表現：2020 年全球疫情爆發，我國秉持人溺己溺之精神，捐贈海灣國家防疫醫療物資，包括外科及 N95 口罩共計 81,000 片、防護衣 600 套、隔離衣 2,400 套及熱像儀 2 台。此外，在 2020 年至 2021 年，我國醫療院所分別與沙烏地阿拉伯、阿曼、巴林、科威特及阿拉伯聯合大公國相關醫療院所，共舉行 12 場次視訊會議，就 COVID-19 防疫經驗進行交流。

(1) 土耳其

近 10 年來，中東地區天災人禍頻仍，無辜難民及婦幼流離失所，我國政府基於人飢己飢、人溺己溺之人道關懷，與有關國家密切溝通，透過與民間重要 NGO，以公私協作方式推動援助工作。另在土耳其等難民遷居國家援建學

校及社區中心，藉由教育及職業訓練，以具體行動保障難民兒童受教權益，協助弱勢婦女賦權，厚植國際良善力量的正向循環。

2023 年 2 月 6 日在土耳其及敘利亞邊界發生強震伴隨嚴重傷亡，我國政府便即時啟動包括派遣國際搜救隊等各項賑濟作業，提供包含我政府援款及民間善款總計逾 4,072 萬美元，同時與國內外政府、民間團體及 INGO 等單位合作，在土敘重災區推動包括緊急人道援助、醫療服務、教育復原、糧食安全、供水暨衛生等執行人道援助計畫，獲國際各界正面肯定。



圖 17 臺灣援助土耳其

(2) 以色列

臺、以關係友好，疫情期間兩國攜手抗疫，臺灣持續關懷受疫情影響的弱勢族群，此次與以國非政府組織「希伯來之家」(The Hebrew City) 合作，協助當地弱勢居民維持生計與健康。未來亦將持續與以色列各界夥伴合作，為全球社會福利及公共衛生做出貢獻，展現臺灣同舟共濟的友愛情誼。創建「希伯來之家」的以色列國會友臺小組主席谷蘭 (May Golan) 在援助儀式上表達感謝，強調臺灣協助人道援助有目共睹，是國際不可或缺的良好力量。2023 年 4 月臺灣與以色列「援助朋友組織」簽署人道援助合作協議，提供該組織行動醫療機車，用於提供猶太大屠殺倖存者、老人及低收入戶人道關懷及醫療救治。同年 5 月我國援贈支持台拉維夫市郊 Gesher School 特教小學營運經費，協助該校持續辦理弱勢家庭社福工作。

(3) 約旦

自敘利亞內戰爆發以來，約旦已接納超過 140 萬名敘利亞難民，對國際社會作出積極貢獻，而我國基於人道精神及國際社會負責任成員立場，積極與約旦政府、理念相近國家、國際組織及當地非政府組織合作，援助敘利亞難民與受影響之約國弱勢民眾。我駐約旦代表處於 2011 年 11 月 30 日與美慈組織 (Mercy Corps) 簽署合作備忘錄，贊助美慈組織 30 萬美元辦理 2011 年至 2020 年「青少女賦權倡議-第二期」計畫，協助約旦境內 Azraq 及 Zaatari 兩敘利亞難民營內青少女提升基本生活技能及衛生保健意識，並輔導身心健康。

(4) 敘利亞

2023 年 2 月 6 日敘利亞西北地區發生嚴重地震，臺灣與美慈組織敘利

亞分部共同合作，協助受災家庭及社區重建家園與生計。

2. 非洲地區

(1) 索馬利蘭共和國

- 「醫療資訊系統」(Hospital Information System) 計畫：國合會自 2022 年開始執行，擇定績優索國醫院協助導入醫療資訊系統，提升醫院管理效能。
- 常駐索國醫療團：臺索於 2021 年 6 月視訊簽署「醫療合作協定」(Medical Cooperation Agreement)，2022 年 7 月萬芳醫院派先遣團隊赴索，建立與索方工作聯繫窗口及模式；常駐人員則於 10 月正式進駐，提供索國能力建構、偏鄉義診及公衛專題研究等服務。
- 協助防疫：2022 年 1 月援贈我國產「高端疫苗」15 萬劑予索國。

(2) 南非

- 為展現我國對婦女賦權發展之重視，駐南非代表處於南非林波波省進行人道援助計畫。
- 2022 年 8 月間，我國捐贈當地偏鄉地區學校低收入青年學子鞋子、女性衛生用品及足球鞋等生活物資，並與當地師生共同慶祝南非婦女月。



圖 18 臺灣援贈南非偏鄉學校

(三) 中東歐地區

2022 年 2 月 24 日，俄羅斯對烏克蘭發動軍事侵略，烏克蘭宣布與俄羅斯斷交。兩方交戰至今，多座烏克蘭城市遇襲、烏克蘭大片領土遭占領破壞、釀嚴重死傷，受害烏國人民被迫遠離家園。俄烏戰爭爆發之初，我國立即啟運藥物及醫材緊急運往波蘭轉致烏方使用，另偕同西方民主國家陣營，對俄羅斯展開經濟制裁，多次嚴正譴責並呼籲俄國停止軍事行動。同時政府及民間同步展開對烏援助行動，國人亦慷慨解囊，以實際行動支持烏克蘭，並與國際自由民主社群站在一起，向世界展現協助烏克蘭難民的決心與努力。我國官方及民間迄今援助烏克蘭金額超過 4,000 萬美元，並已運送超過 600 噸之民生用品、藥品及醫材等人道援助物資，透過與波蘭、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羅馬尼亞、立陶宛、拉脫維亞及愛沙尼亞等中東歐國家政府機構及民間夥伴執行合作安置烏國難民，另直接援助烏國地方政府如基輔 (Kyiv)、哈爾科夫 (Kharkiv) 及布查 (Bucha) 等城市、醫療院所、協助烏克蘭郵政機構及物流公司重整以維

持物資運送工作、並捐助烏國東正教會協助受損教堂重建，我國亦捐助無國界記者組織，與相關各方協力對抗不實資訊及假訊息散播。



圖 19 臺灣援助烏克蘭行動

總結而言，我國對烏克蘭的援助不僅積極協助烏克蘭本身，也對周邊國家展開協助，同時也參與國際組織的援助行動。我國藉此契機，持續擴大與亞非地區的交往，彈性保持各類型接觸，擴大我國在此地區的能見度。各項援助行動如下表²⁷。

²⁷ 可配合參考外交部於官網公布之「國際合作發展事務 111 年度報告」。

表 2022 年我國援助烏克蘭及周邊國家行動彙整

日期	單位	內容	內容概述
烏克蘭當地			
2022/2/28	衛福部、外交部、財政部關務署與烏克蘭政府、波蘭政府戰略儲備署	醫療物資	● 本批醫療物資包括藥品及醫療器材共約 27 噸，委由華航於 2022 年 2 月 28 日晚間 11 時 50 分自桃園國際機場啟飛運往德國法蘭克福，隨後經由適當路線與管道轉交烏方運用。 ● 於 2022 年 3 月 4 日在波蘭首都華沙舉行捐贈儀式，由我國駐波蘭代表陳龍錦大使代表我國政府將該批物資交予波蘭政府戰略儲備署協助轉運烏方使用。
2022/4/22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外交部、民間與烏克蘭基輔市政府、烏克蘭醫院	第四波捐款，共 800 萬美元（醫療機構）	● 轉贈我國人捐款 300 萬美元予基輔市，另提供烏克蘭當地 6 所醫療機構 500 萬美元，總計 800 萬美元。其中「Ohmatdyt 醫院」是烏克蘭境內最大的兒童醫院；「烏克蘭兒童心臟醫學中心」至今已治癒約 5,000 名心臟疾病患者。
2022/5/20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外交部、民間與烏克蘭醫院	延續第四波捐款（醫療機構）	● 增加捐助「利沃夫急救及重症照護綜合醫院」80 萬美元。 ● 「利沃夫急救及重症照護綜合醫院」則每日接收前線後送的傷患，其中多為兒童。
2022/5/31	外交部與烏克蘭	捐贈 400 萬	● 援助烏克蘭哈爾科夫市政府

	政府	美元 (重 建 用 途)	200 萬 美 元 ， 另 提 供 Chernihiv 市、Mykolaiev 市、Sumy 市及 Zaporizhzhia 市等 4 市政府各 50 萬美元，總計 400 萬美元，做為重建學校及民生基礎建設之用，期待以協助烏克蘭恢復嚴重受損的民生建設方式，緩解戰爭對烏國百姓所帶來的衝擊。 ● 哈爾科夫市長切列霍夫感謝臺灣善心，盛讚「患難見真情」，並許諾會在戰局趨緩後訪問臺灣。
2022/6/10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外交部、民間與烏克蘭東正教會	捐贈 120 萬美元 (其中 50 萬美元為政府經費) (重 建 教 堂)	● 善款援助烏克蘭東正教會約 70 萬美元，另動支外交部援外經費約 50 萬美元，合計捐贈 120 萬美元，提供教會救濟烏國民眾及重建遭戰火破壞的教堂，盼協助因戰事身心受創的烏克蘭百姓藉由東正教的傳統信仰，走出傷痛。
2022/6/20	外交部與烏克蘭布查市政府	捐贈 50 萬美元 (重 建 用 途)	● 外交部長吳釗燮於 2022 年 6 月 20 日與烏克蘭布查市費多盧克市長視訊通話，代表臺灣政府援贈 50 萬美元，協助該市進行重建。
烏克蘭週邊國家			
2022/3/7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外交部、民間與波蘭政府戰略儲備署、波蘭民間組織	捐贈新臺幣 1 億元 (給安置在波蘭境內的烏克蘭難民)	● 由烏克蘭在臺人民代表安多利 (Anatolii Bakurov) 象徵性代為接受，第一筆善款透過我國駐波蘭代表處及波蘭臺北辦事處協調聯繫，由我

			國駐波處將支票直接贈予波蘭政府指定的賑濟難民專責單位。
2022/3/15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外交部、民間與波蘭政府、捷克政府、斯洛伐克政府、匈牙利政府、立陶宛政府、各國民間組織	第二波捐款，共 1,150 萬美元（安置難民）	● 我國分別捐贈波蘭 650 萬美元，斯洛伐克、匈牙利、捷克各 150 萬美元，以及立陶宛 50 萬美元，五國加總為 1,150 萬美元（約新臺幣 3 億 2,200 萬）。 ● 上述捐款由我國相關駐館透過駐在國政府轉致其指定或建議的民間救援組織，以便迅速協助逃往歐洲各國的烏克蘭難民。 ● 上述捐款交予各國政府主責單位、政府監管的援烏基金、接濟難民的地方政府，或政府指定的賑濟機構等。
2022/3/17 起	外交部、民間與波蘭政府戰略儲備署、斯洛伐克 NGO 公民和平倡議	捐贈募集之物資（藥品及物資）	● 2022 年 3 月 17 日啟運的物資約 5.5 噸（約 357 箱），後續物資由 DHL 以每天約 10 噸的運量，共 350 噸，分批送往斯洛伐克；其他的物資也分批寄送至波蘭及其他收容難民的國家，協助烏克蘭難民度過難關。 ● 吳釗燮部長特別感謝斯洛伐克及波蘭政府的協助，將臺灣的賑濟物資以最快的速度被送往烏克蘭境內。 ● 本次人道援助烏克蘭活動，經統計共有 8,474 位國人或機

			構慷慨捐贈物資，並在 2,000 名以上熱心志工、外交部同仁及承運廠商的全力投入下，將物資分類、確認效期並重新分裝後，經承運公司清算確認援烏物資總重達 582 噸，而箱數則達 37,620 箱。
2022/4/1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外交部、民間與捷克政府、斯洛伐克政府、立陶宛政府、拉脫維亞政府、愛沙尼亞政府、各國民間組織	第三波捐款，共 500 萬美元（安置難民）	● 擴大捐贈斯洛伐克、捷克、立陶宛、拉脫維亞及愛沙尼亞各 100 萬美元，共計 500 萬美元，以協助安置烏克蘭難民；我國後續透過國際及雙邊機制，持續與全球民主夥伴研議如何協助烏克蘭。 ● 臺灣政府捐贈民間募集的援烏善款，款項經捷克政府指定捷克最大非政府組織 People in Need 執行，已嘉惠無數烏國難民。（People in Need 自戰事爆發以來積極與烏克蘭非政府組織及公民社會合作，提供當地人民金錢、物資及教育等援助，也在捷克境內協助安置近 40 萬名烏克蘭難民）
國際組織			
2022/4/28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外交部、民間與 EBRD	捐贈 50 萬歐元（協助烏克蘭運輸系統之營運）	● 透過歐銀協助烏克蘭國營郵政機構及物流公司重整其跨國運輸系統，以持續維持烏克蘭企業營運必須的貨物運送工作，並將國際人道物資運送至烏克蘭。這是歐銀為

			協助受到俄烏戰爭直接影響的烏克蘭人民所提的首批技術合作計畫；本計畫另有瑞典也作出捐助。
2022/4/29	外交部與無國界記者組織 (RSF)	捐贈 50 萬美元	● 以具體行動支持該組織在烏克蘭設立「媒體自由中心」的運作，展現我國政府積極與重要國際非政府組織合作、捍衛民主及新聞自由價值的決心，並與相關各方協力對抗不實資訊及假訊息的散播，具體協助保護採訪記者的人身安全。 ● 「媒體自由中心」不僅提供烏國及國際記者所需的防護裝備及訓練，也包含交通運輸、法律、資訊及心理等各層面的協助與服務，同時建立記者間的數位資訊分享管道，有助報導真相及事實查核。
2022/6/15	外交部與 EBRD	捐贈 30 萬歐元協助克羅埃西亞境內烏克蘭難民私部門職業訓練計畫	資助協助克羅埃西亞境內烏克蘭難民直接就業、職業婦女育兒安排及青年職業訓練。
2022/6/15	外交部與 EBRD	捐贈 13 萬 5 千歐元協助波蘭評估基礎建設韌性行動方案	協助波蘭華沙市及瓦波日赫市兩城市評估及因應境內烏克蘭難民安置問題。

援烏後續		
2022/9/6	外交部增編援外預算	● 外交部 2023 年度預算顯示，我國規劃與美國和歐洲國家合作協助烏克蘭重建、烏克蘭難民安置計畫和戰後復原工作，為此特別新編預算。 ● 外交部 2023 年度單位預算共 304 億餘元。其中「國際合作及關懷」項目共編列約 144.3 億元，增列約 17.5 億元，增幅最大。國際合作指的是與友邦的雙邊及多邊合作計畫，也包括與友好國家的合作，例如中東歐國家半導體人才培育獎學金等。 ● 國際關懷方面，為因應國際重大災變，外交部例行編列關懷救助預算，增加新臺幣 21 億元，包含重建烏克蘭預算。其他捐助內容包括一般物資援助、捐助國內外 NGO 辦理國際人道救援、參與全球反恐人道援助計畫等、捐助國際宗教自由基金、全球新冠肺炎高峰會及公益媒體國際基金等。
2022/10/11	臺灣與烏克蘭國會議員友好協會成立	● 烏克蘭國會議員克莉曼科表示，非常期待能到臺灣跟立委互動，深化政治、商業、文化間的交流，並感謝臺灣支持烏克蘭，烏克蘭友臺小組不畏中國威脅跟干預，將持續拓展與臺灣的雙邊關係。 ● 烏國議員於 10 月底訪臺參加第 11 屆「世界民主運動」全球大會。

五、與國際組織合作貢獻國際社會

我國在多邊國際合作整體成果主要展現在提升區域經社發展、協助能力建構、提供醫衛服務及實施人道關懷等多元面向：

（一）提升區域經社發展

我透過歐銀等區域發展銀行，強化雙邊及多邊實質關係，並藉由協助相關區域及國家之經社發展，提升我國形象及國際能見度。如我國自 2016 年參與 EBRD 逾百項區域及雙邊技術合作計畫，協助提升中東歐、巴爾幹半島、土耳其、中亞、北非等地區夥伴國經社發展，增進我國與夥伴國的經貿合作與技術交流，歐銀更借重我產業發展及知識技術之轉型經驗，供歐銀夥伴國參考及運用。



圖 20 歐銀摩爾多瓦節能路燈計畫



圖 21 歐銀綠色城市計畫

(二) 協助能力建構

我與 CABI 共同成立「臺灣-CABI 夥伴關係信託基金」，資助我中美洲友邦執行 CABI 技合及能力建構計畫，盼以我國專業領域知識及經驗，實質協助中美洲友邦之經社發展，並提升當地居民福祉及生計。



圖 22 CABI 駐臺辦事處成立 1 週年剪綵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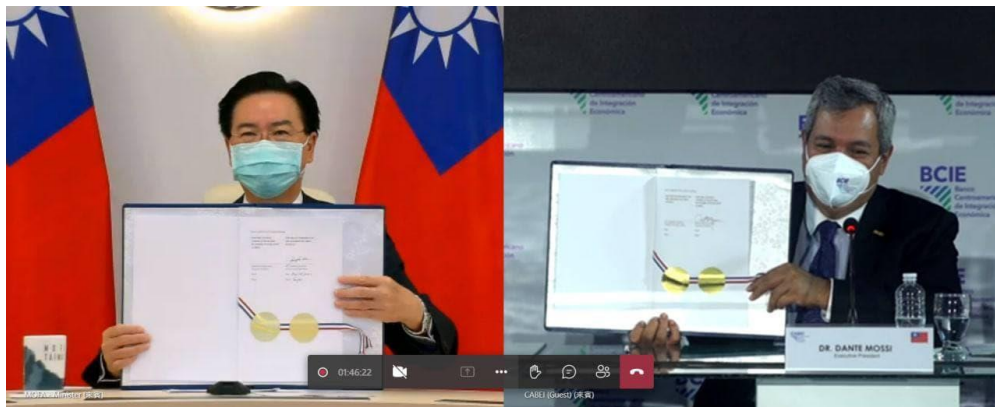


圖 23 外交部與 CABI 簽署夥伴關係基金協定

我國透過捐助「亞太防制洗錢組織」(Asia/Pacific Group on Money

Laundering, APG) 及「艾格蒙聯盟」(The Egmont Group, EG) 之秘書處執行能力建構計畫，協助提升會員國防制洗錢、打擊資助恐怖份子以及金融情報交流等能力。

我國長年對 APEC 提供捐助，推動「經濟暨技術合作」，協助開發中經濟體能力建構。如我於 2017 年與美國及澳大利亞共同捐助成立「APEC 婦女與經濟子基金」，嗣持續挹注該基金以確保 APEC 具充分資源推動婦女經濟賦權相關計畫。此外，我國積極在具優勢領域主辦會議及活動，分享我國政策與實務經驗，主題包含婦女經濟賦權、醫療公衛、永續能源、數位科技應用、糧食安全、中小企業綠色發展、數位技能培育等，平均每年約 25 場。



資料來源：APEC 秘書處

圖 24 我捐助 APEC 以支持永續及包容成長和數位經濟倡議



資料來源：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圖 25 APEC 數位創新加速中小企業
綠色轉型論壇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

圖 26 APEC 數位醫療應用公私協力
工作坊

(三) 提供醫衛服務

我於 2020 年多次在 APEC 會議中分享抗疫與防疫作為及疫後復甦政策，並於同年推動成立「數位健康次級工作小組」，相關防疫及疫後復甦計畫亦獲 APEC 經費補助及獲多國連署支持。臺灣也對國際伸出援手，就口罩、治療藥物、防疫技術等方面與各國攜手合作，共同防堵疫情。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

圖 27 APEC 數位健康照護與創新研討會

國合會於 2020 年 8 月與 CABI 簽署提供優惠貸款資助 CABI「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緊急應變及經濟復甦計畫」，協助友邦提升公衛醫療及降低疫情對弱勢族群及當地經濟之衝擊，同時藉由貸放資金予友邦微中小企業，以提升面對疫情所需韌性，有助協助其疫後經濟復甦。

另外外交部與衛福部合組「臺灣國際醫療行動團隊」(Taiwan International Health Action, TaiwanIHA) 與「亞洲醫師協會」(Association of Medical Doctors of Asia, AMDA) 等赴國外義診及辦理相關活動如培訓醫事人員、辦理研討會、醫療器材捐贈、傳染性疾病防治及公衛計畫等。

(四) 實施人道關懷與救助

外交部 2022 年 4 月透過我賑濟烏克蘭專戶參與歐銀緊急援烏計畫，資助歐銀聘雇專業顧問協助烏國最大國營郵政機構及物流公司重整其跨國運輸系統，並以波蘭為運輸中心將食物及醫療等重要人道物資運送到烏國各地。



輸中心將食物及醫
物資運送到烏國各

圖 28 歐銀協助烏克蘭維繫運輸系統計畫

我與美洲國家組織（OAS）關係密切之泛美發展基金會（PADF）共同在拉美及加海地區執行計畫，設立災難救助及重建基金，協助該地區友邦進行災害預防與救助，例如我在瓜地馬拉及巴拉圭建立天然災害先期預警中心，除強化我作為國際人道援助角色外，更深化我與友邦及當地非政府組織之關係。

第八章 經驗歸納與未來展望

外交政策對於國家拓展對外空間、保障國家安全、增進經貿利益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在全球化的時代，國與國的界線已逐漸模糊，各國在生存發展上既是競爭關係也是合作夥伴；特別是全球經貿局勢因全球化的發展而有所變化，各國之間的經貿依存度與合作關係變得更加密切。隨著人類經濟發展，全球暖化、糧食危機、全球金融危機以及水資源等問題持續出現，這些全球性議題需要世界各國共同面對。COVID-19 疫情發生之後，對全球經濟造成重大衝擊，使得前述問題再度惡化，更加凸顯國際合作發展的重要性。

我國國際合作發展政策之主軸為雙邊與多邊並重的「雙軌」策略，乃是以邦交國為優先，兼重與理念相近友好國家之夥伴關係，並將雙邊與多邊關係進行連結，以擴大政策推動之效益，例如在邦交國集中的拉美地區，優先將資源挹注於邦交國，並與該區域國際組織如 IDB 及 CABI 等加強關係。

2020 年爆發的 COVID-19 疫情，讓我們深刻的體會到，原本在全球化下來往頻密的國際交流突然停擺，各國人民健康及經濟發展深受衝擊，對於開發中國家而言，更是首當其衝，尤其是我們的夥伴國家，對於我們的援助需求更顯得殷切，達成聯合國 2030 永續發展議程也因此更充滿挑戰。

臺灣自身累積的實力與韌性，不僅讓我們把疫情的衝擊降至最低，也行有餘力地運用臺灣經驗及資源與各國分享，獲得國際間的迴響與支持，體現了「善的循環」正向能量，為全球疫後復甦開啟正向示範。

國際合作發展工作是一個不斷累積的過程，為了全球人類福祉努力，我國秉持「踏實外交、互惠互助」的理念，持續踏實前進，透過多元的合作夥伴關係，與夥伴國家共同落實合作計畫。

本「國際合作發展政策白皮書」的出版，除了有助系統性的爬梳我國近年推動國際合作發展工作的重大作為，亦對我國未來援外工作的轉型及升級意義重大，不僅賦予我國推動援外工作新的內涵，並將在過去累積的基礎上，擴大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工作的深度與廣度，藉由雙邊合作累積的能量，擴展臺灣多邊參與的國際空間，明確說明我國政策方針及落實策略，期能為我國援外工作開創新局，為全球永續發展作出貢獻。

參考文獻

一、英文資料

- 1、Amuasi, J. et al (2020) , Reconnecting for our future: The Lancet One Health Commission.
- 2、AusAID (2012) , AusAID Civil Society Engagement Framework.
- 3、Cabinet Office (2021) , Global Britain in a Competitive Age: the Integrated Review of Security, Defence, Development and Foreign Policy.
- 4、David Sogge (2002) , Give and Take: What' s the Matter with Foreign Aid?
- 5、Department of Foreign Affairs and Trade (2017) , 2017 Foreign Policy White Paper.
- 6、Derick W. Brinkerhoff (2008) , The State and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Management: Shifting Tides, Changing Boundaries, and Future Directions.
- 7、DFAT (2021) , Engaging the private sector in development guidance note.
- 8、DFAT (2020) , 2020-21 Pacific Regional Development Program Progress Report.
- 9、Homi Kharas (2021) , Global development cooperation in a COVID-19 world.
- 10、Inter Action (2021) , Aid Delivers 2021.
- 11、Jean-Philippe Thérien (2022) , Debating foreign aid: Right versus left, Third World Quarterly(23:3), 449-466, DOI: 10.1080/01436590220138385.
- 12、Jean-Philippe Thérien, op. cit.; Robert E. Wood (1986) , From Marshall Plan to Debt Crisis: Foreign Aid and Development Choices in the World Economy.

- 13 、 Lisa Schirch (2008) , Strategic Peacebuilding: State of the Field.
- 14 、 Minister For Foreign Affairs of Australia (2011) , Australia' s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Assistance Program, 2011.
- 15 、 Mr. Bush and Foreign Aid (2002) , The Washington Post.
- 16 、 OECD (2020) , DAC Working Party on Development Finance Statistics: COVID-19 Survey – Main Findings.
- 17 、 OECD (2021) , Aid for Civil Society Organisations.
- 18 、 OECD (2021) , OECD Economic Outlook.
- 19 、 OECD (2020) , Global Outlook on Financing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021.
- 20 、 OECD (2020) , OECD Development Co-operation Peer Reviews : UNITED KINGDOM.
- 21 、 Office of Management and Budget (2021) , Creating a Safer Federal Workforce: A Response to COVID-19.
- 22 、 Paul Streeten (1979) , From Growth to Basic Needs.
- 23 、 Roger Riddell (1987) , Foreign Aid Reconsidered.
- 24 、 UK (2020) , Sixth Special Report.
- 25 、 United Nations (2021) , COVID-19 and the SDGs.
- 26 、 United Nations (2018) , The 2030 Agenda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018-2021) .
- 27 、 United Nations (2019) , Comprehensive HLPF Survey Results.
- 28 、 United Nations (2019) , Expert Group Meeting on Lessons learned from the first cycle of the High-Level Political Forum o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HLPF) .

- 29、United Nations (2020) , Road map for digital cooperation: implementation of the recommendations of the High-level Panel on Digital Cooperation.
- 30、United Nations (2021) ,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Report 2021.
<https://unstats.un.org/sdgs/report/2021/The-Sustainable-Development-Goals-Report-2021.pdf>.
- 31、United Nations (2021) ,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Report 2021.
- 32、United Nations (2021) ,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Report 2021.
- 33、USAID (2013) , USAID Primer:What We Do and How We Do It.
- 34、USAID, Private-Sector Engagement Policy.
- 35、White House (2021) , National Strategy for the COVID-19 Response and Pandemic Preparedness.
- 36、World Economic Forum (2013) , Five ways technology can help the economy,
<https://www.weforum.org/agenda/2013/04/five-ways-technology-can-help-the-economy/>

二、日文資料

- 1、外務省 (2015) , 開發協力大綱。
- 2、外務省 (2020) , 開發協力白皮書。
- 3、JICA (2005) , 支持在開發中國家的發展計畫中引進公私夥伴關係之基礎研究。
- 4、JANIC (2010) , 非政府組織和發展影響：擴大宣傳、問責和非政府組織的支持。

三、中文資料

- 1、 112 年 8 月份核准僑外投資、陸資來臺投資、國外投資、對中國大陸投資統計月報-核備對外投資分區統計表 (2023)，經濟部投資審議司，
https://dir.moea.gov.tw/news.view?do=data&id=1786&lang=ch&type=business_ann
- 2、 Taiwan Aid (2019)，臺灣 NGOs 國際合作發展現況及展望委託研究案。
- 3、 土耳其(Republic of Türkiye)經貿檔 (2022)，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https://www.trade.gov.tw/Files/PageFile/721527/%E5%9C%9F%E8%80%B3%E5%85%B6.pdf>
- 4、 以色列(Israel)經貿檔 (2023)，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https://www.trade.gov.tw/Files/PageFile/725570/725570kkkxx20230112172731.pdf>
- 5、 外交部 (2023)，國際合作發展事務 111 年度報告。
- 6、 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 (2020)，109 年國家永續發展年報。
- 7、 何言銳 (2020)，讓世界看見臺灣價值輕鬆呼吸民主自由的空氣，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https://www.sef.org.tw/article-1-129-4647>。
- 8、 呂正華 (2020)，跨域合作打造口罩國家隊，國土及公共治理季刊，32 期，
https://www.ndc.gov.tw/Content_List.aspx?n=4BCBEB6301A6DBB0。
- 9、 凌網科技助貝里斯建置電子證照系統獲我國及貝國政府表揚 (2017)，凌網科技官網，<https://www.hyweb.com.tw/news/ling-wang-ke-ji-zhu-bei-li-si-jian-zhi-dian-zi-zheng-zhao-xi-tong-huo-wo-guo-ji-bei-guo-zheng-fu-biao-yang>。
- 10、 祝康偉 (2020)，回顧 60 年臺灣援外的挑戰與機會，國際開發援助現場

季 刊 ， 第 1 期 ，

https://icdfblog.org/2020/09/30/development_focus_quarterly_issue1_04/

11、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2019)，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友邦技職訓練計畫

高科大食品加工技術及包裝設計班發表成果，

<https://secretary.nkust.edu.tw/p/405-1002-18385,c3172.php>。

12、國合會攜手國內金融機構投入國際永續轉型 (2021)，中央社，

<https://n.yam.com/Article/20210330126991>。

13、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 (2019)，臺灣永續發展目標。

14、新南向「區域農業發展」旗艦計畫，行政院重要施政成果官網，

<https://www.ey.gov.tw/achievement/C73B3E5417663C67>。

15、新南向產業人才發展旗艦計畫，行政院重要施政成果官網，

<https://www.ey.gov.tw/achievement/EE45E7E40DBB595D>。

16、新南向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中長程計畫第二期 (111-114 年)，衛生福

利部國際合作組，[https://www.mohw.gov.tw/dl-71525-4a71c704-1970-](https://www.mohw.gov.tw/dl-71525-4a71c704-1970-46ab-82e8-9cd2a4041c56.html)

[46ab-82e8-9cd2a4041c56.html](https://www.mohw.gov.tw/dl-71525-4a71c704-1970-46ab-82e8-9cd2a4041c56.html)。

17、臺灣民主基金會 2016 年至 2022 年年度報告 (2023)，臺灣民主基金會，

https://www.tfd.org.tw/tw/information/annual_reports。

18、魯皓平 (2018)，為什麼邦交國對我們如此重要？，遠見雜誌，

<https://www.gvm.com.tw/article/44121>。

19、總統召開「對外經貿戰略會談」通過「新南向政策」政策綱領 (2016)，

新南向政策專網，

<https://newsouthboundpolicy.trade.gov.tw/Html?nodeID=1206>

- 20、簡克志 (2021)，臺灣如何面對全球大流行的 COVID-19？—陳建仁談臺灣的防疫經驗，中央研究院研之有物，
<https://research.sinica.edu.tw/covid19-taiwan-chen-chien-jen/>。
- 21、醫衛合作與產業連結旗艦計畫，行政院重要施政成果官網，
<https://www.ey.gov.tw/achievement/1684DF9A11E96A5C>。

附錄一 2018 年至 2022 年外交部與民間團體合作執行國際合作發展計畫彙整

2018 年		
計畫名稱	補助單位	受惠國家
援贈愛心物資	幫幫忙基金會	瓜地馬拉、薩爾瓦多、海地、巴拉圭、聖文森、宏都拉斯、尼加拉瓜
泰緬邊境難民幼兒園營養午餐計畫	邊境聯合會 (TBC)	緬甸、泰國
資助兒童計畫	台灣世界展望會	瓜地馬拉、史瓦帝尼、薩爾瓦多、宏都拉斯、尼加拉瓜、海地、馬拉威
援助史瓦帝尼工作計畫	舊鞋救命協會	史瓦帝尼
2018 年資助緬甸基礎建設及貧困兒童援助計畫	無子西瓜基金會	緬甸
新南向顱顏種子培訓計畫	羅慧夫顱顏基金會	菲律賓、越南、印尼、印度、緬甸、馬來西亞
APROQUEN 燒燙傷復健計畫	陽光基金會	尼加拉瓜、宏都拉斯、瓜地馬拉、薩爾瓦多、祕魯、哥倫比亞、墨西哥
緬甸捐贈義肢案	伊甸基金會	緬甸
柬埔寨義診案	中華基督教路加傳道會	柬埔寨
捐贈柬埔寨醫療設備案	中華基督教路加傳道會	柬埔寨
緬甸義診案	中華基督教路加傳道會	緬甸
緬甸義診案	靈鷲山基金會	緬甸
蒙古義診案	福智基金會	蒙古
蒙古義診案	羅慧夫顱顏基金會	蒙古
印尼義診案	國際外科學會中華民國總會	印尼
馬拉威北部水與衛生發展暨賦權計畫	畢嘉士基金會	馬拉威
吉里巴斯唇顎裂患者來臺機票補助案	羅慧夫顱顏基金會	吉里巴斯
中越小學閱讀計畫	至善基金會	越南
緬甸社區幼兒照顧計畫	至善基金會	緬甸
亞洲女孩培力計畫	勵馨基金會	塔吉克、尼泊爾、蒙古、越南、柬埔寨、印度、巴基斯坦、日本、印尼、吉爾吉斯
亞洲婦女安置計畫	勵馨基金會	日本、東帝汶、柬埔寨、尼泊爾、越南、新加坡及印度
海外正體中文教學計畫	普賢文教基金會與阿彌陀	馬拉威、賴索托、史瓦

	佛關懷協會 (ACC)	帝尼、納米比亞、莫三比克
2019 年		
援贈愛心物資	幫幫忙基金會	海地、瓜地馬拉、索羅門群島、宏都拉斯、巴拉圭、尼加拉瓜、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聖文森、聖露西亞
泰緬邊境難民幼兒園營養午餐計畫	邊境聯合會 (TBC)	泰國、緬甸
打造友善兒童社區之「創意學習中心模型」計畫	台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	巴拉圭、印度
強化泰緬邊境弱勢移工社會保護網	泰國梅道診所	泰國
印度燒傷復健師專業訓練計畫	陽光基金會	印度
尼泊爾博卡拉國際青年志工口腔醫療服務計畫	台灣口腔照護協會	尼泊爾
緬甸義肢捐贈暨職能治療培訓 3 年國合計畫	伊甸基金會	緬甸
國際外科學會人道外科醫療援助計畫	國際外科學會 (ICS) 中華民國總會	巴拉圭
緬甸義診案	靈鷲山基金會	緬甸
北印度喜馬偕爾邦青年國際志工醫療務計畫	台灣口腔照護協會	印度
緬甸義診案	中華基督教路加傳道會	緬甸
蒙古義診案	社團法人榮醫院	蒙古
2019-2020 中越小學閱讀計畫	至善基金會	越南
緬甸社區幼兒照顧計畫	至善基金會	緬甸
赴緬甸拍攝「知識!翻轉孩子的未來」國際社區服務計畫	國際扶輪 3490 地區辦公室	緬甸
2019 仰光、臘戍弄曼大善園寺佛法暨中文教育推展計畫	靈鷲山基金會	緬甸
資助兒童計畫	台灣世界展望會	瓜地馬拉、史瓦帝尼、薩爾瓦多、宏都拉斯、尼加拉瓜、海地、馬拉威
海外正體中文教學計畫	普賢文教基金會與阿彌陀佛關懷協會 (ACC)	馬拉威、賴索托、史瓦帝尼、納米比亞、莫三比克
亞洲女孩培力計畫	勵馨基金會	蒙古、尼泊爾、敘利亞、亞美尼亞、孟加拉、越南、塔吉克、柬埔寨、印度
亞洲婦女安置網絡計畫	勵馨基金會	阿富汗、亞美尼亞、奧地利、澳洲、孟加拉、不丹、巴貝多、古拉索、丹麥、愛沙尼亞、衣索比亞、海地、印度、印尼、伊拉克、義大利、墨西哥、菲律賓、東帝汶、美國、千里達、日本、馬來西亞、越南、尼泊爾、新加坡、柬埔寨、南韓

印尼蘇拉威西震災後重建計畫	基督教芥菜種會	印尼
2020 年		
泰緬邊境難民幼兒園營養午餐計畫	邊境聯合會 (TBC)	泰國、緬甸
援贈愛心及防疫物資	幫幫忙基金會	聖露西亞、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聖文森、尼加拉瓜、海地、宏都拉斯、馬紹爾群島、吐瓦魯
資助兒童計畫	台灣世界展望會	宏都拉斯、薩爾瓦多、尼加拉瓜、海地、瓜地馬拉、史瓦帝尼、馬拉威
緬甸義肢捐贈暨職能治療培訓三年國合計畫案	伊甸基金會	緬甸
2020 新南向政策國家顱顏種子醫療人員培訓計畫	羅慧夫顱顏基金會	菲律賓、印尼、印度、尼泊爾、巴基斯坦
中南美洲燒燙傷復健專業人員培訓計畫	陽光基金會	尼加拉瓜、宏都拉斯
墨西哥及瓜地馬拉人道醫療援助義診計畫	國際外科學會中華民國總會	墨西哥、瓜地馬拉
非洲索馬利蘭義診	路竹會	索馬利蘭
史瓦帝尼醫療服務隊義診	臺北醫學大學	史瓦帝尼
尼泊爾青年國際志工口腔衛教服務計畫	台灣口腔照護協會	尼泊爾
降低 COVID-19 疫情對湄省邊境地區邊緣族群衝擊之強化醫療照護服務計畫	泰國梅道診所	泰國
海外正體中文計畫	普賢文教基金會與阿彌陀佛關懷協會 (ACC)	馬拉威、賴索托、史瓦帝尼、納米比亞、莫三比克、馬達加斯加
中越小學閱讀推廣計畫 2.0-臺越合作升級計畫	至善基金會	越南
學齡前兒童發展計畫	家扶基金會	印度、巴拉圭
2018-2020 亞洲婦女安置網絡計畫	勵馨基金會	阿富汗等 124 個國家/地區
2019-2021 亞洲女孩培力計畫	勵馨基金會	土耳其、敘利亞、尼泊爾、菲律賓、日本、泰國、蒙古、孟加拉、印度
保加利亞雲端物聯網智慧實驗室計畫	台灣環境資訊協會	保加利亞
2021 年		
海外正體中文教學	普賢文教基金會與阿彌陀佛關懷協會 (ACC)	馬拉威、賴索托、史瓦帝尼、納米比亞、莫三比克、馬達加斯加

援贈愛心及防疫物資	幫幫忙基金會	尼加拉瓜、宏都拉斯、瓜地馬拉、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海地、聖文森、索馬利蘭、吐瓦魯、宏都拉斯、諾魯、貝里斯
2021 亞洲婦女庇護安置網絡計畫	勵馨基金會	南非、摩洛哥、墨西哥、愛沙尼亞、荷蘭、澳洲、紐西蘭、加拿大、美國、南韓、吐瓦魯、馬紹爾群島、新加坡、日本、塔吉克
2021 亞洲女孩培力計畫	勵馨基金會	尼泊爾、泰國、印度、塔吉克、蒙古、柬埔寨、印度
2021 年台飛協會東非數位教育計畫	台飛國際志工交流協會	坦尚尼亞、肯亞
越南醫療口罩援助計畫	羅慧夫顱顏基金會	越南
捐贈二手牙科醫療設備予緬甸偏遠地區醫療慈善診所	中華基督教路加傳道會	緬甸
中南美洲燒燙傷復健專業人員培訓計畫	陽光基金會	宏都拉斯、尼加拉瓜、瓜地馬拉
資助兒童計畫	台灣世界展望會	宏都拉斯、薩爾瓦多、尼加拉瓜、海地、瓜地馬拉、史瓦帝尼、馬拉威
國際反地雷行動國際合作計畫	伊甸基金會	越南
2022 年		
海地西南部震災後糧食安全及生計強化計畫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	海地
海外正體中文教學	普賢文教基金會與阿彌陀佛關懷協會 (ACC)	馬拉威、賴索托、史瓦帝尼、納米比亞、莫三比克、馬達加斯加
援贈愛心及防疫物資	幫幫忙基金會	索馬利蘭、海地、諾魯、宏都拉斯、聖文森瓜地馬拉、海地、聖文森、聖露西亞

2022 亞洲婦女庇護安置網絡計畫	勵馨基金會	不丹、加拿大、斐濟、英國、印度、日本、南韓、馬紹爾群島、馬來西亞、荷蘭、尼泊爾、巴基斯坦、帛琉、新加坡、美國、越南
2022 亞洲女孩培力計畫	勵馨基金會	土耳其、巴布亞紐幾內亞、巴西、巴基斯坦、日本、加拿大、尼泊爾、印尼、印度、吐瓦魯、西班牙、辛巴威、奈及利亞、波蘭、芬蘭、美國、英國、泰國、烏干達、紐西蘭、馬來西亞、荷蘭、越南、奧地利、蒙古、蒙特內哥羅、德國、澳大利亞
中南美洲燒燙傷復健專業人員培訓計畫	陽光基金會	宏都拉斯、瓜地馬拉
資助兒童計畫	臺灣世界展望會	宏都拉斯、薩爾瓦多、尼加拉瓜、海地、瓜地馬拉、史瓦帝尼、馬拉威
2022 年中越社區幼兒中心玩具圖書館計畫	至善基金會	越南
2022 蒙古國偏鄉牙科義診暨口腔衛生教育計畫	羅慧夫顱顏基金會	蒙古
臺灣陪尼，傳愛學習零距離-史瓦帝尼	台灣玩具圖書館協會	史瓦帝尼
社區復原力計畫 - 火災風險與危機管理	家扶基金會	菲律賓

附錄二 近年臺灣民主基金會成果彙整

2016 主要活動

- 1 辦理「2016 年中華民國總統暨立法委員選舉『國際非政府組織觀選團』與『國際學者觀選團』」，以促進對我國民主發展與選務工作的瞭解，助於我國與其他各國未來的合作與交流。
 - (1) 邀請國際非政府組織代表及歐洲、美國、加拿大、日本等國研究選舉與臺灣政治之學者來臺觀選。此次觀選行程，本會安排國內相關學者為觀選團成員進行簡報，另拜會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以及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東亞民主研究中心，討論民調預測和選舉結果對臺灣未來走向可能代表之意涵等議題。
 - (2) 亦安排觀選團成員赴高雄市拜會民主進步黨與中國國民黨立委候選人競選總部，在臺北市則安排拜會民主進步黨與中國國民黨總統候選人全國競選總部。1 月 16 日投票當日則安排觀選團成員參訪投開票所與「中央選情中心」。
- 2 辦理「第十一屆亞洲民主人權獎」，獎項頒發予菲律賓「亞洲反非自願失蹤聯盟」，以勉勵其在防制強迫失蹤議題上的努力。
 - (1) 亞洲反非自願失蹤聯盟秘書長巴卡爾索女士在得獎感言中表示，獲獎將能強化其訴求與努力，並使在亞洲地區的工作獲致更大的成就。亦提及臺灣在過去威權時代也有『強迫失蹤』的事件發生，對於能從有相似經驗的臺灣獲取此獎項，實深具友誼及團結的崇高意義。
 - (2) 蔡英文總統提及「過去，在臺灣追求自由和人權的過程中，國際社會給我們很多鼓勵和支持。目前我們已經是一個真正的民主國家，我們也願意把臺灣的經驗和資源，分享給國際社會，特別是那些仍在奮戰的地區和人民。」
- 3 與蒙古婦女基金會 Mongolian Women's Fund (MONES) 於蒙古共同辦理「第三屆東亞民主論壇」，希透過由東亞學者與社運人士分享各自國家的民主發展經驗，擴大各地公民組織的交流合作網絡，達成促進民主鞏固、公民參與、人權保障及優良治理的目標。

	(1) 臺灣民主基金會時任執行長徐斯儉率領臺灣學者、社運人士共 11 人，赴蒙古參加「2016 年東亞民主論壇」，期望將支持東亞各國民主發展的理想與行動，延伸到這個正致力民主改革的新興民主國家。 (2) 與會代表在兩天會期中，分就「東亞女性之政治及社會參與」、「青年之積極主動與民主運動」、「透明性與治理」、「臺灣女性與青年之民主行動主義」及「民主之進展與難題」等五大議題，分享各自國家/地區獨特的民主經驗。 4 辦理「第四屆亞洲青年民主領袖營」，鼓勵從事民主與人權運動之亞洲青年領袖能更積極地參與公共事務，認識民主、人權、良好治理的核心價值所在，並瞭解民主深化過程中可能面臨的機會與挑戰。 (1) 本次研習營共有來自亞洲、東歐、北非等地區 18 個國家之 22 名學員參與，其中包含我國的 3 位學員。參與研習營的學員均有豐富的社會運動經驗或長期服務於非政府組織，我國的學員還包括了太陽花世代的學生。學員們透過這些課程，對於現今全球民主所面臨的挑戰有更深的瞭解，同時對於一些國家的民主化過程有更多的認識，例如臺灣及突尼西亞。 (2) 本次研習營的學員在結業前，也透過圓桌論壇的討論，建立了一個繼續推動民主的網絡。學員們將利用 AYLD 的社群保持聯絡，並定期分享自己國家的現況，之後也會持續向基金會以及其他學員報告在非政府組織的工作情況，重要議題或需要的協助。 5 關注中國人權發展，出版《2015 中國人權觀察報告》，並辦理「2016 年臺灣選舉學術研討會與參訪活動」。 (1) 以年度研究報告之形式，採用聯合國頒佈的兩公約以及中國憲法做為標準，對該年度中國人權發展狀況進行評論與分析。 (2) 臺灣民主基金會與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東亞民主研究中心合作辦理「2016 年臺灣選舉學術研討會與參訪活動」，邀請中國大陸學者專家來臺觀察「2016 年中華民國總統暨立法委員選舉」，提供臺灣民主進程與選舉經驗，啟發中國大陸學者專家對於民主轉型的看法。
	2016 其他國際參與
	● 赴紐西蘭合作辦理「移民社會中的民主思潮與制度」國際學術研討會。

- 赴美國紐約出席聯合國「婦女地位委員會」第六十屆大會。
- 赴日本合作辦理「公私協力、公共參與與地方治理：臺灣與日本的比較經驗」國際研討會。
- 赴捷克參加「歐洲臺灣研究學會」第十三屆年會。
- 赴瑞典參加「無代表國家及民族組織」第二十一一次理事大會及成立二十五週年文化慶祝活動。
- 邀請學者赴墨西哥參加國家選舉委員會第二屆國際公民教育論壇。
- 赴多明尼加共和國觀察總統與國會大選。
- 赴比利時參加「無代表國家及民族組織」舉辦之「從東南亞少數與原住民族權利面向探討區域合作」國際研討會。
- 赴印尼參加「建立亞洲民主聯盟」區域諮詢會議及「第三屆亞洲選舉夥伴論壇」。
- 赴捷克參加「公元兩千論壇」會議。
- 赴美國華府參加「美國大選後中美關係分析及中共十九大預測」研討會。
- 赴西班牙參加「現代直接民主全球論壇」第六屆大會。
- 赴瑞士日內瓦參加「無代表國家及民族組織」原民論壇與年度主席會議。
- 赴巴拿馬參加「2016年國際透明組織會員大會暨反貪大會」。

2017 主要活動

- 1 辦理「第十二屆亞洲民主人權獎」，獎項頒發予「淨選盟 2.0」主席瑪麗亞陳·阿都拉 (Maria Chin Abdullah) 及其團隊，以勉勵其在促進馬來西亞自由與公平選舉的努力。
 - (1) 「淨選盟 2.0」於 2006 年在馬來西亞成立，以促進馬來西亞自由與公平選舉為宗旨，目前計有 93 個公民團體會員。在瑪麗亞陳·阿都拉主席的帶領下，保持超越政黨，避免意識形態，主張族群融合，並堅持集會以非暴力原則，成為馬來西亞社會改變的主要力量。「淨選盟 2.0」以黃衫軍聞名，政治參與除了街頭運動外，他們也發起選舉觀察，以及辦理選區劃分研究等主題的研習訓練課程，教育社會大眾關

於民主、選舉及社會動員的基本概念。

- (2) 第十二屆亞洲民主人權獎頒給「淨選盟 2.0」，臺灣民主基金會肯定他們對促進乾淨選舉所做的貢獻，也期盼透過此獎項，鼓勵所有正在推動民主化以及民主改革的國家，並期許所有改革目標，都要以人民為依歸。

2 辦理「第四屆東亞民主論壇」，以「強化亞洲民主」為題，探討如何對抗民主衰退趨勢，具體從各層面深入守護民主的挑戰和機遇。

- (1) 「第四屆東亞民主論壇」邀請「臺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開放文化基金會」等三個國內非政府組織，分別針對創建和維持有利公民社會組織發展環境、婦女賦權，以及人權工作者網絡安全等相關議題協力辦理培訓工作坊。
- (2) 論壇以專題演講及圓桌論壇方式進行。各國演講者及與會者對於「強化亞洲民主」提出許多不同層面的看法，圓桌論壇則以「亞洲的民主與人權」及「鞏固民主社群」為題，探討民主在亞洲的發展現況。第四屆東亞民主論壇成功地聚焦當代民主衰退問題，促進國內外公民社會的緊密合作。

3 辦理「第四屆亞洲青年民主領袖營」，2017 年領袖營議題多元，青年領袖更是於會中取得共識，共同發表宣言與具體行動計畫，以實踐對民主之理念。

- (1) 領袖營學員於結業時發表共同宣言，宣示將採取行動對抗民主衰退浪潮，目的在確保亞洲國家的人民能夠享受民主及基本人權，內容包含「對抗威權或其他試圖取代民主的體制」、「打擊假新聞」、「反對弱勢團體或非異性戀族群所遭受的歧視」、「平等有效的政治參與」、「確保公平自由選舉」、以及「解決社會發展不平等問題」等。
- (2) 為了實踐對民主的理念，本屆領袖營學員提出三個具體計畫，希望在亞洲推動更緊密的青年區域合作及意見交換。第一個計畫是透過臉書成立社團頁面，分享與民主人權議題相關的文章，並請社團成員將其翻譯成他們國家的語言，促使相關資訊被更廣泛地傳播。第二個計畫是定期舉辦區域工作坊，傳授年輕民主人權工作者所需的知識與技能，包含對抗網路駭客、社群媒體的使用，以及了解相關法律權益等。第三個計畫則是期望透過不同的工作坊課程，幫助年輕人學會如何打擊假新聞。

- 4 與「民主社群」秘書處共同舉辦「民主社群青年論壇」，討論如何促進青年參與全球民主進程，並提出具體政策建議，遞交「民主社群」部門，提供參考。
- (1) 「民主社群」(Community of Democracies, CD) 成立於 2000 年，是全球民主國家推動民主價值的重要對話平台。臺灣民主基金會為「民主社群」公民社會常態性機制國際執行委員會 25 個組織成員之一。
- (2) 2017 年「民主社群青年論壇」聚集來自全球 20 國的 28 名青年參與者，他們在社運組織、非政府組織、公民社會組織或民主人權倡議領域，具有優異的領導能力。論壇中，所有青年參與者同意一致努力，以促進「民主社群」未來設立青年事務常態性機制為目標。此外，亦呼籲所有參與「民主社群」的政府對於民主教育及青年賦權採取積極行動，包括關注社經地位與性別平等因素，以及青年參與公共事務所面臨的結構性障礙。
- 5 辦理「紀念臺灣解嚴 30 週年」系列活動。
- (1) 一系列的紀念臺灣解嚴 30 週年活動，包括「民主堅持：觀念與現象」(Democratic Persistence: a Concept and a Phenomenon) 研究案、牛津大學資深教授勞倫斯·懷海德 (Laurence Whitehead) 專題演講「民主重估：二十一世紀的多重壓力與挑戰」，以及補助國內外相關活動。
- (2) 由時任臺灣民主基金會徐斯儉執行長與英文期刊主編鄭敦仁教授共同主持的「民主堅持：觀念與現象」研究案，召集相關領域學者，針對臺灣、蒙古、南韓、印尼、菲律賓、泰國與緬甸等東亞國家之民主發展與存續情形進行研究，並且舉辦工作坊，此案成果後續將以英文專書正式出版。
- 6 關注中國人權發展，出版《2016 中國人權觀察報告》，亦於「民主成長與民主赤字：臺灣解嚴三十年的省思」國際學術研討會中發表「中國人權研究」場次。除了持續補助國內外學術界、智庫、民間非政府組織推展有關民主與人權之活動外，尚舉行「在臺灣遇見劉曉波」紀念晚會。
- (1) 臺灣民主基金會自 2004 年起，持續出版中國人權觀察報告，依循聯合國《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和《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兩公約內容，做為觀察中國人權的規範與標準，並以媒體之公開訊息為主要資料來源。

- (2) 為擴大學術參與，本會亦與臺灣政治學會合作，於「民主成長與民主赤字：臺灣解嚴三十年的省思」國際學術研討會中發表「中國人權研究」場次。本會長期以來出版年度中國人權報告，由專家學者執筆，期望透過長期的觀察與努力，對於中國人權進行客觀的批評以及鼓勵，未來對中國人權發展產生正面激勵作用。
- (3) 「在臺灣遇見劉曉波」紀念晚會響應美國國家民主基金會 (National Endowment for Democracy, NED)，緬懷「劉曉波們」對民主人權之犧牲與貢獻，並喚醒臺灣公民社會對中國及亞洲人權運動者的聲援。活動表達的是民主人權精神的無所不在，活動邀請非政府組織、學界、藝文界、政黨、青年等代表，以演講、音樂、舞蹈、詩歌朗誦等多元的方式，表達臺灣社會對亞洲民主人權的關心。

2017 其他國際參與

- 赴斯洛維尼亞出席盧比安那大學 (University of Ljubljana) 臺灣研究中心舉辦之「東亞地區的民主與穩定 (Stability and Democracy in East Asia)」學術座談會。
- 赴義大利出席「歐洲臺灣研究學會 (European Association of Taiwan Studies, EATS) 第 14 屆年會」。
- 赴突尼西亞辦理本會英文期刊「《臺灣民主期刊》 (Taiwan Journal of Democracy) 突尼斯國際會議」。
- 赴中國上海東亞研究所參與「臺灣與美國選後之兩岸關係與東亞秩序」座談會。
- 赴美國參與「聯合國第 61 屆婦女地位委員會 (CSW 61) 暨非政府組織周邊會議 (NGO CSW Forum)」。
- 赴美國出席「美國外交政策全國委員會 (National Committee on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NCAFP)」會議。
- 赴安道爾出席「國際自由聯盟 (Liberal International, LI) 70 週年大會」暨「國際自由婦女聯盟 (International Network of Liberal Women, INLW) 20 週年大會」。
- 赴日本出席「日本國際問題研究所」第四屆「臺日戰略對話」座談會。

- 赴挪威參與「奧斯陸自由論壇 (Oslo Freedom Forum, OFF) 第九屆年會」。
- 赴英國諾丁漢大學參與「臺灣研究計畫」年度圓桌會議。
- 赴蘇格蘭愛丁堡參與「無代表國家及民族組織 (Unrepresented Nations and Peoples Organization, UNPO)」第 13 屆會員大會暨理事會會議。
- 赴日本東京參與卡內基國際和平基金會辦理之「新興民主網絡 (Rising Democracies Network)」研究出版會議。
- 赴美國華府辦理「中國在全球的影響力對民主的侵蝕 (The Corrosion of Democracy Under China's Global Influence)」工作坊。
- 赴美國與「自由之家」合作辦理「紐約東亞民主論壇 (East Asia Democracy Forum in New York)」。
- 赴捷克參與「公元兩千論壇 (Forum 2000)」。
- 赴德國波茨坦參與「中國民主化國際研討會」。
- 赴韓國參與「2017 首爾民主論壇 (2017 Seoul Democracy Forum)」。
- 赴菲律賓馬尼拉參與「2017 東協公民社會大會 (ASEAN Civil Society Conference)」。

2018 主要活動

- 1 辦理「臺灣民主基金會創會十五周年紀念活動」，以「全球民主團結在臺灣」為題，邀請區域及全球民主倡議團體及國際夥伴，探討當代民主的挑戰及對策。
 - (1) 美國民主基金會卡爾·葛胥曼執行長表示，面臨世界民主衰退時，臺灣卻可以為全球民主國家提供啟發，並成為全球民主倡議者和實踐者的最佳夥伴。當中國威權崛起成為民主價值的最大挑戰時，臺灣能提供獨特的聲音和視角，使國際相信民主終究會贏得最後的勝利。
 - (2) 邀請國際民主倡議夥伴共同參與，包括來自公元兩千論壇基金會、日本非政府組織國際合作中心、印度志願行動網絡、印度基金會、自由之家、西敏寺民主基金會、亞洲民主網絡、突尼西亞人權聯盟、美國全國民主研究所、美國國家民主基金會、無國界記者組織、開放社會基金會東亞辦公室、德國康拉德·艾德諾基金會、德國腓特烈·瑙曼

基金會、韓國民主基金會等組織，以及雪梨大學政治學 John Keane 教授與美國威廉·瑪麗學院教授鄭敦仁教授，研討議題包括「全球脈絡下的民主與自由倡議」、「亞洲脈絡下民主與自由面臨的威脅」、「民主 vs. 價值與意識形態的競爭」，以及「從歐洲觀點談全球民主展望」。

- 2 辦理「第十三屆亞洲民主人權獎」，獎項頒發予「印尼古斯都爾網絡」創辦人艾莉莎·瓦希德 (Alissa Wahid) 主席，以勉勵其在促進印尼的和平、多元、宗教自由以及基本權利和價值方面的努力。

- (1) 「印尼古斯都爾網絡」為 2010 年成立的印尼非政府組織，致力推廣跨宗教對話、多元文化、市民社會、寬容、民主以及人權。於印尼推行宗教間對話、法律倡議，以及提供法律辯護，幫助受國家壓迫的宗教少數族群，在印尼社會中的宗教、族群緊張中，扮演重要的協調角色，對抗極端主義以及不寬容。

- (2) 蔡英文總統在致詞中表示，在民主國家紛紛受到極端意見衝擊、公民社會分歧更加明顯的今天，印尼古斯都爾網絡強調溫和、寬容、跨宗教、跨族群對話的價值，更有其重要意義，並期許國際社會所有理念相近的朋友，都能為了共同珍惜的價值，一起攜手合作。

- (3) 立法院長暨時任臺灣民主基金會董事長蘇嘉全先生在致詞中表示，臺灣過去在不同族群相遇的時候，確實也曾出現一些挑戰，但正是因為不同族群之間的交流與融合，驅動了臺灣社會向上提升，成為今日這個包容多元族群與意見的國家。期盼透過亞洲民主人權獎，讓世界上所有的弱勢群體，不論是性別、種族或是宗教領域，能夠獲得一視同仁的對待。

- 3 辦理 2018「第五屆東亞民主論壇 (East Asia Democracy Forum, EADF)」，以「對抗民主衰退」為主題，探討保障言論自由、打擊假新聞、發展民主規範與傳統價值共存空間，以及防止利用民主法規打壓民主規範等議題。

- (1) 第五屆東亞民主論壇的講者來自菲律賓、印尼與臺灣，分別講述各國民主所面臨的難題，其中包括假資訊、宗教 / 傳統價值與民主的相容性、以及如何在民主社會中繼續以民主的方式與價值相左的人競爭和溝通；並且分享如何在各自國家以科技、串聯合作和對民主價值的信心，對抗反民主勢力的進逼。

- (2) 東亞民主論壇集結區域民主人士，一同思考和發展如何捍衛得來不易的民主，也藉由積極互相溝通關於威權政府在各自國家的作為，共同

對抗民主的侵蝕。同時相信只要合作，一定可以成功地抵擋民主衰退，並鼓勵國際社會對亞洲民主發展保持樂觀態度。

- 4 辦理「第五屆亞洲青年民主領袖營」，青年領袖齊聚討論全球民主衰退的現況、假資訊散播的問題，並探討對抗民主衰退的可能行動方案。
 - (1) 第五屆亞洲青年民主領袖營議題包含當代自由民主的全球危機、中國銳實力、臺灣的 MeToo 運動、臺灣推動性別平等教育，以及如何在亞洲建立有彈性的民主國家。另有其他計畫的討論，包含發展審議民主、統計調查極端主義和激進主義相關案例，以及強化區域合作。
 - (2) 邀請 Cofacts、零時政府 g0v.tw、One-Forty、熱吵民主、北北新巢等臺灣非政府組織團體，分享各自在對抗假資訊散播、建立公民科技社群、如何讓倡議的議題更吸引社會大眾、以及如何建立一個與民主制度互補的永續經濟模式等領域的經驗。
- 5 參與「第九屆世界民主運動全球大會」，因應大會主題「建立振興民主策略夥伴 (Building Strategic Partnerships for Democratic Renewal)」，時任執行長徐斯儉以中國工作小組召集人身份於工作坊中擔任與談人，與不同小組討論防止極權主義抬頭，建構更強健夥伴關係以鞏固民主價值。
 - (1) 臺灣民主基金會於 2018 年 1 月 29 日至 30 日，在臺北舉辦「世界民主運動亞洲區域論壇」，邀請亞洲 9 個國家和城市代表與會，以「強化亞洲民主團結」為主題進行討論，並為參與於塞內加爾「第九屆世界民主運動全球大會」揭開序幕。
 - (2) 「第九屆世界民主運動全球大會」集結全球 100 多個國家超過 350 名社運者與專家學者齊聚一堂，透過工作坊共同分享商討對策。其中主題包含：捍衛網路資訊自由、推廣民主規範與傳統價值共存、建立跨領域與跨世代的夥伴關係以鞏固民主核心價值，與強化並推廣民主國家之區域與國際網絡，同時也分析民主所面臨的挑戰，如：全球性的貪腐、散播不實資訊與極端主義的暴力威脅等。
- 6 與外交部、美國在臺協會合辦「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培養媒體識讀以捍衛民主」工作坊。
 - (1) 立法院長暨時任臺灣民主基金會董事長蘇嘉全先生、外交部長暨臺灣民主基金會副董事長吳釗燮先生、時任美國在臺協會鄺英傑處長、以及時任美國國務院斯科特·巴斯比副助理國務卿皆出席開幕典禮並致

開幕詞，行政院唐鳳數位政務委員則以「全球合作：媒體識讀」為題進行專題演講，並與在座觀眾進行線上問答。

- (2) 美國國務院斯柯特·巴斯比副助理國務卿在致詞中表示，有鑒於在印太地區面臨民主倒退、民主治理削弱和人權侵犯的時刻，臺灣和美國這樣的民主體制應站在一起，推廣一個免於壓迫、審查和剝削且更光明的未來。

- 7 辦理「捍衛民主：對抗威權之侵蝕」國際研討會，邀請國內外學者討論威權政體對當今民主的威脅。

時任臺灣民主基金會徐斯儉執行長表示，近年全球出現了許多民主倒退的跡象，且某些專制政府和企圖改變世界秩序的國家，值此民主危機之際，以其更具壓制性和非民主的統治，提出了替代民主的另一種治理模式。此類政府也使用「銳實力」來削弱民主體制和人們對民主的信心。普林斯頓大學政治學系 Aaron Friedberg 教授於主題演講中表示，民主國家面臨的當前挑戰是作為開放的社會，如何在不犧牲自己價值的前提下捍衛自己。

- 8 舉辦「世界人權宣言七十周年研討會」，探討《世界人權宣言》、《巴黎原則》、《聯合國人權捍衛者宣言》三項國際人權與民主規範之實踐與進展，以及臺灣如何貢獻自身經驗，促進國際人權之進步，使臺灣與國際水準接軌。

- (1) 2018 年是回顧各項國際人權與民主保護規範之進展與現況的重要時刻，《世界人權宣言》邁入七十周年，《巴黎原則》生效二十五周年，《聯合國人權捍衛者宣言》亦迎向二十周年。《巴黎原則》生效 25 年間，國際上許多政府開始建立人權保障措施，或設置符合該原則之獨立國家人權機構，對於人權保護扮演重要的角色。臺灣也因為各界的倡議，展開設置國家人權機構的政策討論；而在《聯合國人權捍衛者宣言》通過後 20 年間，國際上人權捍衛者不斷以行動衝破威權的限制。

- (2) 此次研討會邀請專家學者，以及第一線救援或協助人權捍衛者的實務工作者，討論政府應如何促進人權保障，以及如何讓人權捍衛者在宣言裡所保障權益能被落實。

- 9 關注中國人權發展，出版《2017 中國人權觀察報告》，並舉辦「捍衛民主：探討中國影響下的香港經驗並思考臺灣反制之道」座談會，亦持續補助支持

國內外學術界、智庫、民間非政府組織推展有關民主與人權之活動。

- (1) 《2018 中國人權觀察報告》專案共分社會人權、政治人權、司法人權、經濟與環境人權、宗教與少數民族人權、在陸臺人人權、性別人權、科技人權與中西方的人權對話等子題。專案研究學者於 每月蒐集具有指標性之新聞事件、政策或法令，彙編成週誌與月報。並以相關資料做為年度中國人權發展的觀察與評論基礎，於年末撰寫研究總結報告。
- (2) 舉辦「捍衛民主：探討中國影響下的香港經驗並思考臺灣反制之道」座談會，邀集臺、港重要學者及民主倡議人士共同討論香港所遭遇之困境以及臺灣可能的反制以及與共同價值盟友的合作，讓各界瞭解中國對香港民主和制度的介入，共同思考針對中國政府對他國干預作為的因應之道。

2018 其他國際參與

- 赴斯里蘭卡參與「亞洲民主研究網絡 (Asia Democracy Research Network, ADRN)」工作坊。
- 赴英國辦理本會英文學術期刊 Taiwan Journal of Democracy 牛津會議。
- 赴美國參與「聯合國第 62 屆婦女地位委員會 (Commission on the Status of Women, CSW) 暨非政府組織周邊會議 (NGO CSW Forum)」。
- 赴美國參與 National Committee on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舉辦之 Forum on Asia-Pacific Security (FAPS)。
- 赴瑞士參與「第 15 屆歐洲研究臺灣協會 (European Association of Taiwan Studies, EATS) 年會」。
- 赴突尼西亞、英國參與卡內基國際和平基金會工作坊。
- 赴美國參與「北美臺灣研究學會 2018 德州奧斯丁年會」。
- 赴西班牙、德國參與「無代表國家及民族組織 (Unrepresented Nations and Peoples Organization, UNPO)」執委會暨「國際自由婦女聯盟 (International Network of Liberal Women, INLW)」大會。
- 赴智利參與「民主社群 (Community of Democracies)」舉辦之「公民社會大

會 (Civil Society Assembly)」。

- 赴喬治亞共和國參與「2018 開放政府夥伴全球高峰會」與陸委會赴美國與傳統基金會合作辦理「兩岸的機遇與挑戰」國際研討會。
- 赴韓國參與「東亞情勢與兩岸關係」國際研討會。
- 赴斯里蘭卡參與「第 4 屆亞洲選舉機構與觀選組織論壇 (Asian Electoral Stakeholders Forum IV)」及「亞洲民主會議」。
- 赴美國參與全美政治學年會。
- 赴英國參與「人權研究機構協會 (Association of Human Rights Institutes, AHRI)」年會。
- 赴波蘭參與「臺灣三邊論壇」會議。
- 赴捷克參與「公元 2000 論壇 (Forum 2000)」年會。
- 赴美國參與「全美中國研究協會 (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Chinese Studies)」年會。
- 辦理南非前總統戴克拉克先生「民主鞏固：相關議題以及挑戰」座談會。
- 赴法國參與「2018 人權護衛者世界高峰論壇」。
- 赴新加坡參與東協公民社會大會 (ASEAN Civil Society Conference, ACSC)。
- 赴泰國參與「亞洲自由民主聯盟 (Council of Asian Liberals and Democrats, CALD)」25 周年大會。
- 赴塞內加爾參與「國際自由聯盟 (Liberal International, LI)」第 62 屆大會暨「國際自由婦女聯盟 (International Network of Liberal Women, INLW)」分組會議。
- 赴比利時出席「東亞地緣政治與安全情勢」研討會。

2019 主要活動

- 1 辦理區域宗教自由論壇「印太地區保衛宗教自由公民社會對話」，以呼籲國際社會一起支持擁護宗教自由。

(1) 2019「印太地區保衛宗教自由公民社會對話」由臺灣民主基金會與美

國在臺協會、國際宗教自由圓桌論壇與國際宗教自由秘書處共同舉辦，亦由外交部與美國國務院國際宗教自由辦公室支持，並有超過 200 位國內外貴賓，包含來自緬甸、印度、印尼、日本、馬來西亞、蒙古、紐西蘭、巴基斯坦、泰國、美國以及越南的國際參與者。

- (2) 本論壇展現臺灣將持續支持受專制政權壓迫、被剝奪宗教自由的人民，致力打造一個免於擔憂因宗教或種族不同而處於恐懼、迫害、甚至流亡的世界。臺灣作為一個「民主的成功故事」將致力於推廣世界上善良的力量。

- 2 辦理「第十四屆亞洲民主人權獎」，獎項頒發予「人民外交培訓計畫」，以勉勵其在捍衛民主和參與決策的權利、要求對氣候緊急狀態有所行動等議題上的貢獻。

- (1) 「人民外交培訓計畫」過去三十年來持續協助亞太、中東、北非地區，來自六十多個國家，超過三千名的人權工作者。培訓的議題包括人權、原住民族權利、移工權利、環境保護，以及多元性別平權等領域。

- (2) 培訓計劃內的參與者持續在亞洲各地的人權和民主運動中，挑戰宗教不寬容和歧視、推廣婦女權益和性別平等、捍衛原住民權利、要求企業對他們造成的衝擊負責。此外亦致力於保衛環境、確立移工在母國和目的國的權利、身心障礙者的權利、抗議言論審查。

- 3 辦理 2019「第六屆東亞民主論壇 (East Asia Democracy Forum, EADF)」，討論近幾年世界各地皆高度關注的錯假資訊問題，呼籲社會提高警覺以面對來自威權政體、目的在於擾亂民主社會和弱化民主體質的假資訊和銳實力影響。

- (1) 第六屆東亞民主論壇的講者皆強調威權影響力在全世界造成的衝擊。演講內容提及「錯假資訊地圖」的概念，可用來分析與比較錯誤資訊在區域層級的情況，以及如何促進可能的區域合作；亦指出當一個國家的公民社會愈強健活躍，它也更能對抗錯假資訊；另有來自無國界記者的講者分享在流亡到臺灣後，見證臺灣作為民主捍衛者的經驗。

- (2) 近年來威權政府在新興科技的幫助下，藉由散播假資訊、製造假帳號、以及購買具有影響力的粉絲頁等手段分化民主社會、激化社會衝突。臺灣在威權政體試圖以包括政治獻金、經濟投資、收買媒體多種

方式的攻勢下，仍然堅定對民主和自由的守護。

- 4 辦理「第六屆亞洲青年民主領袖營」，青年領袖齊聚討論民主衰退的現況、假資訊的散播，以及如何互相支持鞏固區域內各國民主等議題。
 - (1) 第六屆亞洲青年民主領袖營成員來自包括柬埔寨、印度、印尼、日本、馬來西亞、蒙古、緬甸、尼泊爾、巴基斯坦、菲律賓、新加坡、臺灣、泰國等超過 10 個不同亞洲國家的青年民主領袖在 7 日活動中互相交流。
 - (2) 學員們在營隊期間介紹各自國家的民主現況，以及在國內強化民主制度和提升公共參與意識的困難何在，並提出可能的行動方案。其中一組學員觀察 2020 年舉行的緬甸選舉，認為緬甸的民主轉型才剛起步，選民教育和意識的提升相當重要。另一組學員希望成立移工權益維護公民團體的區域聯盟，希望強化相關議題的跨國、由公民團體組成的聯盟。第三組學員提出民主討論的模組，希望改善公民低度政治參與和政治冷感、以及解決網路政治議題討論的兩極化。
 - (3) 第六屆亞洲青年民主領袖營邀請民主與人權領域實踐者與專家與參與者交流。另透過安排實際走訪民主人權的指標性景點，包括大稻埕、鄭南榕紀念館、臺灣同志熱線、燦爛時光書店，以及景美人權園區等，讓各國學員深度了解臺灣民主人權發展歷程。
- 5 參與並支持「國際人權聯盟年會」，以促進對世界人權宣言、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內所載一切權利的尊重。
 - (1) 國際人權聯盟每三年舉辦一次年會暨國際人權論壇，邀請各國專家及人權組織，共同商討目前全球關注的各項人權議題，包括網路言論自由、隱私權、人權捍衛者、婦女權益、性別平等、企業與人權、移工移民權利等議題。2019 年首度在亞洲舉辦大會，選擇了臺灣，與在臺的會員組織「臺灣人權促進會」合作舉辦，邀請 400 多位來自一百多個國家的人權捍衛者、國際專家及政府代表，共同討論日益增長的人權危機、因應及策略。
 - (2) 除積極支持、參與年會的籌辦之外，臺灣民主基金會在松菸文創園區，安排國際貴賓與在地人權組織進行交流活動。由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臺灣民主基金會、國際援藏組織等組織代表參與，代表臺灣不同世代向國際與會者分享民主人權在臺灣的發展及參與國際社會合作串

聯的過程。

6 與外交部、美國在臺協會、美國國際民主研究院 (NDI)、美國國際共和研究所 (IRI)、日本臺灣交流協會、瑞典貿易暨投資委員會共同舉辦「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培養媒體識讀以捍衛民主」工作坊。

(1) 為期一天半的 2019「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培養媒體識讀以捍衛民主」工作坊延續 2018 年舉辦的第一場媒體識讀工作坊討論議題與成果，邀請來自橫跨兩大洲、12 國代表與會，分享推廣媒體識讀的經驗、如何強化這些方針及其面臨的困境，並且討論共同推廣媒體素養的國際合作機會。

(2) 美國在臺協會鄺英傑處長表示，美國國家安全戰略報告指出自由和壓迫的政府之間有地緣政治上的競爭，此說法應用到資訊戰上最顯真實。美國也正面對假資訊散播的威脅，尤其外國行動者會利用社群媒體影響選舉、分裂民眾、並打擊公民對民主制度的信心，而臺灣也正在資訊戰的前線、面臨同樣的挑戰。因此強調對抗假資訊需要許多政府和社會共同努力，而在此次的工作坊中不同國家的參與者將可以互相學習有效對抗假資訊的政策或活動、可能的威脅以及曾經犯過的錯誤。

7 關注中國人權發展，出版《2018 中國人權觀察報告》，並與華人民主書院共同辦理「六四 30 週年談中國對民主人權之威脅」座談會，亦持續補助支持國內外學術界、智庫、民間非政府組織推展有關民主與人權之活動。

(1) 「六四 30 週年談中國對民主人權之威脅」座談會與會者表示在中國的威脅逐步擴大的關鍵時刻，臺灣、香港以及西方民主國家應彼此以共同行動，在全球經貿、政治與各國社會中貫徹民主制度、法治原則、自由信念與人權價值。

(2) 為紀念六四事件三十週年，臺灣民主基金會另與臺灣發展與文化交流協會於中正紀念堂辦理「重返廣場：中國六四三十週年攝影展」，以展覽、戲劇及座談方式喚起大眾對六四事件之重視。

2019 其他國際參與

- 赴英國倫敦參與「民主社群」國際執行委員會會議暨參訪夥伴組織。
- 赴烏拉圭蒙特維多辦理《臺灣民主期刊》「腐敗、反腐與善治」學術會議。

- 赴美國紐約出席「聯合國第 63 屆婦女地位委員會 (CSW 63)」暨非政府組織周邊會議。
- 赴印度達蘭薩拉參與「西藏抗暴紀念日活動」。
- 赴馬來西亞吉隆坡參與「亞洲民主網絡」2019 年會暨「亞洲民主研究網絡」工作坊。
- 赴英國諾丁漢參加「第 16 屆歐洲研究臺灣協會年會」。
- 赴印尼雅加達參與選舉觀察活動。
- 赴日本東京參與「2019 年日本公民社會 C20 高峰會」。
- 赴中國廈門與上海拜訪重要智庫。
- 赴立陶宛維爾紐斯參加會議與拜訪當地重要民間組織與學者。
- 赴美國華盛頓、壇香山拜會美國國務院「全球作戰中心」及「東西中心」。
- 赴比利時布魯塞爾參加「第二屆臺歐盟人權諮商」。
- 赴美國西雅圖參加「北美臺灣研究學會」年會。
- 赴德國科隆參加「全球支援中國及亞洲民主化論壇」。
- 赴日本東京參加「第六屆臺日戰略對話」。
- 赴泰國曼谷參加「聯合國諮詢地位之非政府組織會議」區域會議暨參訪夥伴組織。
- 赴瑞士日內瓦、伯恩、佛里堡、蘇黎世辦理人權會議暨拜會人權機構。
- 赴印尼峇里島辦理「亞洲民主研究網絡」系列活動與研究案。
- 赴捷克布拉格出席「對映中國於世界上的腳印 (二)」研究工作坊。
- 赴美國壇香山與「東西中心」合辦「太平洋群島善治與資訊透明化工作坊」。
- 赴美國休士頓出席「北美洲臺灣人教授協會」(NATPA) 年會座談。
- 赴泰國曼谷參與「2019 東協公民社會大會」。
- 赴美國紐約參與「民主社群」會議暨參訪相關人權組織。
- 赴捷克布拉格參加「公元兩千論壇」(Forum 2000)。

- 赴捷克布拉格與捷克智庫 **Sinopsis** 合辦臺灣主題座談會。
- 赴印度達蘭薩拉出席「國際支持西藏大會」暨參訪相關人權組織。
- 赴泰國普吉島參與「強化促進民主與基本自由」國際研討會。
- 赴葡萄牙里斯本拜會葡萄牙國家人權機構。

2020 主要活動

- 1 辦理「第十五屆亞洲民主人權獎」，獎項頒發予澳洲「亞太國家人權機構論壇」，以勉勵其在促進區域人權理念散播及培育方面的努力。
 - (1) 「亞太國家人權機構論壇」為亞太地區唯一的國家人權機構聯盟組織，主要從事強化亞太地區國家人權機構、人權促進及保護等重要工作。
 - (2) 該組織主要目標為協助現有國家人權機構能有效地履行其職責，並鼓勵政府和幫助公民社會推動以符合《聯合國國家人權機構地位原則》為標準的國家人權機構，並提供會員建議和專業知識，以幫助會員有效執行其職責，以及發展一系列的區域人權合作計畫。
- 2 辦理 2020「第七屆東亞民主論壇 (East Asia Democracy Forum, EADF)」，討論疫情對民主的挑戰，認為即使在疫情蔓延時，各國不應以此為理由侵害民主價值與制度。
 - (1) 新冠肺炎疫情帶來全球人類的生命與生計威脅，也同時造成公民社會自由民主發展的政治危機。有鑒於此，歐洲民主基金會、國際民主及選舉協助研究所、美國國家民主基金會及自由之家等國際民主運動組織，在 6 月份提出「捍衛民主宣言」，號召全球民主運動組織與人士共同簽署，而臺灣民主基金會亦為參與之一員。
 - (2) 為正視全球疫情對於民主發展所造成的危機，臺灣民主基金會藉 2020 年東亞民主論壇，發布「民主與公民社會對傳染病防治至關重要」聲明，指陳亞洲威權勢力以遏止疫情為名，打壓公民生存空間，對弱勢之保障亟待改善。
 - (3) 2020 東亞民主論壇也對中國通過「港版國安法」發表「《港版國安法》嚴重衝擊香港與亞洲民主」聲明，號召東亞民主國家共同支持香港、守護自由民主之行動。強烈譴責中國通過實施國家安全法，並認為此

舉嚴重打擊香港，乃至於區域之民主發展。因此呼籲香港命運需要所有民主人士關切，與其站在一起，團結一致。

- 3 辦理「亞洲青年民主領袖線上研討會」，青年領袖齊聚討論疫情對亞洲民主人權之挑戰，以及分享公民社會如何持續努力在疫情中守護民主，支持弱勢度過難關。

參與者分享公民社會如何在疫情中，成為持續守護民主人權的重要力量。有非政府組織為捍衛新聞自由的記者提供緊急支援基金，更與在地夥伴合作設立對抗假新聞的社群網站平台。女權倡議者更加堅持在疫情中對抗家庭暴力，也持續向政府倡議更多防治家庭暴力的措施。關心移工權益的組織持續監督亞洲政府是否實踐其保障移工權益之承諾。公民社會與政府亦合作成功遏止疫情擴散的案例。

- 4 與美國智庫「戰略與國際研究中心」(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CSIS)、「外交政策研究所」(Foreign Policy Research Institute, FPRI)、「學術交流基金會」(Fulbright Taiwan) 合作辦理「選後之國內外情勢展望：穩定或未定」國際研討會。

(1) 邀請 8 位臺美專家學者，分享其對於臺灣 2020 年總統以及立委選舉的分析，以及選舉結果造成兩岸關係和區域安全影響之看法。

(2) 本屆總統與立委選舉為臺灣民主發展最新里程碑，受到國際高度矚目，臺灣民主基金會藉此會議即時提供平台，協助國際媒體、學術界與駐臺使節代表充分瞭解選舉結果，以及其對兩岸關係暨區域安全之影響。

- 5 關注中國人權發展，出版《2019 中國人權觀察報告》，並持續補助支持國內外學術界、智庫、民間非政府組織推展有關民主與人權之活動。

由於 2019 年香港之政治情勢及人權狀況急遽變化，因此《2019 中國人權觀察報告》特別增加「港澳人權」一章，對港澳的人權狀況及變化趨勢進行系統性探討。期助各界對中國人權有更進一步之了解，帶來中國人民人權境遇之改善。

2020 其他國際參與

- 舉辦約翰霍普金斯大學高等國際研究院觀選團。

- 舉辦 2020 總統暨立委選舉觀選團。
- 與亞太和平研究基金會合作辦理「美國大選後的臺美中關係」座談會。
- 與韓國延世大學中國研究院辦理美中臺與韓半島議題座談會。
- 赴紐西蘭奧克蘭辦理「臺灣與紐西蘭原住民族權利雙邊論壇-原住民自決權與主權」走動式工作坊。
- 與美國國際民主協會 (National Democratic Institute, NDI) 合作辦理「數位煤礦裡的金絲雀」影片發表會 (線上)。
- 參與德國弗里德里希諾曼自由基金會 (Friedrich Naumann Foundation for Freedom, FNF) 主辦之研討會「COVID-19：促進女性權益和性別平等的機會」(線上)。
- 參與公元兩千論壇 (Forum 2000) 研討會「中國於 COVID-19 之際追求自身利益」(線上)。
- 參與日本國際交流中心研討會「COVID-19 下民主價值的挑戰、公民社會的角色及對於公民社會的影響」(線上)。
- 參與亞洲自由民主聯盟 (Council of Asian Liberals and Democrats, CALD) 與美國國家民主研究院 (National Democratic Institute, NDI) 合辦之研討會：當今的香港將成為亞洲的未來？(線上)。
- 參與無代表國家及民族組織 (Unrepresented Nations and Peoples Organization, UNPO) 執委會暨會員大會 (線上)。
- 參與亞洲民主研究網絡 (Asia Democracy Research Network, ADRN) 論壇：亞洲民主國家如何對抗疫情？(線上)。
- 參與貝里斯媒體識讀工作坊 (Belize Media Literacy Workshop)(線上)。
- 參與民主社群 (Community of Democracies, CD) 公民社會大會 (線上)。
- 參與菲律賓馬尼拉雅典耀大學 (Ateneo de Manila University) 網路會議「外國介入對於菲律賓大選的潛在影響」(線上)。
- 參與「第二十四屆公元兩千論壇」(Forum 2000) 會議 (線上)。
- 邀請學者擔任札格雷布大學臺灣講座網路授課 (線上)。
- 參與比利時歐洲東亞研究中心 (European Institute for Asian Studies, EIAS)

研討會：港版國安法之後臺灣海峽和南海的安全情況（線上）。

- 參與遠景基金會與美國東西中心（East-West Center）合辦之研討會「臺灣對美國總統大選期間之印太政策辯論」（線上）。
- 與臺灣亞洲交流基金會合辦「新南向政策工作圈共識營」
- 與民主聯盟基金會（Alliance of Democracies）等單位合作辦理論壇「臺灣、喬治亞及美國選舉遭遇不實資訊之經驗」（線上）。
- 參與紐西蘭坎特伯雷大學辦理之媒體民主工作坊「印太地區的挑戰」（線上）。
- 與無國界記者組織臺灣分會合辦「2020 臺灣新聞界國際會議暨無國界記者新聞自由獎頒獎典禮」。
- 參與日本經濟新聞社論壇「亞洲共同價值與民主」（線上）。

2021 主要活動

- 1 辦理「第十六屆亞洲民主人權獎」，獎項頒發予阿富汗人權律師胡梅菀·拉蘇麗（Humaira Rasuli）女士，以勉勵其在阿富汗司法界推動女性權益保障的貢獻，使阿富汗的女性逐漸能在司法程序中獲得正義。
 - (1) 胡梅菀帶領「阿富汗婦女正義組織」的律師、性別專家等女性夥伴積極調查最具代表性的權勢性侵案件，協助婦女善用司法救濟的權利並維護阿富汗的法治。另外也曾領導婦女團體 Medica Afghanistan，為受到性暴力的女性倖存者提供社會心理諮商與法律諮商服務。為使阿富汗司法環境能有效保障當事人權利並維持她們的尊嚴，胡梅菀亦成為阿富汗《反性騷擾法》多項婦女人權法案以及司法程序改革的關鍵推動者。
 - (2) 胡梅菀的獲獎為人權遭受迫害的人們帶來更多希望；同時也對亞洲女性人權，尤其是消除性別歧視、對抗性別暴力的議題上，具有深刻的啟發。
- 2 辦理 2021「第八屆東亞民主論壇（East Asia Democracy Forum, EADF）」與「世界民主運動」（World Movement for Democracy, WMD）合辦網路線上論壇，討論民主國家在 COVID-19 疫情下面臨的挑戰，以及有效應對民主倒退的方針。

- (1) 邀請亞洲各國講者分享 COVID-19 疫情如何限縮公民空間、延宕民主程序，以及影響資訊透明和民眾動員能力。論壇也探討亞洲區的非政府組織在申請經費補助遇到的困難，以及建立連接政府機構和公民社會溝通渠道的重要性。
 - (2) 講者強調，過去一年展示了民主國家如何更有效、更人道地對抗 COVID-19 疫情，以及一個蓬勃的公民社會如何透過監督政府協助防治疫情；社會需要避免兩極分化的行為，持續建立彼此之間的信任，以防止民主進一步惡化。
- 3 辦理「亞洲青年民主領袖線上研討會」，邀請在亞洲各地推動民主人權的青年工作者參加。藉由廣泛的課程與深度的討論，培力亞洲的民主青年領袖，也強化亞洲公民社會的網絡與合作，團結面對民主面臨的挑戰。
 - (1) 本屆亞洲青年民主領袖營線上研討會，邀請了四位亞洲青年民主領袖營校友擔任講者，分享年輕人鞏固民主治理與強化民主制度的積極作為與策略，以及如何使年輕人的聲音在政策制定的過程當中發揮作用。
 - (2) 校友表示，在政策制定的過程中，有效表達青年人的聲音是強化民主治理的重要環節，也分享年輕族群如何有效利用社群平台進行倡議、塑造更有利的文字，進而引起政策制定者的注意和公民社會的支持。
- 4 辦理《掌火的勇士 - 臺灣 NGO 為民主點燃自由之火》新書發表會
 - (1) 臺灣民主基金會與天下雜誌於 2021 年 6 月共同出版《掌火的勇士 - 臺灣 NGO 為民主點燃自由之火》，藉由訪問臺灣 21 個非政府組織，向社會大眾介紹這些 NGO 創立時的初心理念，到一路走來的組織故事，以及力求實踐的價值理想。
 - (2) 為配合防疫，《掌火的勇士 - 臺灣 NGO 為民主點燃自由之火》以線上方式舉辦新書發表會，由臺灣民主基金會黃玉霖執行長、天下雜誌吳迎春社長及國家人權委員會紀惠容委員擔任致詞貴賓，並邀請臺灣民間真相與和解促進會陳翠蓮理事、鄭南榕基金會鄭竹梅董事及臺灣青年民主協會張育萌理事長進行線上座談。
- 5 與外交部、美國在臺協會、日本臺灣交流協會、英國在臺辦事處、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共同舉辦「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培養媒體識讀以捍衛民主」工作坊。

(1) 自 COVID-19 疫情爆發後，不實資訊的現象越發嚴重。臺灣站在世界民主國家的最前線，持續透過 GCTF 的多邊機制，與全球合作夥伴一同努力、共同捍衛民主價值。

(2) 臺灣民主基金會游錫堃董事長致詞表示，近年來，第三方威權國家透過部分媒體、各大社群網站，散播不實的謠言，已經對民主、自由體制造成嚴重的危害。假訊息不僅攻擊臺灣的地方選舉、總統及國會大選，也擾亂攸關健康的防疫措施。近年來，臺灣已經積極加強因應認知戰的防禦能力，國會持續推動修法，政府集合專家學者、媒體實務工作者研議政策與措施，期望把握各種機會跟其他國家交流、強化國際社會應對資訊戰的能力。

6 關注中國人權發展，出版《2020 中國人權觀察報告》，並持續補助支持國內外學術界、智庫、民間非政府組織推展有關民主與人權之活動。

臺灣民主基金會 2020 中國人權觀察報告顯示，2020 年中國的人權發展，在疫情衝擊下，是中國人民與全世界民主國家覺醒與採取行動的年代。覺醒的中共政權為專制極權政府，不但不會遵守國際通行的政治與經濟規範，反而利用中國崛起，運用政治、經濟、軍事與社會文化等「全政府的力量」，意圖改變全球的人權觀念與規範。因此全世界都必須堅定地表達對中共攻擊普世人權價值、法治和公民權利的關注並做出回應，國際社會全體成員必須抵制和拒絕中國政府通過轉移視線的策略，逃避對其人權狀況問責的企圖。

2021 其他國際參與

- 辦理「2021 國際猶太大屠殺紀念日」紀念活動。
- 參加 2021 年「瑞辛納對話」(線上)。
- 辦理「全球自由度調查報告」發布線上論壇。
- 辦理美國「國家民主基金會」核心組織和「自由之家」線上論壇。
- 參加「凱達格蘭論壇 - 2021 亞太安全對話」(線上)。
- 辦理「與中國進行商業行為的代價」線上會議。
- 參與「民主社群」第十屆部長會議(線上)。
- 參加「美國國際民主協會台北辦事處 (NDI Taiwan)」主辦之「跨越世代，

團結發聲」線上活動。

- 參加「公元兩千論壇」(線上)。
- 辦理「獨立媒體對強化印太民主韌性的角色－臺美合作機會」圓桌會議(線上)。
- 參與「民主之未來高峰論壇」。
- 參加美國智庫「國家亞洲研究局」主辦之「執行長論壇」(President's Circle)(線上)。
- 參加「2021年開放國會論壇」。
- 參加「民主峰會」線上活動。
- 參加2021年「臺美日三邊印太安全對話」。

2022 主要活動

- 1 辦理「第十七屆亞洲民主人權獎」，頒發給於美國註冊的非政府組織「鞏固人權」，該組織長期致力於改善緬甸的人權，其工作包括深入調查以及出版調查報告，同時與當地人權捍衛者合作以蒐集相關證據並向國際發聲，另外也為人權捍衛者提供培訓。
- 2 辦理「2022 區域宗教自由論壇」，邀請國內、外學者專家、宗教領袖代表以及非政府組織代表與會，透過與印太地區之宗教自由倡議者進行經驗交流，共同關心於威權體制下因信仰而受壓迫之個人及團體，同時分享臺灣在保衛宗教自由的經驗。
- 3 與「世界民主運動」共同籌辦第十一屆「世界民主運動」全球大會，與會者透過一系列的實作工作坊、論壇以及講座進行交流互動，除了分享臺灣民主化的經驗成就，同時討論如何建立有韌性的民主制度和捍衛公民空間，以應對當今的威權挑戰。
- 4 各項出版、研究及論文發表相關業務：回顧中國人權發展概況，出版中英文版《2021 中國人權觀察報告》、辦理《2022 中國人權觀察報告》研究專案、推動中國人權補助案等業務、出版《臺灣民主季刊》與《臺灣民主期刊》(Taiwan Journal of Democracy, TJD)刊物、執行訪問學人與研究專案、出版專書《Reinvention by Necessity: Implementation of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Treaties in Taiwan》，以及辦理2022「疫情與國會」研究案等，支持

國內外學術界、智庫、民間非政府組織推展有關民主與人權之活動。

2022 其他國際參與

- 辦理「2022 國際猶太大屠殺紀念日」紀念活動
- 參加於日本東京舉行之「陽光莊園會議」
- 參加於加拿大蒙特婁舉行之「2022 年全美政治學會年會」

資料來源：臺灣民主基金會 2016 年至 2022 年年度報告。

附錄三 GCTF 歷年活動彙整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2015/08/12	● 臺灣外交部、衛福部疾管署 ● 美國在臺協會	「MERS 檢驗診斷」國際研習營	● 本次活動為 GCTF 架構成立後首項國際訓練計畫。 ● 參與者國家：10 國。
2015/12/7	● 臺灣外交部、衛福部疾管署 ● 美國在臺協會	登革熱國際研討會暨國際諮詢專家會議	● 參與者國家：10 國。
2016/03/11	● 臺灣外交部、行政院性平處、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 美國在臺協會	「為亞太地區女性締造繁榮與機會」國際研習營	● 參與者國家：8 國。
2016/04/13	● 臺灣外交部、衛福部疾管署 ● 美國在臺協會	「茲卡病毒檢驗診斷」國際研習營	● 參與者國家：12 國。
2016/6/16	● 臺灣外交部、經濟部能源局	「亞洲地區能源效率」研討會	● 參與者國家：10 國。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 美國在臺協會		
2016/10/05	● 臺灣外交部、國合會 ● 美國在臺協會	「電子商務促進」研習班 ● 分享臺美電商產業發展經驗，以協助縮短區域內數位落差，進而提升各國政府在電子商務議題之交流。	● 國合會規劃及執行，參與國涵蓋我南太平洋友邦及我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之重點國家。 ● 參與者國家：9國。
2017/04/25	● 臺灣外交部、衛福部疾管署 ● 美國在臺協會	「登革熱、茲卡、屈公病鑑別診斷」國際研習營 ● 提升全球防疫社群之專業知識與能力，盼有助持續強化與會各國防疫體系，協力建構全球防疫堅實網絡。 ● 提升亞太國家因應登革熱、茲卡及屈公病毒之專業鑑識及防疫能力	● 本次活動首度納入我位於加勒比海之邦交國海地。 ● 參與者國家：18國。
2017/07/05	● 臺灣外交部、內政部消防署 ● 美國在臺協會	「人道援助及災難防救」國際研習營 ● 研習課程包括大量傷病患處置、災害現場搭建通訊設備及建築物倒塌救援等專業訓練與討論。	● 參與者國家：6國。
2017/11/14	● 臺灣外交部	「打造女性科技創業新未	● 參與者國家：12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部、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 美國在臺協會	來」工作坊 ● 提升亞太地區國家婦女經濟賦權及性別平等。	國。
2017/12/04	● 臺灣外交部、資策會 ● 美國在臺協會	「提升亞太寬頻普及率及縮短數位落差」研習營	● 邀請太平洋島國專家來臺與會，其中諾魯、東加、吐瓦魯及萬那杜首度派員出席 GCTF 活動。 ● 參與者國家：11 國。
2018/04/23	● 臺灣外交部、衛福部疾管署 ● 美國在臺協會	「腸病毒檢驗診斷」國際研習營	● 臺美繼在伊波拉、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登革熱及茲卡等國際重大疫病防制上舉辦國際研討會後，針對腸病毒等常見疾病再次合作。 ● 參與者國家：14 國。
2018/08/14	● 臺灣外交部、法務部調查局 ● 美國在臺協會	「打擊跨境犯罪及美鈔、護照鑑識」國際研習營 ● 強化我國與各國共同打擊跨境犯罪的國際合作能量，並精進鑑識美鈔及護照真偽的技術。	● 參與者國家：16 國。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2018/10/18	● 臺灣外交部、財團法人臺灣民主基金會 ● 美國在臺協會	「培養媒體識讀以捍衛民主」國際工作坊 ● 邀集各國專家透過經驗交流，共同防範假消息破壞各國社會穩定，更可展現臺灣與美國攜手保障言論自由及民主體制的決心。	● 參與者國家：10國。
2018/12/10	● 臺灣外交部、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 美國在臺協會	「邁向平等：印太女性領導人培力」工作坊 ● 針對如何增進公私部門領導階層的性別平等觀念、強化女性在金融、經濟及產業界的領導角色，及促進女性參與公民社會活動等議題，進行研討與意見交流。	● 參與者國家：13國。
2018/12/14	● 臺灣外交部、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 美國在臺協會	「人道援助及災害防救」國際研習營 ● 美國智庫「井上健-亞太安全研究中心」(DKI-APCSS)分享美國在海外災害援助的經驗。 ● 安排各國專家參訪「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及「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以便實	● 參與者國家：10國。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地瞭解我國在專業災害防救能力培訓及公共教育能量。	
2019/03/26	● 臺灣外交部、法務部調查局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打擊公私部門貪瀆」國際研習營 ● 透過各國學員之間的相互學習與經驗分享，成為區域內國家打擊貪腐的有效合作平台，提升區域內的民主治理能力。	● 參與者國家：16國。
2019/04/16	● 臺灣外交部、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財團法人臺灣金融研訓院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女力經濟賦權」國際研習營 ● 積極推動印太地區國家提升女性經濟賦權，並強化臺美日在全球及區域議題的合作能量。 ● 針對強化女性在經濟及產業的領導角色、普惠金融與創新科技的影響及在APEC架構下促進女性經濟地位提升等議題，進行專題研討與意見交流。	● 本研習營為紀念《臺灣關係法》立法40週年系列活動之一。 ● 參與者國家：17國。
2019/04/30	● 臺灣外交部、衛福部疾管署 ● 美國在臺協會	「抗藥性結核病計畫管理」國際研習營 ● 協助印太國家共同防制抗藥性結核病，並	● 參與者國家：9國。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響應 WHA 終結結核病的倡議。	
2019/05/28	● 臺灣外交部、資策會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網路安全與新興科技」國際研習營 ● 就網路安全的挑戰及機會、人工智慧等新興科技議題進行討論及經驗交換，進一步推動理念相近國家在資安及科技領域的合作交流。	● 本研習營為紀念《臺灣關係法》立法 40 週年系列活動之一。 ● 參與者國家：21 國。
2019/09/10	● 臺灣外交部、臺灣民主基金會 ● 美國在臺協會、美國國際民主協會 (NDI)、美國國際共和研究所 (IRI)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瑞典貿易暨投資委員會	「培養媒體識讀以捍衛民主」工作坊 ● 分享推廣媒體識讀的經驗、如何強化這些方針及其面臨的困境、並且討論未來共同推廣媒體素養的國際合作機會。	● 本活動延續 2018 年 10 月舉辦的第一場媒體識讀工作坊的討論議題和成果。 ● 參與者國家：12 國。
2019/09/29	● 臺灣外交	「2019 南島語言復振國際	● 本次活動為 GCTF 首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部、原住民族委員會、美國在臺協會、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論壇」 ● 南島語族起源與擴散、南島語言復振實例，以及南島語言支持、進用及推廣等議題，進行交流與經驗分享。	度移師第三國辦理。 ● 參與者國家：10國。
2019/11/20	● 臺灣外交部、經濟部能源局、臺灣經濟研究院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澳洲辦事處	「印太區域良善能源治理」研討會 ● 響應美國印太戰略，強調在能源領域的「良善治理」，對實現自由、開放且繁榮的印太地區具有重要性。 ● 期望藉由研討會發現新觀點、建立新夥伴關係，以共同解決當前在能源方面面臨的挑戰。	● 本次為澳洲首度共同舉辦 GCTF 活動。 ● 參與者國家：11國。
2020/04/29	● 臺灣外交部、美國在臺協會、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反制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假訊息」線上工作坊 ● 透過經驗交流及分享，共同防範威權國家運用疫情假訊息侵害民主國家的社會穩定，進而鞏固自由及人權等普世價值。	● 參與者國家：9國。
2020/06/24	● 臺灣外交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防	● 參與者國家：15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部、衛福 部疾管署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澳洲辦事處	範第二波疫情」線上工作坊 ● 深入討論如何在有限度開放下嚴密防範全球第二波疫情擴散。	國。
2020/09/09	● 臺灣外交部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瓜地馬拉政府	「武漢肺炎（COVID-19）科技防疫」線上國際研討會 ● 透過不同面向的經驗分享，讓各國政府在面對疫情時，能以創新思維規劃施政方向，邁向國家發展的新紀元。	● 本次活動為 GCTF 首度針對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國家舉辦線上研討會。 ● 參與者國家：21 國。
2020/09/30	● 臺灣外交部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透過公私夥伴關係促進國際發展」視訊工作坊 ● 透過公私協作達成聯合國 UN SDGs 的經驗與成果	● 臺、美、日三方首度於聯合國開議期間，透過 GCTF 分享落實 SDGs 的經驗及成果。 ● 參與者國家：16 國。
2020/10/15	● 臺灣外交部、法務部高等檢察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 美國在臺	「營業秘密保護及數位侵權防制」視訊研討會 ● 探討各國營業秘密法的最新進展及分享打擊數位侵權的實務經驗，以共同加強對智	● 參與者國家：20 國。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慧財產權的保護。	
2020/10/28	● 臺灣外交部、法務部調查局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新冠肺炎相關犯罪防制」國際研習營	● 參與者國家：30國。
2020/11/3	● 臺灣外交部、海洋委員會、工研院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荷蘭在臺辦事處	「運用循環經濟模式處理海洋廢棄物」線上研習營	● 參與者國家：21國。
2021/03/10	● 臺灣外交部、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英國在臺辦事處	「強化各國及社區防災韌性」國際研討會 ● 配合311東日本大地震十週年前夕辦理，與各國分享臺灣的防災經驗並提升防災韌性。	● 本次活動由各國駐臺使節代表（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吐瓦魯、瓜地馬拉及諾魯）、多國官員、專家學者、NGO 團體（澳洲、加拿大、捷克、波蘭、南非、奈及利亞、越南及以色列）實際參與。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 採實體線上混合形式，於臺北舉辦 ● 參與者國家：34國。
2021/04/14	● 臺灣外交部、金融研訓院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歐洲經貿辦事處	「供應鏈重組暨中小企業金融」線上研討會 ● 促進各國對話與合作，共同打造更加強韌多元的產業供應鏈	● 本次活動歐盟首度擔任GCTF共同主辦方，德國也首次參與GCTF活動。 ● 參與者國家：26國。
2021/05/18	● 臺灣外交部、衛福部疾管署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英國在臺辦事處 ● 澳洲辦事處	「公共衛生-疫苗接種的經驗與挑戰」線上國際研討會 ● 使與會國交流疫苗接種經驗，共同制定最佳疫苗接種策略，攜手對抗全球疫情蔓延	● 以色列、歐盟、加拿大亦有指派講者與會，分享疫苗接種經驗。 ● 參與者國家：36國。
2021/05/26	● 臺灣外交部、法務部調查局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洗錢防制」國際研習營 ● 提供理念相近國家針對洗錢防治議題進行經驗交流及探討執法實務。 ● 疫情期間網路金融交易跨國犯罪盛行，本	● APG 秘書長也擔任活動講座。 ● 參與者國家：32國。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 澳洲辦事處	活動有助於營造更安全、自由、開放、尊重法治的國際社會。	
2021/06/17	● 臺灣外交部、法務部臺灣高等檢察署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智慧財產權保護及打擊數位侵權之新發展」線上國際研討會 ● 促進各國執法當局在共同調查、分享經驗與技術，以及交換資訊等進行多邊合作。	● 臺灣與美國於 2017 年 2 月簽署《加強臺美保護智財權執法合作的瞭解備忘錄》，進一步打擊國內盜版及仿冒商品工作。 ● 參與者國家：19 國。
2021/08/11	● 臺灣外交部、經濟部能源局、工研院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澳洲辦事處	「綠能：開創潔淨及永續發展的地球」線上國際研討會 ● 透過交流綠能發展的經驗，制定產業發展策略，攜手對抗全球氣候危機，維繫地球永續發展。	● 參與者國家：50 國。
2021/09/09	● 臺灣外交部、勞動部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斯洛伐克	「COVID-19 後疫情時期經濟復甦之『未來工作』」線上國際研討會 ● 促成各國經驗交流做為政策制定的參考，以因應疫情造成的全球勞動環境急遽變	● 本次活動首度由臺灣勞動部與美國勞工部深入參與活動規劃執行，亦是斯洛伐克首次合辦 GCTF 活動。 ● 參與者國家：27 國。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經濟文化辦事處	化。	
2021/09/13	● 我國駐捷克代表處 ● 美國駐捷克大使館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捷克參議院、捷克臺灣商會、捷克智庫國際事務協會	海外加盟活動「全球供應鏈重組：降低遭受經濟衝擊脆弱性的策略（捷克的機會與挑戰）」研討會 ● 與捷克加強在後疫情時代的供應鏈韌性及企業因應能力 ● 由企業代表分享對供應鏈重組的看法，以及提升供應鏈國際競爭力的實務經驗。 ● 另由臺、美、日、捷學者討論供應鏈面臨的危機及解方。	● 本次活動為 GCTF 首次海外加盟活動，也是首次在捷克為歐洲地區舉辦的 GCTF 海外活動。
2021/09/24	● 臺灣外交部、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英國在臺辦事處 ● 澳洲辦事處	「強化全球及國家層級防災韌性」線上國際研討會 ● 為臺美「防災救援倡議」聯合聲明系列活動之一。	● 美國國際開發總署、英國審計部門、澳洲國家災後復原及防災韌性署官員、日本專家擔任講者。 ● 參與者國家：33 國。
2021/09/29	● 臺灣外交部 ● 美國在臺	「以科技力建構韌性及加速落實永續發展目標」線	● 臺、美、日三方再度於聯合國開議期間，透過 GCTF 分享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上國際研討會 ● 肯定透過科技因應全球共同挑戰的重要性，並探討如何強化國際合作	落實 SDGs 的經驗及成果。 ● 參與者國家：25 國。
2021/10/06	● 臺灣外交部、內政部警政署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打擊網路犯罪與強化國際執法合作」線上國際研討會	● 本次活動首度與內政部警政署合作，並與「國際警察合作論壇」合併辦理。 ● 臺灣表達參與國際刑警組織，進一步和國際執法組織加強合作之意願。 ● 參與者國家：24 國。
2021/10/27	● 臺灣外交部、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澳洲辦事處 ● 加拿大駐	「邁向平等之路：落實女性公共參與權」線上國際研討會 ● 〈臺灣 2017 年與美國及澳洲共同啟動「APEC 婦女與經濟子基金」〉 ● 〈臺灣 2020 年與美國國際金融開發公司啟動「婦女倍速計畫」〉	● 澳洲於會中宣布澳洲將成為 GCTF 正式夥伴，本次活動也是加拿大首次加入合辦 GCTF 活動。 ● 此視訊會議由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協助籌畫。 ● 參與者國家：19 國。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臺北貿易辦事處		
2021/11/04	● 臺灣外交部、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澳洲辦事處 ● 駐臺北以色列經濟文化辦事處	「身心障礙人權實踐」線上國際研討會	● 本次活動為以色列首次參與合辦 GCTF 活動，「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委員會」兩名專家亦受邀專題演說。 ● 此視訊會議由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協助籌畫。 ● 參與者國家：16 國。
2021/11/09	● 臺灣外交部、臺灣民主基金會 ● 美國在臺協會 ● 英國在臺辦事處 ● 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	「培養媒體識讀以捍衛民主」線上國際研討會 ● 培養公民媒體識讀能力，和理念相近國合作對抗假訊息以鞏固民主價值。	● 此視訊會議由臺灣民主基金會協助籌畫。 ● 參與者國家：30 國。
2021/11/19	● 我國駐聖	海外加盟活動「氣候智慧	● 本次活動為 GCTF 首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大使館 ● 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農業部 ● 美國駐巴貝多大使館	農業：建構農業之韌性與永續性」研討會 ● 協助加勒比海島國因應後疫情時代糧食安全議題。 ● 提供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各國農業部門官員專業能力建構。	次移師加勒比海舉辦海外活動。 ● 採實體線上混合形式，於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舉辦 ● 參與者國家：13 國。
2021/12/03	● 我國駐史瓦帝尼大使館 ● 美國駐史瓦帝尼大使館	海外加盟活動「婦女賦權：女性經濟自主」國際研討會	● 採實體線上混合形式，於史瓦帝尼舉辦 ● 參與者國家：2 國。
2022/02/25	● 我國駐印度代表處 ● 美國駐印度大使館 ● 印度 NGO 醫療之聲	海外加盟活動「數位醫療協作」國際工作坊 ● 探討數位醫療體制及醫療器材產業的合作契機。	● 本次活動為 GCTF 首次在南亞地區舉辦海外活動，也是首次為印度量身打造的國際工作坊。 ● 採實體線上混合形式，於印度舉辦
2022/03/22	● 臺灣外交部、法務部調查局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澳洲辦事	「數位犯罪防治」國際研習營 ● 探討議題聚焦加密貨幣與數位金融犯罪防制。 ● 各國專家分享數位金融犯罪最新趨勢及國際合作經驗，期許擴	● 本次研習活動計有來自亞太、中東、非洲、歐洲、北美、拉美及加勒比海等區域共 32 國近 300 名警政、司法及執法人員線上與會，有助強化臺灣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處 ● 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	大各國執法單位經驗交流及能力建構。	與國際社會執法合作。
2022/05/24	● 臺灣外交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澳洲辦事處 ● 英國在臺辦事處 ● 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 ● 歐洲經貿辦事處 ● 駐臺北以色列經濟文化辦事處	「終止性別暴力」國際研討會 ● 持續推動及分享臺灣在性別平等與人權保障議題的良善治理經驗。 ● 落實 2011 年第三屆「臺美印太民主治理諮商」成果。	● 本次活動為歷年 GCTF 最多合辦國家的場次。 ● 採實體線上混合形式，於臺北舉辦 ● 參與者國家：37 國及歐盟。
2022/06/17	● 臺灣外交部、衛福部國家消除 C 肝辦公室 ● 美國在臺協會	「推動消除 C 型肝炎的努力與進展」線上國際研習營 ● 分享臺、美、日、澳的肝炎防治政策，臺灣將提前 5 年達成	● 本次活動助於推升全球公衛議題合作。 ● 參與者國家：39 國。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澳洲辦事處	WHO所訂定在2030年前消除病毒性肝炎的目標。 ● 分享臺灣在病毒性肝炎防治領域的成功經驗，展現我國持續爭取WHO的決心。	
2022/08/26	● 我國駐聖露西亞大使館 ● 美國駐巴貝多大使館 ● 聖露西亞政府	海外加盟活動「邁向更包容與性別平等復甦：強化後疫情時代婦女賦權」海外工作坊 ● 協助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在後疫情時期提升婦女就業與創業競爭力。 ● 聚焦疫後復甦時期促進女性賦權環境的政策建議。 ● 分享臺、美及其他理念相近國家與國際組織推動婦女賦權計畫的成果。	● 在聖露西亞舉辦之GCTF海外活動，並邀請我國在拉美及加海地區友邦官員及專家赴露國研習交流。 ● 參與者國家：15國。
2022/09/27	● 臺灣外交部、亞太糧食與肥料技術中心、農科院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	「智慧農業產業化的挑戰與策略」國際研習 ● 聚焦資訊技術（ICT）與數位創新科技在智慧農業的應用。 ● 分享各國智慧農業產業化的經驗與挑戰。 ● 計畫發起GCTF智慧農	● 活動議程由亞太糧食與肥料技術中心與美國在臺協會共同規畫。 ● 採實體線上混合形式，於臺北舉辦 ● 參與者國家：48國。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交流協會 ● 澳洲辦事處 ● 駐臺北以色列經濟文化辦事處 ● 荷蘭在臺辦事處	業聯盟，盼藉由資訊交換促進夥伴關係，共同為智慧農業技術的國際應用制定方針。	
2022/09/28	● 臺灣外交部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澳洲辦事處	「透過創新夥伴關係機制尋求變革性解決方案」國際研討會 ● 因應全球落實 UN SDGs 所面臨的錯綜挑戰，探尋創新的解決方案。	● 延續 2020-2021 年成功經驗，臺、美、日三方再度於聯合國開議期間，透過 GCTF 分享落實 SDGs 的經驗及成果。 ● 採實體線上混合形式，於聯合國大會開議期間於紐約舉辦 ● 參與者國家：20 國。
2022/09/30	● 臺灣外交部、交通部民航局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澳洲辦事處	「建構安全與綠色之永續發展航空系統」國際研討會 ● 肯定強化全球夥伴關係，共同促進飛航安全及永續發展的重要性。 ● 各國分享促進飛航安全的經驗及成果。	● 助於強化臺灣與國際社會的民航合作，透過專家連繫共同確保國際民航安全持續成長 ● 採實體線上混合形式，於國際民航組織開議期間於蒙特婁舉辦 ● 參與者國家：14 國

日期	舉辦單位	主題與內容	備註
			及歐盟。
2022/10/26	● 臺灣外交部、海洋委員會 ● 美國在臺協會 ●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 澳洲辦事處	「法治原則下之永續海洋」國際研習營 ● 針對印太地區海洋環保、海事執法、資源管理進行專題演講及討論	● 本次活動為 GCTF 首度移師日本辦理研訓計畫，研習議程由日本臺灣交流協會及澳洲辦事處領導各合辦方共同規畫。 ● 太平洋島國論壇秘書處官員亦有參與實體受訓。 ● 採實體線上混合形式，於日本東京舉辦 ● 參與者國家：24 國。
2022/11/21	● 我國駐以色列代表處 ● 美國駐以色列大使館 ● 以色列臺拉維夫大學跨域網路研究中心	海外加盟活動「數位經濟趨勢下的機會及政策建議」國際工作坊 ● 聚焦數位解決方案及供應鏈韌性議題，探討數位時代的挑戰及經濟轉型。 ● 分享臺、美、以在數位經濟領域的發展經驗及產業優勢。	● 本次活動為 GCTF 首度在中東地區舉辦海外活動。 ● 採實體線上混合形式，於以色列舉辦 ● 參與者國家：9 國。

資料來源：彙整自 GCTF 官網。

附錄四 臺灣 COVID-19 防疫作為與國際合作彙整

防疫政策		
醫療	物資整備	一、口罩： 2020 年 1 月 22 日，連續 2 日釋出儲備口罩共 200 萬片至四大超商、藥妝店等通路代銷，並稽查價格。 - 限制醫療用及 N95 等口罩出口，同時加強查緝，口罩出口禁令延至 2020 年 6 月底。 - 徵用國內口罩工廠生產之一般醫用口罩及外科手術口罩（每日共約 400 萬片），由指揮中心分配。 2020 年 2 月行政院唐鳳政務委員邀集民間社群透過健保署 open data 資料產製「防疫口罩查詢」應用平台（口罩地圖） 2020 年 2 月口罩販售實名制 1.0，民眾持健保卡至特約藥局購買。2020 年 3 月起可以透過健保卡、自然人憑證登入平台，或由健保快易通行動 APP 進行認證預購口罩。2020 年 4 月口罩販售實名制 3.0 上路，可至國內四大超商預購口罩。考量國內口罩產量提升，實名制口罩販售，網路/超商通路運作至 2021 年 9 月第 44 輪後將暫停服務，藥局通路仍維持運作。 2020 年 6 月國內疫情趨緩，口罩國家隊助內也援外。我國組成口罩國家隊，生產高品質口罩，為確保持續維持高品質，經濟部已加強抽驗國內生產的口罩。
		二、其他防疫用品： - 海關成立防疫物品快速通關單一窗口。 - 協調臺酒、臺糖產銷防疫清潔酒精，透過各販售通路方便民眾取得。 - 醫療院所口罩配送量，平均每日 85 萬片提高至 170 萬

		片，補充各醫院庫存至 15 天安全準備量以上。徵用國內廠商生產之 N95 口罩 1,646 萬片，並緊急採購 200 萬件防護衣及 1,600 萬件隔離衣，且以醫護優先、防疫優先、弱勢優先等原則分配。
		三、疫苗、藥品： ● 2021 年 7 月 22 日與美國 Moderna 公司簽署 2 年共 3,500 萬劑 COVID-19 疫苗之供應合約。 ○ 首批 1 月 25 日 151.21 萬劑抵臺 ○ 第二批 2 月 15 日 140.48 萬劑抵臺 ○ 第三批 2 月 27 日 122.46 萬劑抵臺 ○ 第四批 4 月 23 日 20.04 萬劑抵臺 ○ 第五批 4 月 27 日 137.16 萬劑抵臺 ○ 第六批 5 月 03 日 110.61 萬劑抵臺 ○ 第七批 5 月 03 日 111.55 萬劑抵臺 ○ 第八批 5 月 07 日 125.09 萬劑抵臺 ○ 第九批 7 月 06 日 45 萬劑抵臺 ● 2022 年 1 月首批我國採購之 COVID-19 口服抗病毒藥 Molnupiravir 抵臺。 ● 2022 年 4 月指揮中心採購之 COVID-19 治療用口服藥物 Paxlovid 已逾 18 萬人份抵臺。 ● 2022 年 5 月第一批採購 Pfizer-BioNTech 成人劑型疫苗 185.796 萬劑抵臺。 ● 2022 年 6 月透過 COVAX 機制獲配的首批 Novavax 疫苗 50.4 萬劑抵臺。 ● 為降低社區式照顧機構群聚感染風險，自今（2022）年 6 月 27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指揮中心擴大提供社區式機構定期公費快篩措施。為保障照顧型機構民眾健康，指揮中心延長提供住宿型機構、社區式機構公費快篩試劑至 8 月 31 日止。 ● 截至 2022 年 7 月底，Pfizer-BioNTech 兒童劑型疫苗 220.32 萬劑抵臺。

		• 2022 年 8 月第一批採購 Pfizer-BioNTech 幼兒劑型疫苗 127.68 萬劑抵臺。 • 2022 年 9 月實施家用抗原快篩實名制，民眾可持健保卡購買。 • 2022 年 9 月 Moderna 次世代雙價疫苗共 299.5 萬劑抵臺。 • 2022 年 6 月透過 COVAX 機制獲配的第二批 Novavax 疫苗 50.4 萬劑抵臺。 • 2022 年 10 月第二批採購 Pfizer-BioNTech 幼兒劑型疫苗 62.4 萬劑抵臺。 • 2022 年 11 月 Moderna 次世代 BA.4/5 雙價疫苗共 211.2 萬劑抵臺。 • 擴大發放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及國小學生每人 5 劑免費家用抗原快篩試劑以保障健康，將有 180 萬人受惠。
	檢 驗/研 發	• 破解瑞德西韋製程，成功完成瑞德西韋毫克級合成。 • 助友邦抗疫，帛琉疑似病例檢體送我國檢驗。 • 臺灣、美國簽訂「臺美防疫夥伴關係聯合聲明」，共同研發疫苗及藥物。 • 建置「新型冠狀病毒篩檢及分析技術支援平台」，加強國內研發量能。 •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建置「COVID-19 疫苗臨床試驗意向登記平台」。 • 全國社區篩檢站設置補助上路，提高民眾採檢可近性。 • 交通部所屬 5 航空站（臺北松山、臺中、嘉義、臺南及高雄小港航空站）設立篩檢站，有症狀旅客不予搭機、過去 14 天內有症狀須現場快篩陰性始得搭機。 • 補助全國快速 PCR 檢驗儀，加速社區檢驗量能 形成全國社區防疫網。 • 為有效控管風險，以池化方式提升社區核酸篩檢量，迅速阻斷傳播鏈。 • 修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例定義，新增民眾使用

		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准通過之家用新型冠狀病毒核酸檢驗試劑檢測陽性，並經醫師確認即為確診。
管制	邊境政策	• 2020 年 1 月因新冠肺炎疫情全面禁止國內旅行團赴中國旅遊。 • 2020 年 2 月國際郵輪禁止停靠我國港口。 • 2020 年 2 月暫停小三通。 • 2020 年 2 月「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電子化系統」上線。 • 2020 年 3 月全球旅遊疫情建議等級升至第三級警告 (Warning)，限制非本國籍人士入境，所有入境者都需居家檢疫 14 天。國人應避免所有非必要之出國旅遊，自國外入境者，需進行 14 天居家檢疫。 • 2020 年 8 月為展現臺灣優質醫療及貢獻，開放外籍人士有條件來臺就醫。 • 2021 年 3 月起開放臺帛旅遊泡泡，正式恢復旅行業組團赴帛琉旅遊及接待帛琉來臺觀光團體入境；旅遊行程規劃須符合五大防疫原則。 • 2022 年 3 月起，開放非本國籍商務人士來臺。 • 2022 年 9 月起，恢復美、加、紐、澳、歐洲與邦交國國民入境免簽證待遇。 • 2022 年 12 月起，取消入境人數限制。
	社區防疫	• 運用科技輔助追蹤居家隔離（檢疫）者狀況。 • 徵用各大電視臺及廣播電臺頻道，播送重要防疫訊息。 • 安排護理專業志工，針對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者電訪衛教關懷。 • 公布「實聯制措施指引」以兼顧個資保護與疫調需求。 • 將全球各國入出境臺灣資料匯入「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將「入境檢疫系統」結合「電子圍籬智慧監控系統」，透過手機定位掌握行蹤。 • 訂定「『COVID-19 (新冠肺炎)』因應指引：防疫旅館設置及管理」鼓勵合法旅宿業者加入「安心防疫旅宿」

		行列，每房每日新臺幣 1,000 元。 - 與宏達電 (HTC DeepQ) 及 LINE 合作建置聊天機器人「疫止神通」LINE Bot 正式上線。 「臺灣社交距離 App」上架，鼓勵全民下載使用，以掌握疫情擴散相關資訊。 2021 年 12 月起，全面提供民眾 BNT 疫苗、AZ 疫苗、莫德納疫苗以及高端疫苗等四種 COVID-19 疫苗預約接種。 - 允許地方政府提供民眾 200 元 (含) 以下衛教品，以提升接種意願。 - 民眾可運用「COVID-19 防治一網通」疫苗地圖，就近查詢 COVID-19 疫苗合約醫療院所接種資訊。 - 啟動「確診個案自主回報疫調系統」簡化衛生局疫調作業流程。 「臺灣社交距離 APP」新增「COVID-19 確診個案自主回報系統」隨機碼上傳功能。
	醫療院所 監控	2020 年 4 月醫院實施門禁管制，除有特殊事由，禁止探病。 - 我國企業及民間單位共同捐贈日製負壓隔離艙 80 座，公私協力共同防疫。 - 鼓勵醫療機構加強通報採檢，指揮中心發給通報獎勵金。 - 為確保 COVID-19 重症病人照護品質，指揮中心開辦新冠病毒重症個案臨床處置線上課程。 2022 年 2 月，COVID-19 染疫康復者門住診整合醫療計畫網頁專區上線，提供民眾更優質身心健康關懷整合機制。 2022 年 12 月起有條件開放全國醫院住院病人探病。
民生	紓困補償	- 總統公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一階段編列新臺幣 600 億元。 - 通過第二階段紓困方案，總計預算達新臺幣 1 兆 500 億

		元。 ● 受理受隔離、檢疫者、或照顧者防疫補償申請。 ● 行政院核定「防疫期間行政院關懷弱勢加發生活補助計畫」，針對弱勢民眾加發生活補助 2020 年 4-7 月每人每月 1,500 元。 ● 行政院核定「110 年衛生福利部因應疫情擴大急難紓困實施計畫」，增加紓困對象。 ● 發布「衛生福利部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死亡喪葬慰問金發給要點」，確診死亡者發給新臺幣 10 萬元喪葬慰問金，指定處所居家隔离者亦得申請防疫補償。
國際援助		
國家/組織	援助/醫衛用品交流情形	
友邦		
馬紹爾群島、吐瓦魯、諾魯、帛琉	口罩各國 6 至 8 萬片、N95 口罩、不等數額之病毒檢測儀（含試劑耗材）、熱像體溫顯示儀、耳溫槍及額溫槍、自動測量系統、奎寧、呼吸器、防護衣及隔離衣、一次性醫療用面罩、快篩試劑、自動化核酸分析儀、核酸萃取機、離心機、醫療貨櫃、護目鏡等。	
拉美及加海地區國家	自 COVID-19 疫情爆發以來，我國政府持續捐贈各式醫療用品及防疫物資，包括 X 光機、超音波機、醫用口罩、攜帶式脈搏血氧飽和儀、拋棄式手套、微型離心管、醫療實驗室用品、氧氣筒、熱像體溫顯示儀、額溫槍、自動量測系統、病毒檢測儀（含試劑耗材）、快篩試劑、防護隔離衣、呼吸器、製氧機、注射針頭、生理監視儀、防護面罩、羥氯奎寧、電動病床、病毒核酸提取組及病毒採檢套組等。	
史瓦帝尼	1. 就地採購防護衣、檢診手套、拋棄式髮帽、拋棄式鞋套、藥用酒精。 2. 捐贈口罩、熱像體溫顯示儀、額溫槍、隔離衣及防護衣、防護面罩、病毒檢測儀（含試劑耗材）及呼吸器。 3. 駐館於 2021 年 3 月 11 日捐贈由政府協助史國建立之口罩工廠生產之 100 萬片口罩。	

	4. 我政府協助史國建立之醫療口罩工廠於 2021 年 5 月 21 日舉行正式啟用典禮，該工廠設備包括我方捐贈 2 條已除役之援外口罩生產線，協助史國建立口罩生產能力，提升防疫能量。我政府另捐贈口罩乙批、隔離衣及防護衣、帽套及鞋套、快篩試劑。
理念相近國與其他地區	
美國	1. 在臺美防疫合作的架構下，我國承諾提供美國每週 10 萬片醫療口罩，美國則為我國保留 30 萬件防護衣原料以共同抗疫。3 月份 50 萬片及 4 月至 6 月每月 40 萬片口罩已運交美國行政部門統籌運用。 2. 外交部於 2020 年 4 月 1 日宣布第一波國際人道援助行動，捐贈 200 萬片口罩予美國防疫與醫療人員使用，其中 100 萬片捐贈美國聯邦政府統籌使用，另 100 萬片捐贈有急迫需要的相關各州。 3. 外交部於 2020 年 4 月 9 日宣布第二波國際人道援助行動，捐贈美國疫情嚴峻各州如麻薩諸塞州、密西根州及賓夕凡尼亞州等共 100 萬片口罩，支援第一線醫療人員。 4. 外交部於 2020 年 5 月 5 日宣布第三波國際人道援助行動，包括依「臺美防疫夥伴關係聯合聲明」捐贈美國聯邦政府 5 月份 40 萬片，以及疫情嚴峻各州共 188 萬片口罩，合計 228 萬片口罩，另捐贈 15,000 支額溫槍及 150 組自動額溫測量系統。 5. 外交部於 2020 年 5 月 18 日宣布繼續規劃第四波國際人道援助行動，其中捐贈美國退伍軍人部及相關組織共 105 萬片口罩；另透過美國主導之「全球反制『伊斯蘭國』(ISIS) 聯盟」引介，捐贈 10 萬片口罩予諾貝爾和平獎得主穆拉德 (Nadia Murad) 所創立之國際非政府組織「娜迪亞倡議」(Nadia's Initiative)，協助伊拉克辛賈爾 (Sinjar) 地區難民及醫護人員抗疫。 6. 駐關島辦事處於 2020 年 10 月 10 日揭幕時捐贈 4 臺熱像體溫顯示儀予關島政府、議會及當地醫療院所，展現臺關友好情誼及我協助關島政府防疫作為。 7. 關島中華總會於 2021 年 1 月 11 日 安排中華航空臺北-關島往返包機，搭載病情嚴重之 5 名病患及其家屬來臺就醫。駐關島

	辦事處從旁提供行政協助，並與關島政府協調包機抵離各項事宜。 8. 美國白宮於美東時間 2021 年 6 月 3 日宣布將臺灣納入第一波國際疫苗援贈計畫，並由聯邦參議員達克沃 絲 (Tammy Duckworth, D-IL)、蘇利文 (Dan Sullivan, R-AK) 及昆斯 (Chris Coons, D-DE) 於 6 月 6 日訪臺時宣布將提供臺灣 75 萬劑疫苗。美國政府嗣於 6 月 19 日上午宣布捐贈臺灣總計 250 萬劑莫德納 (Moderna) 疫苗，並由中華航空公司專機於臺北時間 6 月 20 日傍晚運抵臺灣桃園國際機場。
日本	1. 臺灣捐贈口罩 270 萬片、血氧儀 1 萬臺、製氧機 1,008 臺。 2. 日本六度捐贈我國共約 420 萬劑 AZ 疫苗。
加拿大	1. 2020 年 4 月 28 日捐贈加拿大 50 萬片口罩，其中聯邦政府 40 萬片口罩，加國安大略省 (Ontario) 5 萬片、亞伯達省 (Alberta) 2 萬 5 千片、卑詩省 (British Columbia) 2 萬 5 千片口罩，支援加拿大前線醫療人員。嗣於 6 月初再捐贈加國 100 萬片外科口罩、10 萬片 N95 口罩、8 萬件隔離衣及 2 萬件防護衣。 2. 新北市淡水區公所於 2020 年 6 月 16 日捐贈姐妹市暨馬偕出生地加國安大略省牛津郡 1 萬片口罩，另馬偕紀念醫院於 6 月 18 日捐贈 15 萬片口罩予安省相關醫療院所。 3. 加拿大安大略省省議員 Logan Kanapathi 於 2020 年 10 月 21 日於安省省議會發表聲明表示，感謝國華臺灣食品公司於 10 月 6 日慷慨捐贈 6 萬片醫療用口罩予安省各地教育局。 4. 駐加拿大代表處陳文儀大使於 2020 年 10 月 22 日拜會加國首都渥太華市長 Jim Watson 並代表臺商捐贈 2 萬片口罩。
歐洲國家	1. 我國政府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迄今，分四波人道援助贈予歐洲國家逾 1 千萬片醫療口罩，以及包括防護衣、額溫槍、熱像儀、呼吸器、呼吸器濾心、隔離衣、消毒噴霧罐等醫療物資，協助遭受疫情影響國家的醫護人員抗疫。 2. 我國天主教團體、NGO、民間企業團體 亦紛紛主動捐贈相關物資協助歐洲，包括我天主教團體兩度透過教廷駐臺大使館經外交部轉送義大利駐臺代表 Davide Giglio 抗疫物資。外交

	部 2020 年與民間企業合作捐贈 25 臺呼吸器及防護面罩等物資予捷克各地醫院。 3. 外交部部長吳釗燮於 2021 年 3 月 11 日與捷克參議長韋德齊 (Miloš Vystrčil) 於線上共同主持「捐贈捷克政府自動化口罩生產線」啟用儀式並剪綵，以上均彰顯我政府與民間貢獻國際之善舉。 4. 立陶宛、捷克、波蘭及斯洛伐克等國於 2021 年 8 月至 10 月間共捐贈我國近 85 萬劑疫苗。
澳大利亞	相互確保防疫醫療物資優先採購權 1. 臺澳互相提供優惠價格採購所需原料；我國自澳國訂購酒精原料 100 萬公升，另提供澳國購買口罩過濾層材料 3 噸。 2. 口罩 50 萬片。
菲律賓	口罩 80 萬片、N95 口罩、製氧機 200 臺、防護衣及隔離衣。
新加坡	口罩 110 萬片、N95 口罩。
印尼	口罩 60 萬片、製氧機 350 臺、自動化核酸分析儀、高流量氧氣鼻導管全配系統 (HFNC) 及氧氣鋼瓶。
越南	口罩 35 萬片、320 臺製氧機、防護衣。
泰國	口罩 50 萬片、N95 口罩、防護衣及隔離衣。
緬甸	口罩 27 萬片、N95 口罩、熱像體溫顯示儀、防護衣及隔離衣。
印度	口罩 120 萬片、N95 口罩、製氧機 578 臺、氧氣鋼瓶 1,500 支。
斐濟	口罩 2.1 萬片、N95 口罩、熱像體溫顯示儀、防護衣及隔離衣。
巴布亞紐幾內亞	口罩 2.5 萬片、N95 口罩、熱像體溫顯示儀、奎寧、呼吸器、防護衣及隔離衣、自動化核酸分析儀。
科威特	口罩 5 萬片、N95 口罩 1 萬片、防護衣 200 套、隔離衣 800 套。
沙烏地阿拉伯	口罩 1 萬片、N95 口罩 1,000 片、防護衣 200 套、隔離衣 800 套。
巴林	N95 口罩 1 萬片、防護衣 200 套、隔離衣 800 套。
索馬利蘭	1. 援贈帽套、鞋套、快篩試劑、核酸檢測分析儀專用試劑及口

	罩、護目鏡及面罩。 2. 我國與索馬利蘭簽署疫苗援贈協議，提供 15 萬劑國產高端疫苗。
俄羅斯	捐贈口罩乙批予俄羅斯「We Together 醫療志工組織」、「梁贊州立臨床醫院」(Ryazanskaya Oblast Clinic Hospital)、「達吉斯坦共和國醫療人員工會」(Respublika Dagestan Medical Personnel Association)、「莫斯科州立臨床研究醫療中心」(Moscow Regional Research Clinical Institute name after M. F.Vladimirsky) 及卡路加州「科澤爾斯克區間醫院」(Kozelsk Interdistrict Hospital, Kaluzhskaya Oblast)。
蒙古	1. 至 2022 年 1 月已捐贈逾 20 萬片口罩、逾 5 千件防護衣及 2 萬件隔離衣予蒙古第一線醫護人員及多個省份。 2. 2021 年 12 月援贈蒙古國家傳染病中心 200 個防疫隔離罩。
土耳其	1. 至 2022 年 1 月已捐贈 10 萬片醫療口罩予土耳其境內敘利亞難民第一線醫護人員。 2. 土耳其財政部政府採購辦公室向我國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購 12 萬餘劑流感疫苗，以強化雙邊疫苗研發及醫療物資採購之合作。
奈及利亞	捐贈 20 萬片醫療口罩予奈及利亞疾管署、人權委員會及其他友好機關團體。
國際組織	
亞太經濟合作 (APEC)	1. 臺灣 5 項與防疫及疫後復甦有關之計畫於 2020 年獲得 APEC 經費補助，並獲多國連署支持。 2. 2021 年臺灣獲 APEC 經費補助 15 件計畫，其中共有 5 項與防疫及疫後復甦相關。 3. 臺灣於 2021 年捐助「APEC 人類安全子基金 (APEC Sub-fund on Human Security)」40 萬美元，促請各會員重視健康安全對於區域經貿之重要性，以共同防範未來再發生大規模流行傳染病。
中美洲銀行	臺灣與 CABI 於 2020 年 8 月 28 日簽署 2 項貸款合約，由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 (ICDF) 提供共計 1 億 3,000 萬美元之優

(C A B E I)	惠貸款，資助 C A B E I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緊急應變及經濟復甦計畫」項下「公部門運作貸款基金」及「微中小企業紓困貸款」2 項子計畫，協助中美洲友邦政府提升公衛醫療體系疫情防控能力，並降低疫情對經濟之衝擊及促進疫後經濟復甦。
經驗分享	
國家/組織	合作情形
友邦	
巴拉圭	國泰綜合醫院與巴拉圭衛福部於 2020 年 3 月 20 日舉行防疫視訊會議，協助巴拉圭提升管控疫情之知能。
拉美及加海地區國家	1. 奇美醫院與加勒比海 4 個友邦（貝里斯、聖露西亞、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聖文森及格瑞那丁）衛生部高階官員及重要醫療院所人員於 2020 年 3 月 30 日進行多方防疫視訊會議。 2. 臺大醫院與「中美洲統合體」(S I C A) 所屬之中美洲及多明尼加衛生部長委員會 (C O M I S C A) 8 個會員國（貝里斯、瓜地馬拉、宏都拉斯、尼加拉瓜、哥斯大黎加、多明尼加、巴拿馬及薩爾瓦多）高級醫衛官員，於 2020 年 4 月 15 日舉行多邊視訊會議，分享我國防疫經驗。 3. 奇美醫院與海地衛生部高階官員偕重要醫療院所人員於 2020 年 4 月 17 日進行防疫視訊會議。 4. 2020 年 9 月 9 日我國與美國、日本及瓜地馬拉共同舉行拉美及加海地區 G C T F 線上研討會，科技防疫為題與各國研討，超過 25 國，200 多位專家參與。 5. 前副總統陳建仁於 2021 年 12 月 9 日擔任第 28 期外交遠朋西語班線上課程講座，與拉美及加海 11 國官員分享臺灣防疫經驗。
史瓦帝尼	1. 駐史醫療團分別至史王辦公室及史國國防部舉行「防疫基本個人及機構衛生措施」講習。 2. 駐館邀請史國衛生部次長等官員共同連線觀看前副總統陳建仁「臺灣模式：新冠肺炎疫情下堅定邁向永續發展目標」之論壇。 3.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於 2021 年 1 月 14 日派遣 5 名醫護專家

	赴史國協助指導疫情防治。
理念相近國與其他地區	
美國	1. 衛生福利部長陳時中與時任美國衛生部長 Alex Azar 於 2020 年 4 月 27 日舉行電話會議，就防疫策略、全球衛生安全及臺灣完整參與 WHO 等議題交換意見。 2. 外交部、AIT/T 及日本臺灣交流協會於 2020 年 4 月 29 日共同舉辦 GCTF「反制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假訊息」線上工作坊，計有來自印太地區 6 國、逾 80 名相關領域官員、NGO 代表及專家線上參與。 3. 外交部與臺安醫院合作於 2020 年 5 月 6 日及 6 月 3 日舉行兩場多邊視訊研討會，共有美國各州衛生廳及美、加兩國醫療機構專家逾 170 人參與。 4. 「國際扶輪」芝加哥總部於 2020 年 5 月 27 日舉辦「臺灣新型冠狀病毒防治經驗分享」視訊會議。 5. 法務部、衛福部及外交部於 2020 年 6 月 10 日與美國「全美州檢察長協會」(NAAG) 舉行聯合視訊會議，我政府出席代表與「國際檢察官協會」(IAP) 及美各州檢察長等分享我國防疫經驗及執行過程。 6. 外交部、衛福部疾管署、AIT/T、日本臺灣交流協會臺北事務所及澳洲駐臺辦事處於 2020 年 6 月 24 日在 GCTF 架構下，共同舉辦「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防範第二波疫情」線上工作坊，計有來自印太地區 16 國、逾 70 位公衛領域的官員及學者線上參與。 7. 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於 2020 年 7 月 2 日應夏威夷州非營利組織「改造夏威夷政府」(Transform Hawaii Government) 邀請，以「與數位部長唐鳳對談：臺灣成功運用數位社會創新力量對抗新冠肺炎及其對夏威夷的意義」為題發表視訊演講。 8.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官員與加州副檢察長兼約巴林達 (Yorba Linda) 市議員黃瑞雅 (Peggy Huang) 及該市府會官員於 2020 年 10 月 21 日進行視訊會議，分享臺灣成功抗疫經驗。

	9. 外交部、法務部調查局、AIT/T、日本臺灣交流協會及澳洲駐臺辦事處於 2020 年 10 月 28 日合辦 GCTF「新冠肺炎相關犯罪防制國際研習營」，計有美國、日本、澳洲、吐瓦魯、瓜地馬拉、巴拉圭等 31 國超過 300 位執法人員及專家學者線上參與。 10. 外交部、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AIT/T、日本臺灣交流協會、英國在臺辦事處及澳洲辦事處於 2021 年 5 月 18 日在臺北以視訊方式合辦 GCTF「公共衛生—疫苗接種的經驗與挑戰」國際研討會。加拿大、以色列、歐盟首度指派講者出席座談。另有教廷、奧地利、菲律賓及新加坡等 36 國約 135 名官員及專家線上與會。 11. 駐亞特蘭大辦事處與「美國疾病管制中心基金會」(CDC Foundation) 於 2021 年 5 月 19 日合辦「臺灣運用數位科技擊敗新冠肺炎」視訊座談會，邀請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與談。 12. 衛生福利部長陳時中與美國衛生部長貝西拉 (Xavier Becerra) 於 2021 年 5 月 21 日舉行雙邊視訊會議，就臺美防疫合作及臺灣參與 WHO 等議題交換意見。 13. 外交部、勞動部、AIT/T、日本臺灣交流協會 (JTEA) 及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於 2021 年 9 月 9 日及 10 日兩日合辦「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 - COVID-19 後疫情時期經濟復甦之『未來工作』」線上國際研討會。計有來自美國、日本、斯洛伐克等 27 國，主管勞動議題的官員及專家約 110 人線上與會。 14. 美國政府於美東時間 2021 年 9 月 22 日舉行「全球新冠肺炎高峰會」(Global COVID-19 Summit) 線上會議，由拜登總統主持，在聯合國大會開議期間邀請全球約 180 國及重要國際組織與國際非政府組織代表參加，我國前副總統陳建仁應美方邀請出席並預錄影片上傳至美國專設的峰會平台播放。
加拿大	1. 駐加拿大代表處於 2020 年 5 月 12 日舉辦「New Challenge of COVID19 for New Normal」網路研討會，邀請臺、加 60 名專家學者與會。 2. 駐加拿大代表處陳文儀大使於 2020 年 5 月 27 日應邀出席加拿大渥太華智庫 Pearson Centre for Progressive Policy 舉辦之視

	訊研討會，分享我國抗疫經驗，加拿大聯邦眾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 Michael Levitt 主持。 3. 駐加拿大代表處陳文儀大使於 2020 年 6 月 23 日應加國眾議院衛生委員會邀請，出席加國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大流行聽證會。 4. 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於 2020 年 10 月 7 日應加拿大多倫多大學黃副校長一莊邀請，於「數位民主與全球流行疫情：臺灣因應 COVID-19 之榜樣」視訊研討會發表演講，約 300 人線上參與。 5. 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於 2021 年 3 月 3 日應「加拿大亞太基金會」(Asia Pacific Foundation of Canada) 邀請，於首屆「加拿大女性企業家對臺商務代表團大會」以「臺灣與數位轉型：抗疫時代之創新與運用」為題發表視訊演講。 6. 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於 2021 年 4 月 9 日應蒙特婁大學邀請，於「JeanYves Rivard 教授紀念學術研討會」以預錄影片方式，分享我國防疫經驗。
歐洲國家	1. 總統蔡英文應「民主聯盟」(Alliance of Democracies) 邀請，於 2020 年 6 月 19 日及 2021 年 5 月 10 日兩度在「哥本哈根民主高峰會」視訊會議上以錄影方式發表演說，分享臺灣防疫成果及民主經驗。 2. 前副總統陳建仁於 2020 年 6 月 3 日應英國下議院衛生委員會主席 Jeremy Hunt 邀請，於國會聽證會中分享臺灣防疫經驗及專業知識；於 2021 年 3 月 24 日應邀主持臺捷防疫論壇，提供決策應處意見，分享臺灣從 SARS 疫情蛻變的抗疫經驗；並於同年 11 月 2 日偕我國專家及學者與波蘭疫情顧問團隊成員及公衛、傳染病學專家深入討論疫情發展及未來因應做法等議題。 3. 駐法國代表處大使吳志中於 2020 年 9 月 9 日受邀出席法國參議院聽證會分享臺灣抗疫經驗，係我駐法大使首度進入法國參議院出席聽證。 4. 我衛福部長陳時中與斯洛維尼亞總理兼衛生部長楊薩 (Janez Janša) 於 2021 年 1 月 6 日舉行視訊會議，就兩國公衛防疫措施及疫苗使用狀況進行交流

	截至 2022 年 1 月我總計與歐洲 10 餘國家舉辦逾 80 場視訊會議，積極與各國交流防疫經驗。
以色列	1. 我國衛生福利部與以色列衛生部於 2020 年 5 月 3 日舉行視訊會議，就雙方疫情現況、我國防疫措施及成效進行交流。 2. 2020 年 8 月 12 日臺大醫院雲林分院與以色列夏米爾醫療研究中心 (Shamir Medical Center) 舉行防疫視訊交流會議。
俄羅斯	1. 三軍總醫院與俄羅斯莫斯科謝切諾夫第一國立醫科大學 (Sechenov First Moscow State Medical University) 於 2020 年 4 月 23 日舉行視訊研討會，就防疫與醫學議題交換意見。 2. 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與俄羅斯烏里揚諾夫斯克州消費者權益保護和公意監督局、烏州衛生局聯邦健康照顧中心及多位公立醫院醫師代表於 2020 年 4 月 28 日舉行視訊會議，分享我國及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相關防疫措施。 3. 經濟部工業局系統整合推動計畫辦公室與俄羅斯「創新企業發展協會」於 2020 年 6 月 11 日共同舉辦「後疫情時代企業轉型及應變之道」視訊會議。 4. 俄羅斯科學院西伯利亞分院 SBRAS 與國防醫學院於 2020 年 12 月 14 日聯合舉辦「臺俄 COVID-19 藥物及疫苗網路研討會」。 5. 駐處於 2021 年 2 月 3 日舉辦「臺俄 COVID-19 中醫藥網路研討會」，莫斯科第一醫學大學 Sechenov 及莫斯科區域國家臨床研究所 MONIKI 與我衛福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三軍總醫院的專家學者均出席，推廣「清冠一號」。 6. 俄國 Smorodintsev 流感研究院所與我國國衛院 (NHRI) 感染症與疫苗研究所於 2021 年 8 月 16 日舉辦「臺俄生物醫學和 COVID-19 網絡研討會 (I)：流感研究」。
蒙古	1. 2020 年 5 月 19 日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與蒙古第二中央醫院舉行臺蒙防疫視訊研討會，分享防疫經驗。 2. 2020 年 7 月 7 日臺大醫院與蒙古第三醫院舉辦雙邊視訊會議，分享防疫經驗及醫院因應準備。 3. 2020 年 9 月 22 日臺大醫院與蒙古國家傳染病中心合辦以「臺

	蒙治療 COVID-19 經驗分享」為主題之防疫視訊會議。 4. 2020 年 10 月 6 日臺大醫院與蒙古國家傳染病中心合辦以「防止院內感染」為主題之防疫視訊會議。 5. 2021 年 7 月 20 日臺北慈濟醫院與蒙古私立第四醫院合辦防疫視訊會議。
土耳其	中央研究院與土耳其國家科技研究委員會 (TUBITAK) 於 2020 年 4 月 10 日舉行臺土防疫視訊合作會議，雙方就疫苗研發、快篩試劑、藥物開發及動物試驗等議題交換意見，建立資訊分享平台，以強化雙邊防疫合作。
沙烏地阿拉伯	林口長庚醫院與沙烏地吉達薩米爾博士醫院 (Dr. Samir Abbas Hospital) 於 2020 年 5 月 18 日舉行防疫視訊會議，分享我國科技防疫研發成果。
國際組織	
世界衛生組織 (WHO)	1. 臺灣自 2009 年起在國際衛生條例 (IHR) 架構下與 WHO 建立直接聯繫管道，惟 WHO 未將我 IHR 聯絡窗口之資訊公布在 IHR 內部 EIS 網站 (Event Information Site)，造成他國 IHR 聯繫窗口與我國通聯之困難。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以來，臺灣即時通報 WHO 窗口我國病例資訊及防疫與邊境檢疫措施，惟 WHO 秘書處未將我國所提資料納入 EIS 網站，也未將我國疫情資訊正確呈現在 WHO 每日「疫情報告」(Situation Report)，因此各國無法從 WHO 所提供的資訊瞭解我國疫情現況及防疫措施。 2. WHA 於 2020 年決議成立「疫情準備及因應獨立調查小組」(IPPR)，對新冠肺炎疫情進行公正、獨立的評估及檢討。經我國積極向 WHO 及 IPPR 貢獻防疫策略經驗，2021 年 5 月 12 日 IPPR 發布調查報告，納入我國率先通報疫情資訊，認同臺灣對全球防疫之貢獻。
亞太經濟合作 (APEC)	1. 臺灣於 2020 年多次在 APEC 會議中，分享抗疫與防疫作為以及疫後復甦政策。另出席 6 場 APEC 專業部長會議及 1 場年度雙部長會議，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及衛生福利部部長陳時中擔任 APEC「企業領袖對話」(APEC CEO Dialogues) 講者，與各國就專業領域之防疫合作進行交流。

	2. 臺灣領袖代表張忠謀於 2020 年 APEC 經濟領袖會議 (AELM) 上發言，表達我國願與各會員合作運用數位科技打造健康安全的數位未來。 3. 臺灣參與 APEC 衛生工作小組於 2020 年推動成立「數位健康次級工作小組」，並舉辦「後疫情時代之數位健康科技運用國際研討會」，探討運用數位科技加強防疫工作及提升醫療品質。 4. 臺灣於 2020 年積極爭取 APEC 於 16 份抗疫重要聲明或報告納入我國施政概念，包括在「APEC 部長聯合聲明」(Joint Ministerial Statement) 及「吉隆坡經濟領袖宣言」(Kuala Lumpur Declaration) 納入我國提倡運用數位科技優化醫療服務品質及強化公衛體系韌性之概念。 5. 2021 年 APEC 主辦會員紐西蘭，於 3 月 3 日舉辦「包容性經濟成長：以原住民族經濟為例」視訊政策對話，我國與會代表於會中分享我國應用數位科技協助原住民族部落及偏鄉加速疫後復甦之經驗，包括提供金融紓困、協助優化部落景觀、推動行動支付以及運用電子商務行銷原民產品，獲紐西蘭將我方案例納入其「原民經濟包容性成長報告」之參考範例。 6. APEC 於 2021 年 3 月 15 日發表「隱私保護次級小組有關新冠肺炎聲明」(Data Privacy Subgroup Statement on COVID19)，我國與 APEC 其他會員一同呼籲亞太地區在運用數位科技防疫及促進疫後復甦的同時，也應重視及保障數據隱私安全。 7. 2021 年 8 月 24 日第 11 屆「衛生與經濟高階會議」(HLM11) 會中，衛生福利部部長陳時中分享我如何透過公私部門合作擴大醫療物資之生產及供應鏈。 8. 2021 年 8 月 11 及 12 日臺灣舉辦「APEC 國際健康照護數位轉型線上論壇」，邀請各會員出席，並提供後疫情時代之 AI 政策建議，盼提升醫療保健系統效能。 9. 紐西蘭於 2021 年 8 月 26 日舉辦「瞭解疫情對原住民族的經濟衝擊影響」工作坊，邀請我國與會代表分享運用數位科技蒐集數據、推展適性紓困及振興方案協助原住民族疫後復甦之經驗。
--	---

	10. 財政部長蘇建榮於 2021 年 10 月 22 日之 APEC 財政部長視訊會議中，分享我國運用財政措施因應疫情，促進經濟復甦，審慎管理財政，展現我國維持財政永續之努力。 11. 臺灣領袖代表張忠謀於 2021 年 APEC 經濟領袖會議 (AELM) 上致詞表示，我國透過數位工具控制疫情，是避免疫情嚴重爆發最成功的 APEC 成員之一，我國願分享相關經驗幫助其他成員。
防疫科技/技術研發與交流	
國家/組織	合作情形
友邦	
拉美及加海地區	1. 臺灣與拉美及加海地區國家分享我衛生福利部開發之「入境檢疫電子系統」程式原始碼。 2. 亞東紀念醫院針對疫情相關醫學教育，提供貝里斯醫護人員呼吸器及能力建構線上教學。 3. 臺灣資助聖露西亞政府設立防疫諮詢窗口。 4. 臺灣駐貝里斯、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聖文森及瓜地馬拉等技術團協助強化該國 COVID-19 疫情知能及強化自我防護。 5. 臺北榮民總醫院以遠距協助完成檢閱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國家防疫行動方案及準則，如「COVID-19 感染防治與管控準則」及「大規模病毒傳染行動方案」，有助克國制定防疫政策及提升抗疫能力。
理念相近國與其他地區	
美國	1. 高端疫苗公司 (Medigen Vaccine) 與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 (National Institutes of Health, NIH) 於 2020 年 2 月 16 日簽約，由 NIH 提供高端疫苗最新研發之新冠肺炎疫苗進行動物測試，以加速開發。 2. 外交部與美國在臺協會臺北辦事處 (AIT/T) 於 2020 年 3 月 18 日發布「臺美防疫夥伴關係聯合聲明」，臺美會以發揮各自專長與優勢之方式推動更多層面之合作，包括快篩試劑、疫苗、藥品之研究與生產。 3. 臺灣北、中、南共 3 家醫院與美國藥廠吉利德科學公司

	(Gilead Science) 合作，進行新冠肺炎新藥「瑞德西韋」(Remdesivir) 之第三期臨床試驗，以評估該藥之治療效果。 4. 衛生福利部長陳時中與時任美國衛生部部長阿札爾 (Alex Azar II) 於 2020 年 8 月 10 日共同見證臺美簽署「醫衛合作瞭解備忘錄」，進一步強化臺美醫療衛生合作。
加拿大	1. 中央研究院長廖俊智與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 (CTOT) 代表芮喬丹 (Jordan Reeves) 於 2020 年 3 月 27 日會晤，討論臺加防疫合作，就快篩研發、病理學及流行病學等面向尋求合作。 2. 臺灣人工智慧實驗室 (Taiwan AI Labs) 創辦人杜奕瑾與芮喬丹代表於 2020 年 3 月 30 日會晤，就 AI 應用於對抗新冠肺炎疫情交換意見。
歐洲國家	1. 臺灣與歐盟持續推動防疫科技及防疫物資供應鏈等合作，包括我中央研究院、國家衛生研究院與歐方進行專家視訊會議等，共商合作研發快篩試劑、疫苗及藥物。 2. 捷克為第一個與我發表防疫夥伴共同聲明的歐盟國家，在此夥伴關係架構下，雙方將協調並分享最佳做法，進行相關防疫措施，包括臺捷將就疫病快篩檢測試劑、疫苗與藥品的研發及生產建立合作，並就醫療物資暨設備等進行交流，架構多面向的防疫醫療合作。

資料來源：外交部及衛福部公開資訊。